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母婴用品行业的竞争主要体现在品牌影响力、营销渠道、产品设计研发等方面，其中，品牌影响力是业内每个企业综合实力的反映。公司的主打品牌“Dacco 诞福（曾用名：三洋）”、“玫瑰太太”虽然在国内已成为具有较高影响力和知名度的孕产妇护理品牌之一，但目前该行业的品牌集中度较低，不同品牌之间存在竞争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扩大品牌影响力、不断推出满足消费者需求的新产品、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将对公司的品牌提升和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二、产品被模仿抄袭的风险

2006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广生行日化将日本三洋（现更名为：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引进到国内，其产品以先进的理念开启了中国产妇护理专业化时代，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目前，广生行日化即将注销，由广生行母婴延续其业务。近几年市场上出现了部分产品的模仿者甚至抄袭者，活跃于各大电商平台销售假冒伪劣产品，以低廉的价格或夸张的宣传吸引消费者，不少消费者由于缺乏鉴别能力就会购买这些仿制品。目前，公司已经与天猫法务部联合开始打击假货，采取进一步措施，并对假货的店铺进行处罚。广生行通过品牌延伸，不断扩充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内涵及产品线，尽管部分产品有被模仿抄袭的风险，但整个品牌和全产品线专业度、技术含量和进入门槛均较高，难以被全盘模仿抄袭。

三、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过大的风险

作为日本知名孕产妇护理品牌“Dacco 谐福（曾用名：三洋）”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独家合作方，公司最主要的供应商为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崎商贸”），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的采购金额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是63.52%、83.66%、68.85%，采购集中度非常高。大崎商贸为日本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在中国境内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大崎医疗株式会社成立于1936年，主要从事医疗材料、看护制品、妇产科制品的制造与销售，是日本产科用品行业的龙头企业，主要为大型综合医院、官方公立医院提供产品，实力雄厚、备受好评与信赖，是日本产妇护理的先驱者。大崎商贸成立于2011年4月6日，经营范围是：第一类和第二类医疗器械（不涉及许可证）、化妆品、日用杂货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上述商品的进出口，提供相关的咨询和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广生行是大崎商贸的唯一客户。

虽然公司与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及大崎商贸签订了为期十八年的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独家合作协议并已达成长期合作意向，现在双方又重新补签了为期二十五年的独家合作协议，并将获得“谐福”商标所有权，进一步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广生行作为Dacco 谐福在中国地区的长期品牌运营商，双方在一定程度上相互依存，可以保证公司商品采购的持续性且货源供应稳定，但客观上还是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过度依赖。若出现大崎商贸改变经营策略、遇到突发事件、或公司订单量骤然增加等情况，可能会发生产品供应不及时或供应不足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双方也在针对未来的发展战略积极寻求更加稳定的合作，未来这些问题将会逐渐得到妥善的解决。另一方面，获得“谐福”商标所有权后，公司将计划扩充新的产品——鉴于“谐福”“玫瑰太太”商标是广生行所有，今后公司会围绕产前产后等一站式购物需求计划开发不同阶段的产品，与更多优质供应商合作，进一步降低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过大的风险。

四、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简单，治理机制尚不规范，曾存在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履行不完整等情形；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完整的治理结构，形成了各项治理制度及内控体系，公司治理体系得到显著提升，但由于股份公司“三会一层”架构建立时间较短，各项规章制度仍需在公司运行中得到检验，故短期内公司存在因治理不善带来的风险。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00%；因公司股东福代投资持有公司 15.00% 股份，陈英持有福代投资 30.00% 股份，因此陈英间接持有公司 4.5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50% 股份。且陈英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日常经营、人事、财务管理等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本公司建立的“三会议事规则”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行为进行约束，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不利影响，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租赁办公室搬迁的风险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罗思泰太、婴之翼承租的位于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65 号的办公用房所占用的土地均为划拨用地，出租方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存在未经批准将划拨土地上建筑物出租的情况。

依据《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的规定，出租方存在被“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没收非法收入，并根据情节处以罚款”的法律风险。虽然该风险由出租方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承担，但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临出租方因上述原因主动要求解除租赁合同而需要搬迁的风险。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英承诺，公司已在寻找新的办公场地，若出租方因被处以行政罚款或上交出租所得而要求主动解除租赁合同，导致公司无法按照相应租赁合同继续租赁房产，将

由实际控制人补偿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遭受的相应经济损失。

公司所租赁的上述办公用房虽存在上述风险，但因公司已经针对该不利影响所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准备了相应的应对措施，因此公司即使因前述原因需要搬迁，此瑕疵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目 录

| | |
|-------------------------------------|-----------|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4 |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14 |
| 二、 股份基本情况 | 15 |
| (b) 股票挂牌情况..... | 15 |
| (c)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 15 |
| 三、 股权结构图 | 17 |
| 四、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17 |
| (a)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7 |
| (b) 主要股东情况..... | 18 |
| (c)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 19 |
| 五、 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 | 19 |
| (a) 有限公司时期..... | 19 |
| (b)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 21 |
| 六、 公司子公司设立及变更情况 | 22 |
| (a) 上海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22 |
| (b) 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24 |
| 七、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7 |
| (a) 2015 年公司收购婴之翼..... | 27 |
| (b) 2015 年收购罗思泰太..... | 27 |
| (c) 资产重组：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29 |
| (d) 资产重组：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39 |
| 八、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1 |
| (a) 董事基本情况..... | 41 |

| | |
|---------------------------------------|-----------|
| (二) 监事基本情况..... | 43 |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43 |
| 九、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44 |
|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45 |
| (一)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45 |
| (二)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 45 |
| (三) 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45 |
| (四) 资产评估机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6 |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46 |
| (六)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46 |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47 |
|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 47 |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 47 |
|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 47 |
| 二、 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52 |
| (一) 组织结构..... | 52 |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 53 |
| 三、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55 |
| (一) 公司主要技术..... | 55 |
|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56 |
|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 61 |
| (四) 公司员工情况..... | 61 |
| 四、 销售及采购情况 | 63 |
| (一) 业务收入构成..... | 63 |
| (二) 销售情况..... | 64 |

| | |
|---|-----------|
| (三) 采购情况..... | 65 |
| (四) 重大业务合同..... | 67 |
| 五、 商业模式 | 68 |
| (一) 采购模式..... | 69 |
| (二) 销售模式..... | 70 |
| (三) 市场推广模式..... | 71 |
| (四) 盈利模式..... | 72 |
| 六、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73 |
| (一) 行业概况..... | 73 |
| (二) 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 75 |
|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80 |
|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81 |
| (五) 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 83 |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87 |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7 |
| (一)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7 |
|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9 |
| (三) 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90 |
| 二、 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 91 |
|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 91 |
| 四、 公司独立性情况 | 92 |
| (一) 业务独立..... | 93 |
| (二) 资产独立..... | 93 |
| (三) 人员独立..... | 94 |
| (四) 财务独立..... | 94 |

| | |
|--|------------|
| (五) 机构独立..... | 94 |
| 五、 同业竞争 | 95 |
| (一) 同业竞争情况..... | 95 |
|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96 |
| 六、 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
| 97 | |
| (一) 关联方占款情况..... | 97 |
|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 97 |
|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 97 |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98 |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 98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 98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的重要协议或承诺..... | 98 |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 99 |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 99 |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 100 |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100 |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102 |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102 |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02 |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09 |
|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16 |
| (四)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16 |
|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116 |

| | |
|--|------------|
|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117 |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17 |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35 |
| 四、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36 |
|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36 |
| (二)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37 |
| (三) 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 138 |
| (四) 影响利润主要成本费用情况分析 | 138 |
| (五)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40 |
| (六) 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141 |
| 五、 财务状况 | 141 |
| (一) 主要资产情况 | 141 |
| (二) 主要负债情况 | 150 |
| (三) 股东权益情况 | 156 |
| 六、 主要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156 |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 157 |
| (二) 营运能力分析 | 158 |
| (三) 偿债能力分析 | 158 |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59 |
| 七、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59 |
| (一) 关联方 | 159 |
| (二) 关联交易 | 160 |
|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 161 |
| 八、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
| | 162 |
| 九、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62 |

| | |
|-------------------------------------|-----|
| 十、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
| 162 | |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62 |
|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 163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63 |
| 十一、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64 |
| 十二、 风险因素 | 165 |
| (一) 市场竞争风险 | 165 |
| (二) 产品被模仿抄袭的风险 | 165 |
| (三) 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过大的风险 | 166 |
| (四) 公司治理风险 | 167 |
| (五)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167 |
| (六) 租赁办公室搬迁的风险 | 167 |
| 十三、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68 |
| (一) 经营目标 | 168 |
| (二) 经营计划 | 170 |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173 |
| 一、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73 |
| 二、 主办券商声明 | 174 |
| 三、 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 175 |
|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76 |
| 五、 评估机构声明 | 177 |
| 附 件 | 178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 | | |
|-----------------|---|--------------------------------------|
| 广生行、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 指 |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 广生行有限、有限公司 | 指 | 公司前身“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 罗思泰太 | 指 | 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 婴之翼 | 指 | 上海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和和母婴 | 指 | 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 福代投资 | 指 | 上海福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 起始者投资 | 指 | 上海起始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广生行日化 | 指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 工商局 | 指 | 工商行政管理局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公司章程》 | 指 | 2015年7月17日创立大会通过的《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三会 | 指 |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
| 三会议事规则 | 指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
| 股东大会 | 指 |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股东会 | 指 |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股东会 |
| 董事会 | 指 |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业务规则》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
|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 指 |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 |
|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 指 |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天职国际 | 指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GDP | 指 | 国内生产总值 |

| | | |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二、专业术语

| | | |
|------|---|--|
| 棉籽绒 | 指 | 从轧花的棉籽表面上用剥下的短纤维，是棉籽胚珠表皮细胞突起延伸加厚充实而成的单细胞纤维，主要成分为纤维素。 |
| 清洁棉 | 指 | 一般用于产后护理和育儿擦拭，清洁等。包含宝宝口腔清洁棉、宝宝眼部清洁棉，以及女性专用清洁棉。 |
| 光触媒 | 指 | 一种以纳米级二氧化钛为代表的具有光催化功能的光半导体材料的总称，在光线的作用下能产生强烈催化降解功能。 |
| 外协 | 指 | 受组织控制，由外协单位按组织提供的原材料、图纸、检验规程、验收准则等进行产品和服务的生产和提供，并由组织验收的过程。 |
| CRM | 指 | 客户关系管理，企业为提高核心竞争力，利用相应的信息技术以及互联网技术来协调企业与顾客间在销售、营销和服务上的交互。 |
| 目录营销 | 指 | 运用目录作为传播信息载体，并通过直邮渠道向目标市场成员发布，从而获得对方直接反应的营销活动。 |
| B2C | 指 | Business To Customer 的缩写，可简译为“商对客”，即企业直接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的商业模式。 |
| 垂直网站 | 指 | 针对特定领域或特定需求提供有关的全部深度信息和相关服务的网站。 |
| O2O | 指 | Online To Offline (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
| APP | 指 | Application 的简称，指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表格中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Grandsun Maternal & Child Products Corp.
法定代表人： 陈英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住 所： 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65 号 2 幢 1 楼 D 区
邮 编： 200237
董事会秘书： 郭丹瑜
信息披露负责人： 郭丹瑜
联系电话： 021-66526202
互联网网址： www.guangshenghang.com
电子信箱： guodanyu@guangshenghang.com
所属行业： 批发业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F51）；
批发和零售业-批发业-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F5134）；
批发和零售业-批发业-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F5134）。
主营业务： 母婴产品的销售与品牌服务，从事集孕妇产前产后护理用
品、婴儿哺育及护理用品、孕妇内衣等于一体的母婴用品
专业营销与品牌服务。
营业范围： 母婴用品、化妆品、服装、玩具、电子产品、工艺品、办
公用品、文体用品、日用百货、家居用品、五金交电、塑

胶制品、包装材料、环保设备、医疗器械的销售，食品流通，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组织机构代码： 05930875-5

二、 股份基本情况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广生行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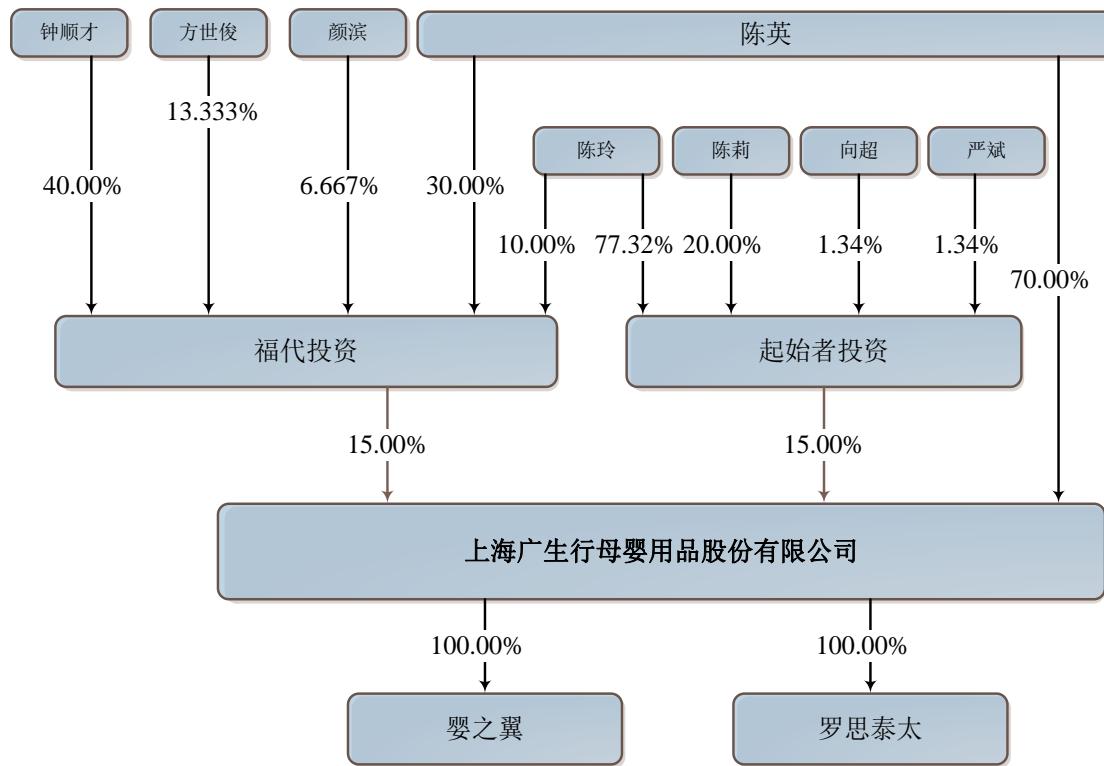
| 股东类型 | 限售安排 |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 |
|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做出承诺。 |
| 其他股东 | 无。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限售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 2 年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结束之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份总额(股) |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
|-------|-------------------|---------------|-------------|-------------------------|
| 陈英 | 14,000,000 | 70.00 | 否 | 0 |
| 福代投资 | 3,000,000 | 15.00 | 否 | 0 |
| 起始者投资 | 3,000,000 | 15.00 | 否 | 0 |
| 合计 | 20,000,000 | 100.00 | -- | 0 |

三、 股权结构图



四、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陈英。陈英直接持有公司 14,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00%；因公司股东福代投资持有公司 15.00% 股份，陈英持有福代投资 30.00% 股份，因此陈英间接持有公司 4.5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50% 股份。陈英之夫钟顺才持有福代投资 40.00% 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6.00% 股份，但因钟顺才并未实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因此陈英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陈英，董事长兼总经理，女，4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1月，毕业于南京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2月至1998年9月，任苏州工艺美术学院汉语老师；1998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南京商报记者；2001年1月至2004年5月，任北京恒利集团北京区域经理、全国销售总

监；2004年6月至2005年7月，任九州通集团上海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5年6月，任广生行有限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二）主要股东情况

| 序号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
|------------|-------|-------------------|---------------|--------|---------------|
| 1 | 陈英 | 14,000,000 | 70.0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2 | 福代投资 | 3,000,000 | 15.00 | 境内法人 | 否 |
| 3 | 起始者投资 | 3,000,000 | 15.00 | 境内合伙企业 | 否 |
| 合 计 | | 20,000,000 | 100.00 | -- | -- |

上海福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5日，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88号7幢1楼A区1180室；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福代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姓名 | 出资数额(人民币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钟顺才 | 1,200,000.00 | 40.00 |
| 2 | 陈英 | 900,000.00 | 30.00 |
| 3 | 方世俊 | 399,990.00 | 13.333 |
| 4 | 陈玲 | 300,000.00 | 10.00 |
| 5 | 颜滨 | 200,010.00 | 6.667 |
| 合 计 | | 3,000,000.00 | 100.00 |

上海起始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5月5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玲；住所为：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88号7幢1楼A区1181室；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起始者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姓名 | 出资数额(人民币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陈莉 | 600,000.00 | 20.00 |
| 2 | 陈玲 | 2,319,600.00 | 77.32 |
| 3 | 向超 | 40,200.00 | 1.34 |
| 4 | 严斌 | 40,200.00 | 1.34 |
| 合计 | | 3,000,000.00 |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设定其它第三方权利的情形。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陈英与福代投资股东钟顺才系夫妻关系，陈英与福代投资股东、起始者投资合伙人陈玲系姐妹关系，陈英与起始者投资合伙人陈莉系堂姐妹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

(一) 有限公司时期

1、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原名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6 日，由自然人股东陈英出资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缴 200 万元。

2012 年 11 月 28 日，上海信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沪信运验[2012]第 137 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的出资予以验证，截至 2012 年 11 月 21 日，广生行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金 2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6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2001232242。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或名称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持股比例 (%) | 出资方式 |
|----|---------|---------------|---------------|---------------|------|
| 1 | 陈英 | 200.00 | 200.00 | 100.00 | 货币 |
| | 合 计 | 200.00 | 200.00 | 100.00 | -- |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27日，有限公司做出决定，同意股东陈英将其持有的10.00%股权转让给王萍。同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5月11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陈英的确认，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拟收购罗思泰太、婴之翼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法》第58条之规定“自然人只能投资设立一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该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投资设立新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故陈英将其所持10%的股权转让给王萍以便收购罗思泰太和婴之翼。王萍所持股权实为代陈英持股，双方于2015年4月23日签订了《股权代持协议》。因王萍系代陈英持有广生行有限股权，故本次股权转让中，王萍未支付股权转让款。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或名称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持股比例 (%) | 出资方式 |
|----|---------|---------------|---------------|---------------|------|
| 1 | 陈英 | 180.00 | 180.00 | 90.00 | 货币 |
| 2 | 王萍 | 20.00 | 20.00 | 10.00 | 货币 |
| | 合 计 | 200.00 | 200.00 | 100.00 | -- |

3、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15年5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000万元。同时，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王萍将其持有的10%的股权转让给陈英。同时，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起始者投资、福代投资为公司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股东陈英、起始者投资、福代投资以货币形式认购。其中，陈英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200万元，起始者投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福代投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

因王萍所持股权为代陈英所持，故本次股权转让中，陈英未向王萍支付股权转让款。同时，双方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签订了《股权代持协议之解除协议》，王萍与陈英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

2015 年 5 月 29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10326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本次增资事宜，验证截至 201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了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

因王萍所持股权为代陈英所持，故本次股权转让中，陈英未向王萍支付股权转让款。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或名称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持股比例 (%) | 出资方式 |
|-----|---------|-----------------|-----------------|---------------|------|
| 1 | 陈英 | 1,400.00 | 1,400.00 | 70.00 | 货币 |
| 2 | 起始者投资 | 300.00 | 300.00 | 15.00 | 货币 |
| 3 | 福代投资 | 300.00 | 300.00 | 15.00 | 货币 |
| 合 计 | | 2,000.00 | 2,000.00 | 100.00 | -- |

2015 年 5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7 月 2 日，广生行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4,219,052.84 元出资，按比例 1.210952：1 折合股本 20,000,000 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 6 月 30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 第 10241 号《审计报告》确认。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4,219,052.84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按整体变更前各股东的出资比例维持不变。全体股东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约定了各自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股东会同时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经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

[2015]0366号《评估报告》确认，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评估结果为人民币3,470.20万元。

2015年7月17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职业字[2015]11929号《验资报告》验证，广生行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广生行有限的净资产出资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00万元。

2015年7月17日，公司各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5年7月2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的成立予以登记，同时核准了上述公司名称变更。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200123224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至此，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份总额(股) | 持股比例(%) |
|----|-------|------------|---------|
| 1 | 陈英 | 14,000,000 | 70.00 |
| 2 | 福代投资 | 3,000,000 | 15.00 |
| 3 | 起始者投资 | 3,000,000 | 15.00 |
| 合计 | | 20,000,000 | 100.00 |

六、公司子公司设立及变更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上海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婴之翼基本情况

| | | | |
|------|--------------------|-------|---------------|
| 注册号 | 310112001091152 | 名称 | 上海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类型 |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 法定代表人 | 陈馨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成立日期 | 2011年7月13日 |
| 住所 | 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465号1楼A区 | | |

| | | | |
|-------|--|-------|------------|
| 营业期限自 | 2011年7月13日 | 营业期限至 | 2031年7月12日 |
| 经营范围 | 电子商务，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化妆品、服装、工艺品、纺织品、玩具、家居用品、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电子产品、包装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一类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2、婴之翼历史沿革

（1）婴之翼设立

婴之翼系由陈馨（系陈英之妹）出资 10 万元设立。2011 年 7 月 4 日，上海市工商局核发了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107040333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陈馨出资 10 万元设立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为“上海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24 日，上海君之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君会验字（2011）第 23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6 月 7 日婴之翼已收到陈馨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 年 7 月 13 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分局向婴之翼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化妆品、服装、工艺品、纺织品、玩具、家居用品、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电子产品、包装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8 月 30 日，婴之翼股东陈馨决定将婴之翼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到 100 万元，并通过公司新章程。

2011 年 8 月 13 日，上海君之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君会验（2011）第 29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8 月 26 日婴之翼已收到陈馨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9月19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分局核准了公司上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5日，婴之翼股东作出决定，同意股东陈馨将其所持公司100%股权作价100万元转让给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同日，陈馨与广生行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5年5月11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婴之翼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陈馨于2012年12月31日出具的书面声明，婴之翼实际是由陈英100%出资，陈英为婴之翼的隐名股东，其为婴之翼的显名股东，其所持股权系代陈英所持。

通过上述股权转让，陈英与陈馨的股权代持关系已全部解除。婴之翼不存在股票发行行为，历次股权转让均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并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股权转让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之规定，合法合规。

至此，婴之翼变更为广生行全资子公司。

(二) 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罗思泰太基本情况

| | | | |
|-------|--|-------|----------------|
| 注册号 | 310115400221498 | 名称 | 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 类型 |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 法定代表人 | 陈英 |
| 注册资本 | 345.2190万元 | 成立日期 | 2007年4月17日 |
| 住所 | 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465号2幢1楼B区 | | |
| 营业期限自 | 2007年4月17日 | 营业期限至 | 2027年4月16日 |
| 经营范围 | 服装、服饰、玩具、箱包、鞋、床上用品的销售，母婴用品（除食品、药品、医疗器械、音像、报刊、图书、电子出版物）、化妆品、电子产品、工艺品、办公用品、文具、体育用品、日用百货、家居用品、五金交电、塑胶制品、包装材料、环保设备、医疗器械的销售，食品流通，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2、罗思泰太历史沿革

(1) 罗思泰太设立

2006年12月15日，上海市工商局出具了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02200612150034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出资3,000万日元设立公司的名称预先核准为“罗思泰太（上海）有限公司”。

2007年3月15日，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出具了沪外资委批[2007]1181号“关于同意设立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罗思泰太设立，罗思泰太的投资总额为4,200万日元、注册资本为3,000万日元。2007年3月30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向罗思泰太核发了商外资沪独资[2007]1046号批准证书。

2007年4月17日，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向罗思泰太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服装、服饰、玩具、箱包、鞋、床上用品的销售，母婴用品（除食品、药品、医疗器械、音像、报刊、图书、电子出版物）、化妆品、电子产品、工艺品、办公用品、文具、体育用品、日用百货、家居用品、五金交电、塑胶制品、包装材料、环保设备、医疗器械的销售，食品流通，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7年6月18日，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兆会验字（2007）第1100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6月1日止，罗思泰太已收到投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3,000万日元，均以货币出资。

(2) 第一次增资

2009年10月30日，罗思泰太股东作出如下决定：1)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日元、投资总额增至7,000万日元；2)投资方于营业执照变更之前到位新增注册资本的20%，余额于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两年内全部缴清。

2009年11月16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浦府项字[2009]第930号“关于同意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投资总额增至7,000万日元、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日元。2009年11月30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向罗思泰太核发了商外资沪浦独资字[2007]1046号批准证书。

2010年3月23日，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向罗思泰太换发了新的《企

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海至臻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3 月 17 日、2011 年 3 月 10 日分别出具了至臻验[2010]40 号、PASHB(2011)002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2 月 25 日止，罗思泰太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日元已全部缴足。

(3) 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公司类型变更

2011 年 12 月 20 日，罗思泰太作出如下股东决定：1) 同意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将其所持罗思泰太 95% 的股权转让给陈英；2) 同意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将其所持罗思泰太 5% 的股权转让给陈莉。

2011 年 11 月 21 日，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分别与陈英、陈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2 年 3 月 6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作出浦府项字[2012]第 236 号“关于同意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和企业类型变更的批复”，同意公司原投资方将其所持罗思泰太的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陈英、陈莉，公司类型变更为国内投资企业。

2012 年 12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姓名 | 出资金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陈英 | 327.9580 | 95.00 |
| 2 | 陈莉 | 17.2610 | 5.00 |
| 合计 | | 345.2190 | 100.00 |

(4)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5 日，罗思泰太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 同意陈莉将其所持罗思泰太 5.00% 的股权作价 17.2610 万元转让给广生行有限；2) 同意陈英将其所持罗思泰太 95.00% 的股权作价 327.9580 万元转让给广生行有限。

同日，陈英、陈莉与广生行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5 年 5 月 11 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罗思泰太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罗思泰太不存在股票发行行为，

历次股权转让均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并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股权转让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之规定，合法合规。

至此，罗思泰太变更为广生行全资子公司。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主要资产重组与资产收购情况如下：

（一）2015年公司收购婴之翼

婴之翼成立于2011年7月13日，截至2011年7月，该公司注册资本10万元，陈馨出资10万元，公司为一人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经营范围为：电子商务，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化妆品、服装、工艺品、纺织品、玩具、家居用品、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电子产品、包装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工商核准的为准）。

2011年8月30日，婴之翼股东陈馨决定将婴之翼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到100万元，并通过公司新章程。2011年8月13日，上海君之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君会验（2011）第29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8月26日婴之翼已收到陈馨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9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5年5月5日，婴之翼股东作出决定，同意股东陈馨将其所持公司100%股权作价100万元转让给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同日，陈馨与广生行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2015年5月11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婴之翼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2015年收购罗思泰太

罗思泰太成立于2007年4月17日，截至2009年10月，该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日元，股东为株式会社玫瑰太太，该公司为外商独资企业。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玩具、箱包、鞋、床上用品的销售，母婴用品（除食品、药品、医疗器械、音像、报刊、图书、电子出版物）、化妆品、电子产品、工艺品、办公用品、文具、体育用品、日用百货、家居用品、五金交电、塑胶制品、包装材料、环保设备、医疗器械的销售，食品流通，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9 年 10 月 30 日，罗思泰太股东作出如下决定：1)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5,000 万日元、投资总额增至 7,000 万日元；2) 投资方于营业执照变更之前到位新增注册资本的 20%，余额于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两年内全部缴清。2009 年 11 月 16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浦府项字[2009]第 930 号“关于同意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投资总额增至 7,000 万日元、注册资本增至 5,000 万日元。2009 年 11 月 30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向罗思泰太核发了商外资沪浦独资字[2007]1046 号批准证书。2010 年 3 月 23 日，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向罗思泰太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海至臻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3 月 17 日、2011 年 3 月 10 日分别出具了至臻验[2010]40 号、PASHB（2011）002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2 月 25 日止，罗思泰太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日元已全部缴足。

2011 年 12 月 20 日，罗思泰太作出如下股东决定：1) 同意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将其所持罗思泰太 95% 的股权转让给陈英；2) 同意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将其所持罗思泰太 5% 的股权转让给陈莉。2011 年 11 月 21 日，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分别与陈英、陈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2012 年 3 月 6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作出浦府项字[2012]第 236 号“关于同意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和企业类型变更的批复”，同意公司原投资方将其所持罗思泰太的全部股权转让给陈英、陈莉，公司类型变更为国内投资企业。2012 年 12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5 月 5 日，罗思泰太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 同意陈莉将其所持罗思泰太 5.00% 的股权作价 17.2610 万元转让给广生行有限；2) 同意陈英将

其所持罗思泰太 95.00% 的股权作价 327.9580 万元转让给广生行有限。同日，陈英、陈莉与广生行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5 年 5 月 11 日，上海市工商局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本次转让后，广生行有限持有罗思泰太 100% 股权。

罗思泰太不存在股票发行行为，历次股权转让均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并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股权转让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之规定，合法合规。

（三）资产重组：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3 日，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由陈英及其夫钟顺才共 2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与公司系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嘉好路 1690 号 3 幢 416 室；经营范围：化妆品、日用百货、家居护理用品、工艺品、文化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纺织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企业形象策划，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期限：2005 年 8 月 3 日至 2015 年 8 月 2 日。陈英持有其 55.00% 股份，钟顺才持有其 45.00% 股份。

广生行日化业务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A. 2015 年 4 月 10 日，广生行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收购广生行日化母婴用品销售与服务业务。2015 年 4 月 11 日，广生行日化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母婴用品销售与服务业务转至广生行有限，并在业务重组完成后公司办理注销手续。

B. 购买存货

2015 年 4 月 11 日，广生行有限与广生行日化签订了《采购合同》，就广生行有限购买广生行日化存货事宜作出约定。

C. 受让商标权

2015 年 4 月 15 日，广生行日化与广生行有限签订了《注册商标转让合同》，约定广生行日化将其持有的 66 个商标无偿转让给广生行有限，在商标转让过程中，广生行有限对于受让的商标享有独占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号 | 申请类别 | 申请日期 | 范围 |
|----|---|----------|------|------------|---|
| 1 |  贝力士 Beans | 6094990 | 5 | 2007.6.7 | 医用营养饮料、婴儿食品、消毒棉、哺乳用垫、产包、医用保健袋、卫生垫、卫生巾 |
| 2 | GAL MAMA | 10354186 | 10 | 2011.12.26 | 医用带子、医用冰袋、医用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孕妇托腹带、分娩褥垫、橡皮奶头、奶瓶、吸奶器、拘束衣 |
| 3 | GAL MAMA | 10354152 | 5 | 2011.12.26 | 卫生消毒液、医用营养饮料、婴儿食品、驱虫用香、医用保健袋、卫生女裤、卫生垫、产包、哺乳用垫、卫生巾 |
| 4 | GAL MAMA | 10354262 | 25 | 2011.12.26 | 服装、妇女腹带、工作服、红外线衣、内裤、睡衣、乳罩、婴儿全套衣、鞋、袜 |
| 5 | GAL MAMA | 10354213 | 21 | 2011.12.26 | 奶瓶用非电加热器、饮水玻璃、饮用器皿、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6 | GAL MAMA | 10354159 | 35 | 2011.12.26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7 | GAL MAMA | 10354123 | 3 | 2011.12.26 | 香皂；洗发剂；浴液；消毒肥皂；抑菌洗手剂；爽身粉；化妆品；防皱霜；去斑霜；口气清新喷洒剂 |
| 8 | mama's aesthetic | 9615695 | 5 | 2011.6.20 | 卫生消毒剂；医用营养饮料；婴儿食品；驱虫用香；医用保健袋；卫生女裤；卫生垫；产包；哺乳用垫；卫生巾 |
| 9 | mama's aesthetic | 9615661 | 3 | 2011.6.20 | 消毒肥皂；香皂；洗发剂；抑菌洗手剂；浴液；去斑霜；化妆品；防皱霜；爽身粉；口气清新喷洒剂 |

| | | | | | |
|----|-------------------------|---------|----|-----------|---|
| 10 | mama's aesthetic | 9615774 | 16 | 2011.6.20 | 纸制或纤维制婴儿尿布（一次性）；卫生纸；纸制或纤维制婴儿纸餐巾（一次性）；纸或纸板制标志牌；书籍；照片；宣传画；纸箱；文具或家用胶带；模型材料 |
| 11 | mama's aesthetic | 9615743 | 10 | 2011.6.20 | 医用带子；分娩褥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孕妇托腹带；医用冰袋；医用垫；橡皮奶头；吸奶器；奶瓶；拘束衣 |
| 12 | mama's aesthetic | 9615903 | 25 | 2011.6.20 | 工作服（罩衣）；红外线衣；内裤；乳罩；妇女腹带；睡衣；服装；婴儿全套衣；鞋；袜 |
| 13 | mama's aesthetic | 9615831 | 21 | 2011.6.20 | 奶瓶用非电加热器；饮水玻璃杯；饮用器皿；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14 | mama's aesthetic | 9862666 | 35 | 2011.8.18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15 | 美丽妈妈 | 9862678 | 35 | 2011.8.18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16 | 妈妈美丽 | 9862705 | 35 | 2011.8.18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 | | | | |
|----|---|---------|----|-----------|---|
| 17 | guangshenghang.com | 9596507 | 10 | 2011.6.15 | 医用带子；医用冰袋；医用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孕妇托腹带；分娩褥垫；橡皮奶头；奶瓶；吸奶器；拘束衣 |
| 18 | guangshenghang.com | 9596403 | 3 | 2011.6.15 | 消毒肥皂；香皂；洗发剂；抑菌洗手剂；浴液；去斑霜；化妆品；防皱霜；爽身粉；口气清新喷洒剂 |
| 19 | guangshenghang.com | 9601550 | 21 | 2011.6.16 | 奶瓶用非电加热器；饮水玻璃杯；饮用器皿；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20 | guangshenghang.com | 9596462 | 5 | 2011.6.15 | 卫生消毒剂；医用营养饮料；婴儿食品；驱虫用香；医用保健袋；卫生女裤；卫生垫；产包；哺乳用垫；卫生巾 |
| 21 | guangshenghang.com | 9598864 | 16 | 2011.6.15 | 纸制或纤维制婴儿尿布（一次性）；卫生纸；纸制或纤维制婴儿纸餐巾（一次性）；纸或纸板制标志牌；书籍；照片；宣传画；纸箱；文具或家用胶带；模型材料 |
| 22 | guangshenghang.com | 9601666 | 28 | 2011.6.16 | 木偶；玩具；拼图玩具；智能玩具；积木（玩具）；纸牌；体育活动用球；锻炼身体器械；护身；钓具 |
| 23 | guangshenghang.com | 9601608 | 25 | 2011.6.16 | 服装；妇女腹带；工作服（罩衣）；红外线衣；内裤（服装）；睡衣；乳罩；婴儿全套衣；鞋；袜 |
| 24 | guangshenghang.com | 9862630 | 35 | 2011.8.18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25 |  | 9603723 | 21 | 2011.6.16 | 晾衣架；牙刷；电动牙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 | | | | |
|----|------------|---------|----|-----------|---|
| 26 | | 9601719 | 3 | 2011.6.16 | 消毒肥皂；香皂；洗发剂；抑菌洗手剂；浴液；去斑霜；化妆品；防皱霜；爽身粉；口气清新喷洒剂 |
| 27 | | 9862641 | 35 | 2011.8.18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28 | | 9602482 | 16 | 2011.6.16 | 卫生纸；纸制或纤维制婴儿尿布（一次性）；纸制或纤维制婴儿纸餐巾（一次性）；纸或纸板制标志牌；照片 |
| 29 | 广生行 | 9591415 | 21 | 2011.6.14 | 奶瓶用非电加热器；饮水玻璃杯；饮用器皿；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30 | 广生行 | 9596351 | 28 | 2011.6.15 | 木偶；拼图玩具；玩具；智能玩具；积木（玩具）；纸牌；体育活动用球；锻炼身体器械；护身；钓具 |
| 31 | 广生行 | 9591154 | 10 | 2011.6.14 | 医用带子；医用冰袋；医用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孕妇托腹带；分娩褥垫；橡皮奶头；奶瓶；吸奶器；拘束衣 |
| 32 | 广生行 | 9591063 | 3 | 2011.6.14 | 洗发剂；抑菌洗手剂；消毒肥皂；香皂；浴液；爽身粉；去斑霜；化妆品；防皱霜 |
| 33 | | 9586794 | 28 | 2011.6.13 | 木偶；拼图玩具；玩具；智能玩具；积木（玩具）；纸牌；体育活动用球；锻炼身体器械；护身 |
| 34 | | 9586571 | 10 | 2011.6.13 | 医用带子；医用冰袋；医用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孕妇托腹带；分娩褥垫；橡皮奶头；奶瓶；吸奶器；拘束衣 |

| | | | | | |
|----|------------|----------|----|-----------|---|
| 35 | | 9586694 | 21 | 2011.6.13 | 奶瓶用非电加热器；饮水玻璃杯；饮用器皿；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36 | | 9586628 | 16 | 2011.6.13 | 书籍；宣传画；照片；文具或家用胶带；模型材料 |
| 37 | | 9586510 | 5 | 2011.6.13 | 卫生消毒剂；婴儿食品；驱虫用香；卫生女裤；哺乳用垫；医用保健袋；产包 |
| 38 | | 10925886 | 10 | 2012.5.16 | 病床用吸水床单；分娩褥垫；医用带；医用冰袋；孕妇托腹带；医用垫；奶瓶用奶嘴；奶瓶；吸奶器；拘束衣 |
| 39 | | 10925796 | 5 | 2012.5.16 | 卫生消毒剂；医用营养品；婴儿食品；卫生内裤；产包；哺乳用垫；卫生垫；卫生巾；医用保健袋；婴儿尿布 |
| 40 | | 10925940 | 25 | 2012.5.16 | 红外线衣；服装；紧身围腰（女内衣）；睡衣；妇女腹带；童装；工作服；服装；婴儿全套衣；服装 |
| 41 | 廣生行 | 7629266 | 10 | 2009.8.18 | 无菌罩布（外科用）；孕妇托腹带；腹部护垫；分娩褥垫；手术衣；医用冰袋；奶瓶；婴儿用橡皮奶头；吸奶器；腹带 |
| 42 | 廣生行 | 8436711 | 3 | 2010.6.29 | 浴盐；抑菌洗手剂；香皂；洗发液；溶液；去痱水；美容面膜；化妆品；花露水；染发剂 |
| 43 | | 7629454 | 10 | 2009.8.18 | 分娩褥垫；腹部护垫；手术衣；医用冰袋；无菌罩布（外科用）；孕妇托腹带；婴儿用橡皮奶头；吸奶器；奶瓶；腹带 |
| 44 | | 7629283 | 10 | 2009.8.18 | 分娩褥垫；腹部护垫；手术衣；医用冰袋；无菌罩布（外科用）；孕妇托腹带；婴儿用橡皮奶头；吸奶器；奶瓶；腹带 |

| | | | | | |
|----|---|---------|----|-----------|---|
| 45 |  | 9905398 | 35 | 2011.8.29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46 |  | 7629427 | 5 | 2009.8.18 | 婴儿奶粉;卫生女裤;哺乳用垫;卫生巾;卫生紧身内裤;卫生短内裤;消毒棉 |
| 47 |  | 7629339 | 25 | 2009.8.18 | 紧身衣裤;连裤内衣(衣);内裤;女式无袖胸衣;乳罩;胸罩衬垫(胸衬、胸垫);婴儿全套衣;鞋;袜;头巾 |
| 48 |  | 7629301 | 16 | 2009.8.18 | 卫生纸;纸或纤维素制婴儿尿布裤(一次性);纸手帕;纸制和纤维制婴儿尿布(一次性);书籍;宣传画;照片;纸箱;文具或家用胶带;模型材料 |
| 49 |  | 9075014 | 25 | 2001.1.20 | 摔跤服;体操服;游泳帽;游泳衣;驾驶员服装;男用游泳裤;男游泳裤 |
| 50 |  | 8211703 | 10 | 2010.4.15 | 奶瓶;吸奶器;腹带;矫形用物品;紧身腹围;医用紧身胸衣;下腹托带;束腹紧身胸衣;静脉曲张用长袜;拘束衣 |
| 51 |  | 6094989 | 25 | 2007.6.7 | 服装;工作服(罩衣);紧身围腰(女内衣);睡衣;妇女腹带;乳罩;红外线衣;妇女连衫衬裤(内衣);鞋;袜 |
| 52 |  | 6094991 | 16 | 2007.6.7 | 膏药纸;纸或纤维素制婴儿尿布裤(一次性);纸或纤维素制婴儿餐巾(一次性);纸制或纤维制婴儿纸餐巾(一次性);卫生纸;纸或纸板制标志牌;塑料泡沫包装用品(包装用) |
| 53 |  | 6094993 | 10 | 2007.6.7 | 分娩褥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医用带子;医用手套;孕妇托腹带;医用垫;医用冰袋;奶瓶;吸奶器;橡皮奶头 |

| | | | | | |
|----|---|---------|----|-----------|--|
| 54 |  Beans | 6094992 | 28 | 2007.6.7 | 体育活动器械；护身 |
| 55 | 妈妈美丽 | 9782966 | 21 | 2011.7.29 | 饮用器皿；饮水玻璃杯；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清扫器 |
| 56 | 妈妈美丽 | 9782688 | 5 | 2011.7.29 | 医用营养饮料；婴儿食品；卫生垫；卫生紧身内裤；卫生女裤；消毒棉；医用保健袋；产包；哺乳用垫；卫生巾 |
| 57 | 美丽妈妈 | 9621769 | 25 | 2011.6.21 | 红外线衣；内裤（服装）；乳罩；睡衣；妇女腹带；工作服（罩衣）；服装；婴儿全套衣；鞋；袜 |
| 58 | 美丽妈妈 | 9621469 | 3 | 2011.6.21 | 消毒肥皂；香皂；洗发剂；抑菌洗手剂；浴液；去斑霜；化妆品；防皱霜；爽身粉；口气清新喷洒剂 |
| 59 | 妈妈美丽 | 9782738 | 10 | 2011.7.29 | 医用手套；医用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分娩褥垫；孕妇托腹带；医用冰袋；医用带子；吸奶器；奶瓶；橡皮奶头 |
| 60 | 妈妈美丽 | 9782600 | 3 | 2011.7.29 | 牙膏 |
| 61 | 美丽妈妈 | 9621514 | 5 | 2011.6.21 | 卫生消毒剂；医用营养饮料；驱虫用香；卫生女裤；医用保健袋；卫生垫；产包；哺乳用垫；卫生巾 |
| 62 | 妈妈美丽 | 9782885 | 16 | 2011.7.29 | 纸制或纤维制婴儿尿布（一次性）；卫生纸；纸手帕；纸制或纤维制婴儿纸餐巾（一次性）；书籍；照片；宣传画；纸箱；文具或家用胶带；模型材料 |
| 63 | 美丽妈妈 | 9621701 | 21 | 2011.6.21 | 奶瓶用非电加热器；饮水玻璃杯；饮用器皿；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 | | | | |
|----|-------------|---------|----|-----------|--|
| 64 | 美丽妈妈 | 9621564 | 10 | 2011.6.21 | 医用垫；医用带子；病床用吸水床单；分娩褥垫；孕妇托腹带；医用冰袋；吸奶器；奶瓶；橡皮奶头 |
| 65 | 广生行 | 9591218 | 16 | 2011.6.14 | 纸制或纤维制婴儿尿布(一次性)；纸或纸板制标志牌；书籍；宣传画；照片；纸箱；文具或家用胶带；模型材料 |
| 66 | 广生行 | 9591357 | 25 | 2011.6.14 | 服装；妇女腹带；工作服(罩衣)；红外线衣；内裤(服装)；睡衣；乳罩；婴儿全套衣；鞋；袜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序号 1-54 的商标转让手续已完成，权利人已变更为广生行有限，序号 55-66 的商标仍在转让过程中。

上述《注册商标转让合同》签订后，广生行日化与公司又就如下商标转让签订了《注册商标转让合同》，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号 | 申请类别 | 申请日期 | 范围 |
|----|--|---------|------|-----------|---|
| 1 |  <i>Mama's Aesthetic</i> 美丽妈妈 | 6044894 | 25 | 2007.5.11 | 服装、工作服(罩衣)、紧身围腰(女内衣)、睡衣、妇女腹带、乳罩、红外线衣、妇女连衫衬裤(内衣)、鞋、袜 |
| 2 |  <i>Mama's Aesthetic</i> 美丽妈妈 | 6044895 | 3 | 2007.5.11 | 洗发剂、香皂、非医用沐浴盐、浴液、抑菌洗手剂、消毒肥皂、化妆品、防皱霜、去斑霜、牙膏 |
| 3 |  <i>Mama's Aesthetic</i> 美丽妈妈 | 6044896 | 5 | 2007.5.11 | 医用营养饮料、卫生女裤、卫生紧身内裤、卫生垫、卫生巾、消毒棉、哺乳用垫、产包、医用保健袋 |
| 4 |  <i>Mama's Aesthetic</i> 美丽妈妈 | 6044897 | 10 | 2007.5.11 | 分娩褥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医用带子、医用手套、孕妇托腹带、医用垫、医用冰袋、奶瓶、吸奶器、橡皮奶头 |

| | | | | | |
|---|---|---------|----|------------|--|
| 5 |  | 6044898 | 21 | 2007.5.11 | 饮用器皿、饮水玻璃杯、晾衣架、牙刷、电动牙刷、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用具、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清扫器 |
| 6 | 廣生行 | 7629307 | 16 | 2009.8.18 | 紧身衣裤、连裤内衣(衣)、内裤、女式无袖胸衣、乳罩、胸罩衬垫(胸衬、胸垫)、婴儿全套衣、鞋、袜、头巾 |
| 7 | 廣生行 | 7629328 | 3 | 2011.12.26 | 紧身衣裤、连裤内衣(衣)、内裤、女式无袖胸衣、乳罩、胸罩衬垫(胸衬、胸垫)、婴儿全套衣、鞋、袜、头巾 |
| 8 | 美丽妈妈 | 9621645 | 16 | 2011.6.21 | 模型材料 |
| 9 | 妈妈美丽 | 9783014 | 25 | 2011.7.29 | 袜 |

D. 人员转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广生行日化中与母婴用品销售与服务业务相关的员工已全部转入广生行及其全资子公司，上述员工社保关系也已转入广生行及其全资子公司。

E. 租赁合同转移

2012年5月4日，广生行日化与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欣发展”）签订了《上海市标准厂房租赁合同》，约定由广生行日化承租众欣发展位于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485号的厂房，租赁面积为1,50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2年1月25日至2015年12月31日。由于广生行母婴和广生行日化进行了业务重组，需变更租赁合同承租方，2015年7月25日，广生行日化、众欣发展、广生行母婴、罗思泰太、婴之翼签订了《三方协议书》，约定将上述广生行日化与众欣发展签订的租赁合同的承租方变更为广生行母婴、罗思泰太、婴之翼，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其中广生行母婴承租众欣发展上述厂房的一层D区及二层，罗思泰太承租众欣发展上述厂房的一层B区，婴之翼承租众欣发展上述厂房的一层A区。

(四) 资产重组：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陈英之夫钟顺才及陈英之妹陈玲共 2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住所：上海市闵行区春申路 1985 弄 69 号 1 幢 2307 室 2 区；经营范围：化妆品、日用百货、家居护理用品、工艺品、文化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纺织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企业形象策划，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自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28 年 8 月 20 日。钟顺才持有其 40.00% 股份，陈玲持有其 60.00% 股份。

和和母婴业务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A. 2015 年 4 月 10 日，广生行有限股东作出决定，由公司拟收购的全资子公司罗思泰太收购和和母婴的母婴用品销售业务及相关资产。同日，和和母婴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母婴用品销售与服务业务注入罗思泰太，并在业务重组后办理注销手续；同日，罗思泰太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将收购和和母婴的母婴用品与销售业务及相关资质。

B. 2015 年 4 月 15 日，和和母婴与罗思泰太签订了《注册商标转让合同》，约定和和母婴将其持有的 12 个商标无偿转让给罗思泰太，在商标转让过程中，罗思泰太对于受让的商标享有独占使用权，商标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号 | 申请类别 | 申请日期 | 范 围 |
|----|------------|----------|------|-----------|---|
| 1 | Rosemadame | 10013206 | 5 | 2011.9.27 | 哺乳用垫；产包；卫生垫；卫生巾；卫生紧身内裤；卫生女裤；消毒棉；医用保健袋 |
| 2 | Rosemadame | 10016359 | 10 | 2011.9.28 | 病床用吸水床单；分娩褥垫；医用带子；医用冰袋；医用垫；孕妇托腹带；医用手套；奶瓶；吸奶器；橡皮奶头 |
| 3 | 玫瑰太太 | 10016529 | 5 | 2011.9.28 | 卫生垫；卫生巾 |
| 4 | 玫瑰太太 | 10016695 | 35 | 2001.9.28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 |

| | | | | | |
|----|--|----------|----|-----------|---|
| | | | | | 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5 | | 10016653 | 21 | 2011.9.28 | 饮水玻璃杯；饮用器皿；晾衣架；电动牙刷；牙刷；擦皮肤用摩擦海绵；化妆品清洗用具（非电）；梳妆海绵；化妆用具；清扫器 |
| 6 | | 10016487 | 3 | 2011.9.28 | 医用沐浴盐；洗发剂；消毒肥皂；抑菌洗手剂；香皂；浴液；防皱霜；化妆品；去斑霜；牙膏 |
| 7 | | 10016605 | 10 | 2011.9.28 | 病床用吸水床单；分娩褥垫；医用带子；医用冰袋；医用垫；孕妇托腹带；医用手套；奶瓶；吸奶器；橡皮奶头 |
| 8 | | 10012985 | 21 | 2011.9.27 | 清扫器 |
| 9 | | 10013004 | 35 | 2011.9.27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10 | | 10012968 | 10 | 2011.9.27 | 病床用吸水床单；分娩褥垫；医用带子；医用冰袋；医用垫；孕妇托腹带；医用手套；奶瓶；吸奶器；橡皮奶头 |
| 11 | | 10012929 | 3 | 2011.9.27 | 非医用沐浴盐；洗发剂；消毒肥皂；抑菌洗手剂；香皂；浴液；防皱霜；化妆品；去斑霜；牙膏 |

| | | | | | |
|----|---|----------|---|-----------|---|
| 12 |  | 10012951 | 5 | 2011.9.27 | 医用营养饮料；婴儿食品；哺乳用垫；产包；卫生垫；卫生巾；卫生紧身内裤；卫生女裤；消毒棉；医用保健袋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商标权权利人变更手续仍在办理中。

C. 人员转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和和母婴与母婴用品销售与服务业务相关的全部员工已转入广生行及其全资子公司，上述员工社保关系也已转入广生行及其全资子公司。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 职位 | 姓名 | 任期 |
|-------|-----|-----------------------|
| 董事长 | 陈英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董事 | 陈莉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董事 | 郭丹瑜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董事 | 向超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董事 | 左苏武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监事会主席 | 李春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监事 | 涂小菲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职工监事 | 曾迪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总经理 | 陈英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副总经理 | 刘蓉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副总经理 | 严斌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董事会秘书 | 郭丹瑜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 财务负责人 | 陈莉 | 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陈英，董事长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陈莉，女，董事、财务负责人，3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上海市大型物件汽车运输公司主办会计；2001年1月至2003年11月，任上海沪北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3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宋庆龄幼儿园财务负责人兼人力资源。2011年4月至2015年6月，任广生行日化财务主管；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郭丹瑜，女，董事会秘书，3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12月，毕业于上海外国语大学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12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2000年8月至2003年8月，任阿尔斯通能源系统公司秘书；2003年8月至2005年3月，任上海联恒异氰酸酯有限公司人事部副总经理助理；2005年3月至2006年7月，任汽巴精化（中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总裁助理；2006年7月至2012年5月，任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任鹏卫齐商业（上海）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向超，男，董事、副总经理，3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3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学历。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支付宝（上海）软件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思科系统（中国）研发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1年10月至2012年6月，任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IT研发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3月，任公司电商运营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10月，任公司电子商务总监；2014年10月2015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左苏武，男，董事，3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毕业于江西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刑事侦查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9月，任江西高速公路建设集团黎温段项目部后勤；2001年9月至2002年10月，任深圳华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职员；2002年10月至2006年6月，任河北恒利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区域业务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5月，任

北京盛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7年5月至2009年3月，任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业务主管；2009年3月至2012年3月，任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2年3月至2015年5月，任公司业务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李春，男，监事会主席，2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职员；2011年6月至2012年2月，任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软件开发职员；2012年3月至2013年4月，任公司电子商务运营职员；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电子商务运营经理、监事会主席。

涂小菲，女，监事，2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6月，毕业于阜阳师范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2013年1月，任上海意上实业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13年2月至今，任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运营助理、监事。

曾迪，女，职工监事，2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6月，毕业于淮北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12月至2009年5月，任上海第二城网络编辑；2009年6月至2012年3月，任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电商客服；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品牌策划专员、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英，董事长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严斌，男，副总经理，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法学专业，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2010年9月，任上海市青浦监狱监区长、刑罚执行科科长；2010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兼电子商务部负责人；2013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郭丹瑜，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陈莉，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刘蓉，女，副总经理，3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毕业于湖北省宜昌市卫校药品营销专业，中专学历。1996年8月至1998年12月，任新特药药品经销公司门店销售；1998年12月至2002年4月，自营女装门店；2002年5月至2004年9月，任河北恒利集团医药代表；2004年10月至2006年3月，任上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新品部经理；2006年4月至2010年9月，任广生行日化销售总监；2010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广生行日化销售部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广生行母婴销售部副总经理。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项 目 | 2015/05/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资产总计（万元） | 4,991.88 | 4,059.65 | 1,490.75 |
|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2,424.01 | 2,981.93 | 816.04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2,424.01 | 2,981.93 | 816.04 |
| 每股净资产（元） | 1.21 | 14.91 | 4.08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1.21 | 14.91 | 4.08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1.48% | 51.56% | 72.43% |
| 流动比率（倍） | 1.79 | 2.16 | 1.44 |
| 速动比率（倍） | 0.49 | 1.07 | 0.98 |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营业收入（万元） | 3,407.55 | 9,486.36 | 1,626.72 |
| 净利润（万元） | 551.29 | 2,415.89 | 300.06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551.29 | 2,415.89 | 300.0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711.94 | 2,410.87 | 300.21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711.94 | 2,410.87 | 300.21 |
| 毛利率（%） | 43.33 | 44.44 | 39.84 |
| 净资产收益率（%） | 14.70 | 119.36 | 45.05 |

| |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8.98 | 119.11 | 45.0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12.08 | 1.5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12.08 | 1.50 |
|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17.17 | 100.57 | 74.77 |
| 存货周转率（次） | 0.67 | 3.21 | 1.8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 -937.91 | 1,220.35 | 1,400.73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47 | 6.10 | 7.00 |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祝献忠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电话： 010-5831 8139

传 真： 010-5856 8140

项目负责人： 薛文理

项目组成员： 吴政洁、范晶晶、刘逸思

（二）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负责 人： 颜学海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69 号裕景商务广场西楼 7 层

联系电话： 021-5877 3177

传 真： 021-5877 3268

经办律师： 欧阳群、梁洪亮

（三）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陈永宏

联系地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联系电话: 010-8882 7699
传 真: 010-8801 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传邦、徐新毅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文洋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二层
联系电话: 010-8801 8767
传 真: 010-8801 930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黄运荣、邓士丹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王彦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 8980
传真: 010-5859 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 9549
传真: 010-6388 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母婴产品的销售与品牌服务，从事集孕妇产前产后护理用品、婴儿哺育及护理用品、孕妇内衣等于一体的母婴用品专业营销与品牌服务。

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走母婴护理专业化道路，以专业产品为中国母婴提供专家型服务，以高端品牌打造广生行国际母婴品牌中心地位。公司在中国国内独家合作的日本品牌 Dacco 诞福（曾用名：三洋）已经成为国内孕产妇消费者心中的最受欢迎与信赖的品牌之一。在成功推广 Dacco 诞福之后，广生行又陆续收购日本品牌玫瑰太太为自有品牌、引进 Kaneson 柳瀨等更多国际知名的中高端母婴用品品牌，成为名符其实的国际母婴品牌中心，致力于为国内母婴提供优质服务。

近日，由广生行发起、经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批准设立了“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幸福分娩公益基金”。这是中国母婴行业的首个公益基金，旨在提升公众对孕产妇关爱的重视，提高孕产妇自我健康意识和健康水平，实现幸福分娩。设立幸福分娩公益基金是公司多年的夙愿，因为国内孕产妇护理的整体水平距发达国家还有很大差距，而广生行正在努力通过品牌的影响、专业化的服务和产品的推广，联合母婴同行及医务专业人员一起推广教育幸福分娩理念，缩小这一差距，用行动援助母婴健康。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1、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

2006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广生行日化将日本三洋（现更名为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引进国内，其产品以先进的理念开启了中国产妇护理专业化时代。

三洋药品工业株式会社是日本产妇护理的先驱者。其研发的产妇护理套装诞生于 1962 年，在日本家喻户晓，得到了日本 4,000 多家妇产科医院的高度信赖。

日本每年 90 万产妇中，约 60 万人使用三洋产妇全程护理套装。三洋针对母婴护理的高安全需求，坚持使用高安全系数的防敏天然材料为制造原料，倡导健康消费。每一个产妇用品的研发，都以每年对 10,000 名产妇护理的深入调研为重要参照，根据对日本妇产科医生的调查统计和实际使用经验，从产妇切身需要出发，不断创新，以提供专业安全的人性化护理保健用品。

2007 年 11 月，由于三洋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在中国市场取得了飞速发展与广阔前景，三洋药品工业株式会社后被 Osaki Medical Corporation（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并购，收购方大崎医疗株式会社继续与广生行日化密切合作，大力推进三洋品牌在中国的发展。为统一品牌形象、整合品牌力量，原三洋产妇全程护理套装与大崎妈妈宝宝用品均纳入 Dacco 谐福品牌旗下。2012 年公司成立后，与大崎继续深度开展合作。目前，Dacco 谐福已经成为中国产妇护理市场的主导品牌，其专业品质迅速赢得了消费者的高度信赖与好评，成为了国内产妇护理市场的主导品牌，引领着中国产妇健康消费。公司的关联方广生行日化即将办理注销手续，其主要业务已转移至本公司，同时本公司将延续与大崎的合作关系。

Dacco 谐福主要产品如下表所示：

| | 名称 | 功能 | 图片展示 |
|---|-----|--|--|
| 1 | 待产包 | 待产包指妈妈和宝宝的分娩入院准备用品套装。从妈妈准备入产房使用的垫单、卫生巾、产褥内裤、清洁使用的女性湿巾，到宝宝使用的洗护用品、清洁用品，全部备齐。 |  |
| 2 | 收腹带 | 收腹带具有立体塑身、定位脂肪排布功效，针对产后不宜过量运动的妈妈具有很好的塑身效果。同时具有上拉收紧促进产妇子宫收缩、收紧腹腔、预防内脏下垂的功效。还可促进子宫收缩，引导恶露排除。 |  |

| | | | |
|---|---------------|---|--|
| 3 | 骨盆带 | 用骨盆带绷住固定矫正产后骨盆，更好地帮助产后妈妈矫正收到损伤的骨盆，减轻骨盆疼痛，防止由于骨盆松弛带来的一系列不良症状与体型方面的负面变化，从而帮助妈妈们更好地进行产后塑身。 |  |
| 4 | 长效防溢乳垫 | 采用一次性压膜形成的立体球面设计，柔软舒适、透气自在表面不会产生绒毛堵塞乳管、采用高分子吸收聚合体充分吸收瞬间锁水，表层采用无脱落纤维的无纺布触感干爽，不回渗。 |  |
| 5 | 特种纤维清洁棉（新生儿用） | 100%精制水采用旭化成专利，能够预防母婴发生感染，污染的东西容易被吸附，宝宝手部的清洁，嘴巴周边和身体的清洁，哺乳前乳房的擦拭，擦拭时不残留纤维，敏感肌肤的清洁。 |  |
| 6 | 宝宝用口腔清洁棉 | 100%精制水极细纤维旭化成无纺布，宝宝出牙前就对其进行清洁，可预防早期蛀牙的发生，能够有效预防母婴发生感染，清洁呵护宝宝口腔。 |  |
| 7 | 婴儿眼部专用清洁棉 | 用来擦拭宝宝的眼部周围，独立包装灭菌型清洁棉，脱脂棉材质较厚，铝包装可以防止水分蒸发，用于新生儿哭闹眼部红肿分泌物多时给宝宝勤擦拭。 |  |

| | | | |
|----|---------|--|--|
| 8 | 宝宝用手口湿巾 | 采用 EDI 超纯水，独特网状水刺无纺布，温柔呵护宝宝娇嫩肌肤，擦拭不留纤维不易起球，触感柔软水量适中，更易清除污渍柔软擦拭宝宝娇嫩肌肤。 |  |
| 9 | 女性用柔湿巾 | 含芦荟提取液和 EDI 超纯水，具有保湿消炎的效果，用于妈妈产前、产后和生理期，能有效清洁妈妈私密处肌肤，给肌肤纯净的滋润液保湿。 |  |
| 10 | 产褥垫单 | 表层采用丝绸质感的无纺布，爽滑肌肤，在分娩台上使用保证清洁卫生，彻底吸收防治渗漏，在床上使用防止弄脏床单，防治细菌的繁殖而引起的异味，作为宝宝垫单使用可以有限避免污染防止感染保持身体表面干爽。 |  |
| 11 | 产后专用卫生巾 | 采用旭化成专利，有限防止产妇感染，源自纯棉比纯棉更加柔软，使用感觉舒适滑爽能够减轻产后疼痛，轻薄、透气、不捂闷特别有利于产后恢复，方便观察测量恶露。 |  |

2、玫瑰太太孕产内衣

公司收购的日本品牌玫瑰太太 Rosemadame 是日本孕产内衣业界一线品牌，有着 57 年的孕产内衣研究历史，追求孕妇着装的舒适性、便利性和流行性。

Rosemadame 是 1958 年成立的孕妇时装制造公司，1966 年，在孕妇界第一次开发出哺乳文胸并使之商品化，充实了原有的贴身内裤、短裤类的孕妇内衣商品，开始真正的孕产内衣事业。其产品贴合孕产妇生理需求并追求经典，以制造穿着舒适、愉快、有个性的孕妇时装为目标。对产品感官、性能和质量的要求比较严格，为孕产妇的孕期生活带来精致的贴身感受，受到越来越多的孕妇喜爱。



3、Kaneson 柳濑及其他品牌产品

公司在中国国内独家合作的另一日本品牌 Kaneson 柳濑作为母乳冷冻技术的创始者，早在 1977 年便开发出全球第一个冷冻和保存用的母乳储存袋。该品牌专注于支援母乳喂养事业，以母乳喂养用品闻名于世，是日本母乳协会推荐品牌。今天，Kaneson 母乳储存袋更以其精湛的工艺、可靠的品质和出众的便利性成为约 9 成日本医院 NICU（新生儿集中治疗室）的首选。为了宝宝“珍惜每一

滴母乳”，Kaneson 珍视妈妈的点滴托付。该品牌产品主要包括母乳保鲜袋、吸乳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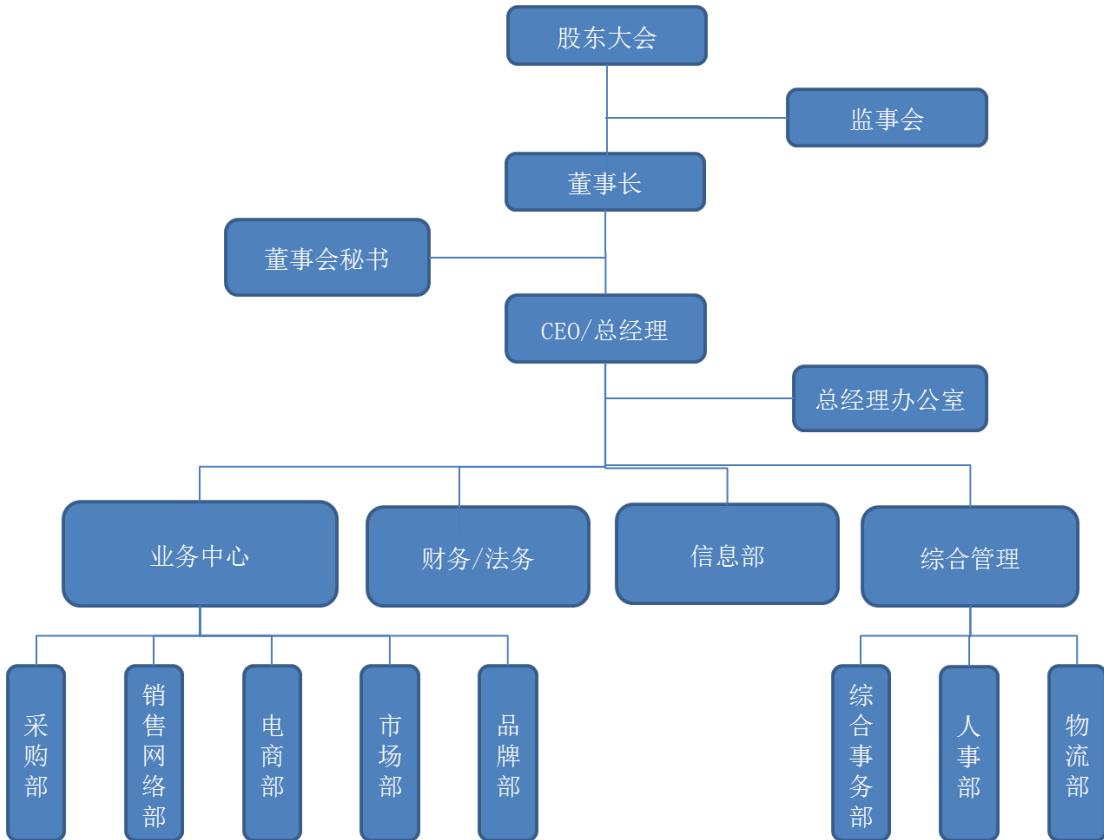


除此之外，公司目前还有一些其他品牌的零售产品作为补充，包括美国 Palmer's（帕玛氏）孕期护肤产品、德国 Sanosan（哈罗闪）婴儿洗护用品、瑞士 Medela（美德乐）母乳喂养用品、意大利 OKBABY 婴儿卫浴用品、德国 Kneipp 克奈圃孕产护肤品、美国 Fisher Price（费雪宝宝）婴幼儿玩具等。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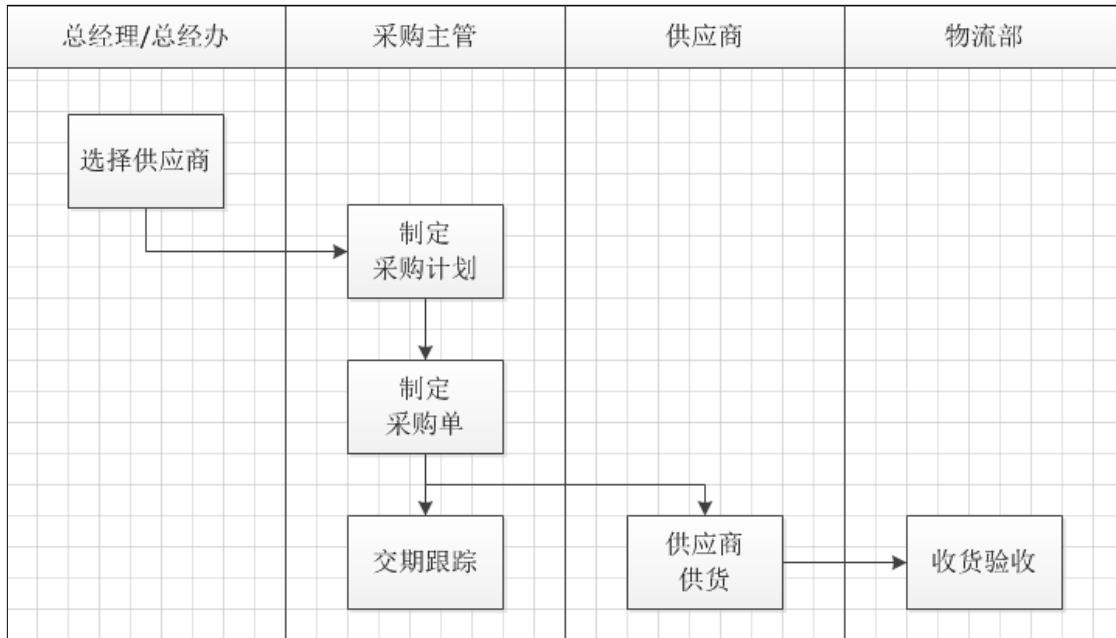
公司已根据业务需要，设置了独立的经营和管理职能部门，包括业务中心、财务/法务、信息部、综合管理等，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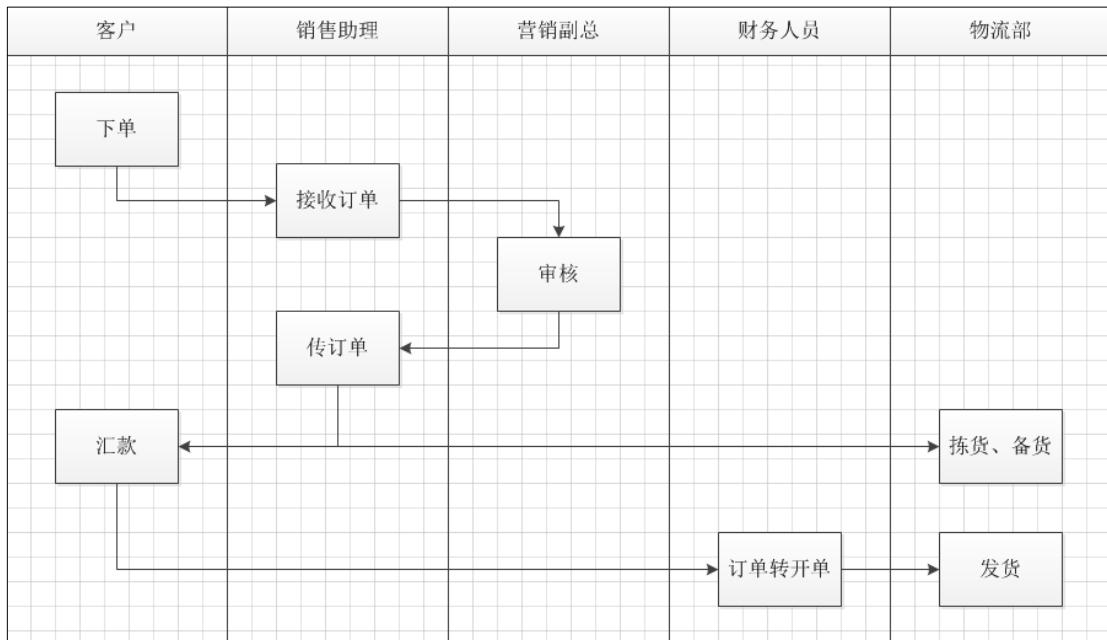
在采购方面，公司所经营的品牌产品，其供方由总经理或总经办进行决策指定，如日本 Dacco 诞福。对于一般产品的供应商，公司会通过货比三家择优选取，经总经理或总经办审批后纳入合格供方名单中。采购主管根据以往统计的销售状况及公司发展计划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经审核后即可执行，下达采购合同。供应商发货后，公司物流部进行收货验收，若出现不合格的情况，采购部向供应商传达并由供方提出临时对策和长期的纠正措施。采购部每年会对所有供应商进行一次业绩评价，总经理根据评价结果筛选合格的供方，再由采购部纳入下一年度的《合格供方名录》中。基本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2、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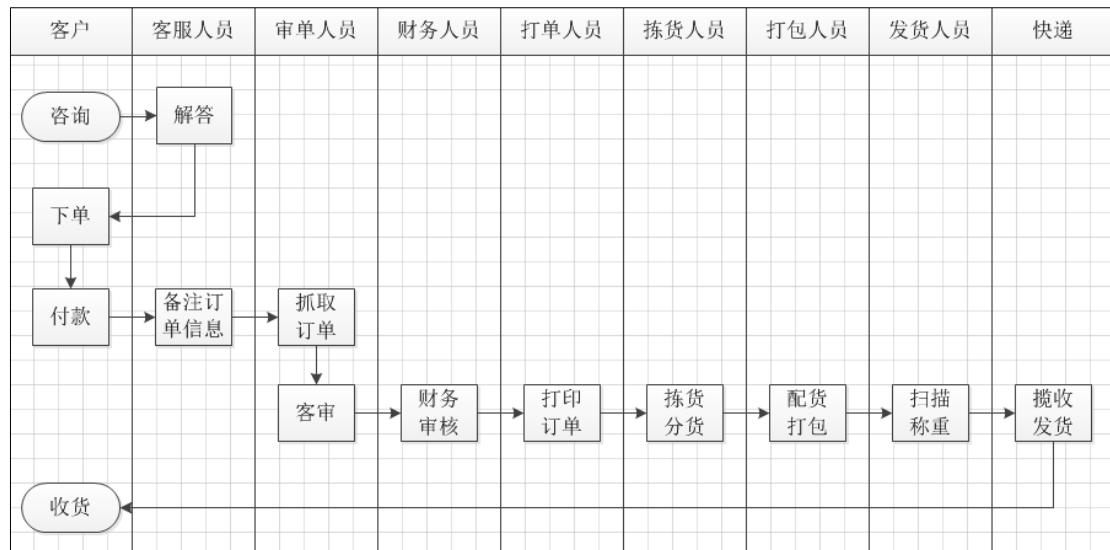
公司的产品销售包括经销商销售、电子商务平台销售两类渠道。

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时，公司首先和客户落实一年的合作意向，签订年度任务合同，客户根据所需下订单。销售部门接收订单，并由销售总监审核通过后，客户汇款，物流发货。主要流程如下图所示：



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时，由电子商务部负责在线订单的处理，审单人员接收订单，打单人员打印订单，拣货人员拣货分货，打包人员配货打包，最后

交由第三方物流发货。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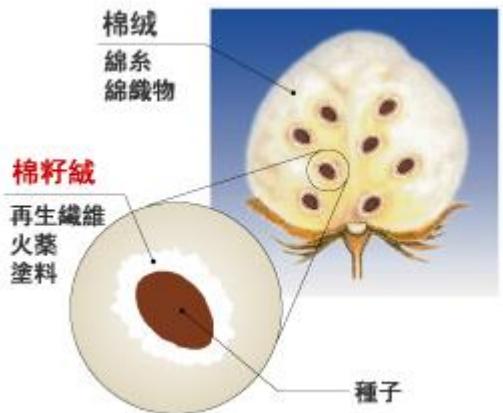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自身不从事生产加工，其产品的技术含量主要体现在上游厂商所拥有的技术水平，主要包括：产妇专用卫生巾采用日本旭化成先进技术，目前是全球唯一用于制作卫生巾表层材质的技术；待产包的技术含量在于专业科学的配置为产妇个性化需求提供量身定制；清洁棉的技术含量在于产品本身的安全性和便捷性；孕产内衣的技术在于首家提出无钢托文胸，有益于哺乳期及乳房健康。公司虽不进行技术研发，但是在销售产品的过程中能够充分了解中国消费者的需求，并向上游厂商提出改进意见、反应消费者诉求，推动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

一些核心产品所采用的技术如下：

| | 产品 | 技术 | 特点及功能 |
|---|---------------------------------------|-----------------------|--|
| 1 | 产妇卫生巾（feel）、特种纤维清洁棉（哺乳用）、特种纤维清洁棉（婴儿用） | 日本旭化成纺织株式会社 Bemliese™ | Bemliese™ 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纤维素连续长纤维无纺布。采用棉籽四周的胎毛部分棉籽绒（cotton linter）作为原料，脱落纤维少、圆柱形纤维构造，呵护肌肤，减少与皮肤接触的摩擦系数。 |

| | | | |
|---|------|-----------|--|
| | | |  <p>棉绒 綿糸 綿織物</p> <p>棉籽纖 再生纖維 火漆 塗料</p> <p>種子</p> <p>采用长纤维制造，不易起毛并且不会再口腔内留有残余纤维。圆形的纤维构造，不会对牙齿造成伤害，同时温和有效的擦拭掉污渍。</p>  <p>Bemliese™ 棉</p> |
| 2 | 女性牙刷 | 二氧化钛光触媒技术 | <p>纳米材料在光的照射下，把光能转变成化学能，促进有机物的合成或使有机物降解的过程就是光触媒技术。利用水和光的触媒原理，有效去除牙齿的污垢。无需牙膏，彻底清洁口腔深处。</p> |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公司所持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持有 20 项商标，具体如下：

|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号 | 类别 | 申请日期 | 商标权人 | 范围 |
|---|---|----------|----|-----------|------|---------------------------------------|
| 1 |  | 15179762 | 25 | 2014.8.19 | 广生行 | 内裤；乳罩；睡衣；妇女腹带；红外线；工作服；服装；服装；婴儿全套衣；服装； |

| | | | | | | |
|---|--|----------|----|------------|-----|--|
| 2 | | 15179763 | 10 | 2014.8.19 | 广生行 | 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带；医用冰袋；孕妇托腹带；分娩褥垫；病床用吸水床单；医用垫；婴儿用安抚奶嘴；奶瓶；拘束衣； |
| 3 | | 15179764 | 35 | 2014.8.19 | 广生行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4 | | 15541914 | 28 | 2014.10.21 | 广生行 | 游戏套环；秋千；摇摆木马；木偶；玩具；积木（玩具）；室内游戏玩具；玩具车；拼图玩具；拨浪鼓（玩具）； |
| 5 | | 15179765 | 5 | 2014.8.19 | 广生行 | 卫生消毒剂；医用营养饮料；婴儿食品；驱虫用香；卫生内裤；卫生垫；医用保健袋；哺乳用垫；产包；卫生巾； |
| 6 | | 15179757 | 35 | 2014.8.19 | 广生行 |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自动售货机出租； |
| 7 | | 15782308 | 32 | 2014.11.25 | 广生行 | 葡萄汁；蔬菜汁（饮料）；水（饮料）；无酒精果茶；果子粉；植物饮料；姜汁饮；豆类饮料；果昔；无酒精饮料； |
| 8 | | 15781905 | 32 | 2014.11.25 | 广生行 | 水（饮料）；葡萄汁；蔬菜汁（饮料）；无酒精饮料；无酒精果茶；果子粉；植物饮料；姜汁饮料；豆类饮料；果昔； |

| | | | | | | |
|----|----------------------|----------|----|------------|------|--|
| 9 | | 16890090 | 25 | 2015.5.7 | 广生行 | 内衣；内裤；乳罩；妇女腹带；童装；婴儿全套衣；鞋（脚上的穿着物）；帽子（头戴）；袜；紧身内衣； |
| 10 | | 16890091 | 5 | 2015.5.7 | 广生行 | 婴儿食品；医用营养品；婴儿奶粉；卫生巾；卫生内裤；失禁用尿布；婴儿尿布；婴儿尿裤；无菌棉；哺乳用垫； |
| 11 | Rosemadame | 13051683 | 20 | 2013.8.8 | 罗思泰太 | 婴儿床；垫褥（亚麻制品除外）；软垫；枕头；非医用气枕；垫枕；野营睡袋；婴儿游戏围栏用垫；婴儿更换尿布用垫；羽绒枕头； |
| 12 | | 13051714 | 20 | 2013.8.8 | 罗思泰太 | 婴儿床；垫褥（亚麻制品除外）；软垫；枕头；非医用气枕；垫枕；野营睡袋；婴儿游戏围栏用垫；婴儿更换尿布用垫；羽绒枕头； |
| 13 | | 13051579 | 20 | 2013.8.8 | 罗思泰太 | 婴儿床；垫褥（亚麻制品除外）；软垫；枕头；非医用气枕；垫枕；野营睡袋；婴儿游戏围栏用垫；婴儿更换尿布用垫；羽绒枕头； |
| 14 | Rosemadame | 13575561 | 24 | 2013.11.20 | 罗思泰太 | 纺织品毛巾；纺织品手帕；妇女卫生绒布；卸妆用纺织物；浴巾；毛巾被；枕套；被子；床单（纺织品）；纺织品制家具罩； |
| 15 | | 13575442 | 24 | 2013.11.20 | 罗思泰太 | 纺织品毛巾；纺织品手帕；妇女卫生绒布；卸妆用纺织物；浴巾；毛巾被；枕套；被子；床单（纺织品）；纺织品制家具罩； |
| 16 | Rosemadame —玫瑰太太— | 15782307 | 32 | 2014.11.25 | 罗思泰太 | 水（饮料）；葡萄汁；蔬菜汁（饮料）；无酒精饮料；无酒精果茶；果子粉；植物饮料；姜汁饮料；豆类饮料；果昔； |
| 17 | | 15782306 | 32 | 2014.11.25 | 罗思泰太 | 果子粉；植物饮料；姜汁饮料；豆类饮料；果昔；水（饮料）；葡萄汁；蔬菜汁（饮料）；无酒精饮料；无酒精 |

| | | | | | | |
|----|---|----------|----|------------|------|--|
| | | | | | | 果茶； |
| 18 |  | 13569969 | 18 | 2013.11.19 | 罗思泰太 | (女式)钱包；抱婴儿用吊带；背包；非专用化妆包；手提包；婴儿背袋；手提旅行包（箱）；购物袋；卡片盒（皮夹子）；伞； |
| 19 | Rosemadame | 13570242 | 18 | 2013.11.19 | 罗思泰太 | (女式)钱包；抱婴儿用吊带；背包；非专用化妆包；手提包；婴儿背袋；手提旅行包（箱）；购物袋；卡片盒（皮夹子）；伞； |
| 20 |  | 13051623 | 20 | 2013.8.8 | 罗思泰太 | 婴儿床；垫褥（亚麻制品除外）；软垫；枕头；非医用气枕；垫枕；野营睡袋；婴儿游戏围栏用垫；婴儿更换尿布用垫；羽绒枕头； |

此外，公司及罗思泰太受让的商标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资产重组：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以及“（四）资产重组：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2、固定资产

（1）建筑物

2014年3月26日，公司与上海泾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泾秀地产”）签订了《上海市商品房预售合同》，约定由广生行母婴购买泾秀地产位于莲花南路3999弄的5号楼8层819、820、822、824、837室，总面积为120.21平方米，总价款为人民币2,167,334.00元，用途为办公。公司购买上述房产用于投资，上述房屋为期房，目前已经交房，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2）机器设备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母婴用品的销售与服务，有小部分的产品加工也是通过外协厂商代加工的，因此公司没有大型机器设备。公司自有的固定资产均为购买的运输设备和其他电子设备，主要的固定资产清单如下：

| | 固定资产名称 | 资产类别 | 数量 | 原值（元） | 开始使用日期 | 使用期限（月） |
|--|--------|------|----|-------|--------|---------|
| | | | | | | |

| | | | | | | |
|----|----------------------|------|----|------------|------------|----|
| 1 | 佳能 EOSM 微型单电 双头套机 | 电子设备 | 1 | 4,386.00 | 2013/8/12 | 36 |
| 2 | 笔记本 | 电子设备 | 4 | 11,410.26 | 2013/10/12 | 60 |
| 3 | 打印机 | 电子设备 | 1 | 3,974.36 | 2013/10/12 | 60 |
| 4 | 笔记本 | 电子设备 | 1 | 3,034.19 | 2013/11/19 | 60 |
| 5 | 投影仪 | 电子设备 | 1 | 2,717.95 | 2014/4/1 | 60 |
| 6 | 冰箱西门子 | 电子设备 | 1 | 2,799.00 | 2014/6/1 | 60 |
| 7 | 电脑 | 电子设备 | 1 | 3,451.28 | 2014/8/1 | 60 |
| 8 | 丰田轿车 | 运输设备 | 1 | 241,712.00 | 2012/3/1 | 48 |
| 9 | 货柜 1 | 其他设备 | 1 | 29,914.52 | 2011/4/15 | 60 |
| 10 | 货柜 2 | 其他设备 | 1 | 29,914.52 | 2011/6/7 | 60 |
| 11 | 货柜 3 | 其他设备 | 1 | 3,948.72 | 2011/11/14 | 60 |
| 合计 | | -- | -- | 337,262.80 | -- | -- |

(3) 生产经营用房租赁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用房租赁情况具体如下：

| | 出租方 | 承租方 | 地址 | 用途 | 面积(m ²) | 租期 |
|---|------------|------|---------------------------------|----|---------------------|------------------------------|
| 1 | 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 | 广生行 | 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85 号一层 D 区及二层 | 厂房 | 80.00 | 自 2015.08.01 至 2015.12.31 |
| 2 | 上海紫顺储运有限公司 | 广生行 | 上海市祥云路 58 号 1 号楼 101 库、502 库 | 仓库 | 2,750.00 | 自 2013.08.20 至 2015.08.19 |
| 3 | 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 | 婴之翼 | 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85 号一层 A 区 | 厂房 | 40.00 | 自 2015.08.01 至 2015.12.31 |
| 4 | 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 | 罗思泰太 | 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85 号一层 B 区 | 厂房 | 40.00 | 自 2015.08.01 至 2015.12.31 |
| 5 | 上海紫顺储运有限公司 | 罗思泰太 | 上海市祥云路 58 号 1 号楼 301 库 | 仓库 | 560.00 | 自 2014.03.17 至 2016.03.16 |

2012 年 5 月 4 日，广生行日化与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欣发展”）签订了《上海市标准厂房租赁合同》，约定由广生行日化承租众欣发展位于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85 号的厂房，租赁面积为 1,5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广生行母婴和广生行日化进行了业务重组，需变更租赁合同承租方，2015 年 7 月 25 日，广生行日化、众欣发展、广生行母婴、罗思泰太、婴之翼签订了《三方协议书》，约定将上述广生行日化与众欣发展签订的租赁合同的承租方变更为广生行母婴、罗思泰太、婴之翼，租赁期

限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中广生行母婴承租众欣发展上述厂房的一层 D 区及二层，罗思泰太承租众欣发展上述厂房的一层 B 区，婴之翼承租众欣发展上述厂房的一层 A 区。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生行及子公司拥有的境内机构颁发的主要资质情况如下：

| | 证书名称/编号 | 发证机关 | 持证主体 | 发证日期 | 有效期 |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及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 莘庄海关 | 广生行 | 2013.4.19 | -- |
| 2 |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 证明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 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广生行 | 2013.5.8 | -- |
| 3 | 食品流通许可证 | 上海市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闵行分局 | 广生行 | 2015.1.15 | 2015.1.15 -2016.7.27 |
| 4 | ISO9001：2008 | 必维认证集团认证控股 有限公司英国分公司 | 广生行 | 2015.5.20 | 三年 |
| 5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及出口货 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浦东海关 | 罗思泰太 | 2013.3.4 | 三年 |
| 6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 罗思泰太 | 2013.3.6 | -- |
| 7 |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 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罗思泰太 | 2013.4.8 | -- |
| 8 | 食品流通许可证 | 上海市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闵行分局 | 婴之翼 | 2014.7.20 | 2014.7.22 -2016.4.30 |

（四）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83 人。

2、员工结构

员工工作性质结构情况：

| 类 别 | 人 数 | 所占比例 |
|------|-----|--------|
| 高层管理 | 9 | 10.84% |
| 中层管理 | 8 | 9.64% |

| 类别 | 人数 | 所占比例 |
|------|----|---------|
| 基层人员 | 66 | 79.52% |
| 合计 | 83 | 100.00% |

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表：

| 年 龄 | 人 数 | 所占比例 |
|---------|-----|---------|
| 30 岁以下 | 40 | 48.19% |
| 30—40 岁 | 28 | 33.74% |
| 40 岁以上 | 15 | 18.07% |
| 合 计 | 83 | 100.00% |

员工学历情况如下表：

| 学 历 | 人 数 | 百分比 |
|-------|-----|---------|
| 研究生 | 2 | 2.41% |
| 大学本科 | 25 | 30.12% |
| 大学专科 | 32 | 38.55% |
| 高中及以下 | 24 | 28.92% |
| 合 计 | 83 | 100.00%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姓 名 | 职 务 | 持 股 比 例 |
|-----|---------------|---------|
| 陈 英 | 董事长兼总经理 | 70.00% |
| 向 超 | 董事兼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 | 0.20% |
| 左苏武 | 董事兼市场拓展副总经理 | - |
| 刘 蓉 | 销售副总经理 | - |
| 严 斌 | 常务副总经理 | 0.20% |

陈英，女，董事长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向超，男，董事兼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董事基本情况”。

左苏武，男，董事兼市场拓展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董事基本情况”。

刘蓉，女，销售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严斌，男，常务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人才管理情况

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1) 公司与管理层和核心业务人员均订了长期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等法律文件，依法约定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从制度上保证上述核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

(2) 公司未来将实施股权激励，使为公司做出突出贡献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包括现有的和未来的）有更大的动力与企业共同发展；

(3) 随着公司的发展、业绩的增长，将进一步提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公司其他骨干人员的薪酬、福利待遇；

(4) 公司将努力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提高公司人员的责任感、归属感和工作的激情。

四、销售及采购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 业务模式 | 2015年1-5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 母婴用品 | 34,075,487.93 | 100.00% | 94,863,589.66 | 100.00% | 16,267,228.68 | 100.00% |
| 合计 | 34,075,487.93 | 100.00% | 94,863,589.66 | 100.00% | 16,267,228.68 | 100.00% |

公司从事集孕妇产前产后护理用品、婴儿哺育及护理用品、孕妇内衣等于一体的母婴用品专业营销服务。

公司主要经营的母婴品牌为 Dacco 谎福（曾用名：三洋），随着公司设立后的业务快速发展，又收购了日本品牌玫瑰太太、引进了 Kaneson 柳濑等更多国际知名的母婴品牌用品。随着公司影响力的加强和借助销售产品的高知名度，公司

的销售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呈显著增长趋势

公司在报告期内，各个品牌产品之间的各期销售收入占比等具体情况，请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二) 销售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母婴用品，消费群体包括经销商和终端消费者。终端消费者为中高端母婴人群，绝大多数客户有文化、有品位、有较强消费力、价格敏感度较低，追求产品品质，且年轻人占比越来越大。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5年1-5月前5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元) |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7,971,869.23 | 23.39% |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3,136,003.50 | 9.20% |
| 上海贝杰妇婴用品有限公司 | 1,557,431.62 | 4.57% |
| 武汉兴明华商贸有限公司 | 452,630.40 | 1.33% |
| 深圳市泰华昌实业有限公司 | 434,057.44 | 1.27% |
| 合 计 | 13,551,992.19 | 39.77% |

2014年前5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元) |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上海贝杰妇婴用品有限公司 | 16,204,583.88 | 17.08%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14,288,462.16 | 15.06% |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4,994,041.68 | 5.26% |
| 石家庄富利登商贸有限公司 | 2,214,332.57 | 2.33% |
| 云南康轩经贸有限公司 | 1,888,932.64 | 1.99% |
| 合 计 | 39,590,352.93 | 41.73% |

2013年前5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元) |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上海贝杰妇婴用品有限公司 | 8,031,098.66 | 49.37% |
| 重庆闻誉乐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 601,985.09 | 3.70% |

| | | |
|--------------|---------------------|---------------|
| 太原谷子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 475,078.43 | 2.92% |
| 昆明登康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308,605.82 | 1.90% |
| 哈尔滨贯日母婴生活馆 | 185,540.41 | 1.14% |
| 合 计 | 9,602,308.41 | 59.03% |

公司报告期内的客户比较分散，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的销售各期占比均在27%-31%之间，其余通过经销商销售中不存在单家客户占比过大的情况。

其中，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既是公司的客户，同时也是公司的供应商。广生行日化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英与其配偶钟顺才共同出资设立。自2012年末广生行成立以来，公司便计划逐步将广生行日化的业务整合至本公司名下。在2013年下半年，公司业务起步伊始，广生行通过向广生行日化采购商品来满足部分销售订单的供货需求。随着广生行的自主经营初具规模，广生行日化的经营逐渐缩减，并于2014年逐步停止了自主采购，转而向广生行进行商品采购。由此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对其既有销售又有采购的情况。广生行日化因经营期限届满，相关业务均已转入本公司，即将办理注销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有除广生行日化外的上述客户权益的情况。

（三）采购情况

1、主要采购及供应情况

由于公司不从事产品生产，在采购环节无需采购原材料。对于Dacco诞福等代理品牌，公司直接向上游厂商采购成品，如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对于已收购的品牌玫瑰太太，公司委托外协厂商进行生产加工，用于生产的原材料由外协厂商负责采购，包括大连思美娅服饰有限公司、大连佳莱莉服饰有限公司、青岛元中制衣有限公司、高密思美尔服饰有限公司等。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5年1-5月前5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元） |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
| 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21,394,022.37 | 68.85% |

| | |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8,040,373.70 | 25.88% |
| 国桥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 377,527.15 | 1.21% |
| 大连思美娅服饰有限公司 | 237,760.69 | 0.77% |
| 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199,241.07 | 0.64% |
| 合 计 | 30,248,924.97 | 97.35% |

2014 年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元） |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
| 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56,688,234.12 | 83.66%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3,730,997.64 | 5.51% |
| 高密思美尔服饰有限公司 | 1,741,525.78 | 2.57% |
| 青岛元中制衣有限公司 | 1,330,757.31 | 1.96% |
| 大连思美娅服饰有限公司 | 988,295.82 | 1.46% |
| 合 计 | 64,479,810.67 | 95.16% |

2013 年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元） |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
| 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10,119,376.34 | 63.52%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3,989,377.95 | 25.04% |
| 高密思美尔服饰有限公司 | 784,487.98 | 4.92% |
| 青岛元中制衣有限公司 | 303,584.53 | 1.91% |
| 大连佳莱莉服饰有限公司 | 157,576.48 | 0.99% |
| 合 计 | 15,354,403.28 | 96.38% |

报告期内，公司最主要的供应商为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大崎商贸为日本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6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日元，住所为上海市长宁区遵义南路 88 号 2106 室，其经营范围为：第一类和第二类医疗器械（不涉及许可证）、化妆品、日用杂货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上述商品的进出口，提供相关的咨询和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与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及大崎商贸签订了为期十八年的合作协议，现在双方又重新补签了为期二十五年的独家合作协议，并将获得“诞福”商标所有权，是 Dacco 诞福在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的独家合作商，对主要供应商存在依赖。

此外，公司的供应商之一，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系由陈英丈夫钟顺才及陈英妹妹陈玲共 2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广生行为了逐步将和和母婴的业务整合至本公司名下，因此在报告期内向和和母婴采购母婴产品。和和母婴自 2015 年 7 月已不从事经营，即将办理注销手续。

（四）重大业务合同

2013 年至今，公司除通过电商平台向个人客户直接销售产品之外，主要通过经销的方式与经销商之间签订框架合同，后以订单形式履行合同内容。其余销售合同均执行时间较短、金额较小且零散，因此根据公司的实际销售分布情况，选择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框架合同及所属订单作为重大业务合同进行披露，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 日期 | 客户名称 | 销售内容 | 实际执行金额 | 状态 |
|----|---------------------|----------------|------------------------|----------|-----|
| 1 | 2013.1.1~2013.12.31 | 上海贝杰妇婴用品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 | 918.00 | 已履行 |
| 2 | 2014.1.1~2014.12.31 | 乐友（中国）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品年度框架合同 | 81.00 | 已履行 |
| 3 | 2014.1.1~2014.12.31 | 上海贝杰妇婴用品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 | 1,929.00 | 已履行 |
| 4 | 2014.1.1~2014.12.31 | 深圳市泰华昌实业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137.00 | 已履行 |
| 5 | 2014.1.1~2014.12.31 | 石家庄富利登商贸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 | 253.00 | 已履行 |
| 6 | 2014.1.1~2014.12.31 | 武汉兴明华商贸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97.00 | 已履行 |
| 7 | 2014.1.1~2014.12.31 | 云南康轩经贸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228.00 | 已履行 |
| 8 | 2014.1.1~2014.12.31 | 郑州臻豪鸿兴贸易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53.00 | 已履行 |
| 9 | 2014.1.1~2014.12.31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品年度框架合同 | 642.00 | 已履行 |
| 10 | 2015.1.1~2015.12.31 | 武汉兴明华商贸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98.00 | 执行中 |
| 11 | 2015.1.1~2015.12.31 | 上海贝杰妇婴用品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221.00 | 执行中 |
| 12 | 2015.1.1~2015.12.31 | 深圳市泰华昌实业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65.00 | 执行中 |

| | | | | | |
|----|---------------------|----------------|------------------------------|--------|-----|
| 13 | 2015.1.1~2015.12.31 | 乐友（中国）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品年度框架合同 | 62.00 | 执行中 |
| 14 | 2015.1.1~2015.12.31 | 石家庄富利登商贸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年度框架合同 | 139.00 | 执行中 |
| 15 | 2015.1.1~2015.12.31 | 天津市博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及 Kaneson 柳瀨 | 51.00 | 执行中 |
| 16 | 2015.1.1~2015.12.31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Dacco 诞福产品年度框架合同 | 694.00 | 执行中 |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2013 至报告期末各期的采购占比为 63.52%、83.66%、68.85%。提供的商品主要是 Dacco 诞福品牌的系列产品，公司与其在 2013 年签订了期限长达 18 年的 Dacco 诞福品牌指定母婴商品的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独家经营合同。现在双方又重新补签了为期二十五年的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独家合作协议。除此之外，公司的主要供应商还有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2013 至报告期末各期的采购占比为 25.04%、5.51%、25.88%。其余的供应商占比总量小、执行时间短，因此根据公司的实际采购分布情况，选择大崎商贸的独家经营合同、相关大额订单，以及广生行日化的大额合同/订单作为重大业务合同进行披露，具体如下：

| | 日期 | 客户名称 | 销售内容 | 金额 | 状态 |
|---|-----------------------|-------------------------|------------------------------|------|-----|
| 1 | 2013.06.01~2031.06.21 | 日本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指定 Dacco 母婴产品在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的总代理 | 框架合同 | 执行中 |
| 2 | 2013 年度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母婴关联商品 | 框架合同 | 已履行 |
| 3 | 2014 年度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母婴关联商品 | 框架合同 | 已履行 |
| 4 | 2015 年度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母婴关联商品 | 框架合同 | 执行中 |
| 5 | 2015.07.27~2040.07.31 | 日本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指定 Dacco 母婴产品在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的总代理 | 框架合同 | 执行中 |

五、商业模式

广生行公司立足于母婴用品行业，深耕于孕产护理产品这一细分市场，作为孕产领域的领导者之一，提供品牌销售、运作和专业服务，并且不断延续孕产领域的产业链。目前独家经营“Dacco 诞福”、“Kaneson 柳瀨”等国际品牌，持有品牌“玫瑰太太”，以线下批发和线上零售相结合的方式销售相关产品来取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依靠商业知识与精准的市场判断对品牌进行准确定位，

通过市场推广与销售使之落地生根健康发展。广生行被中国母婴行业赞誉为：

“通过一个品牌开创一个行业，引领行业发展并始终扮演着行业指导者的角色。”

关于商业模式的具体环节，以及公司如何使用产品或服务、关键资源要素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的说明如下：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分为两部分，即独家合作品牌的产品采购和已收购品牌的产品采购。

对于 Dacco 谎福等独家合作品牌，公司直接向上游厂商采购成品，如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大崎商贸的产品来源一是国外进口，二是国内厂家生产。广生行与日本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和大崎商贸签订了为期十八年的合作协议，现在双方又重新补签了为期二十五年的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独家合作协议，并将获得“谎言”商标所有权。公司向大崎商贸采购 Dacco 谎福产品，并在大中国地区进行品牌运作和服务，进行销售。其他独家经营品牌商品的采购模式与之类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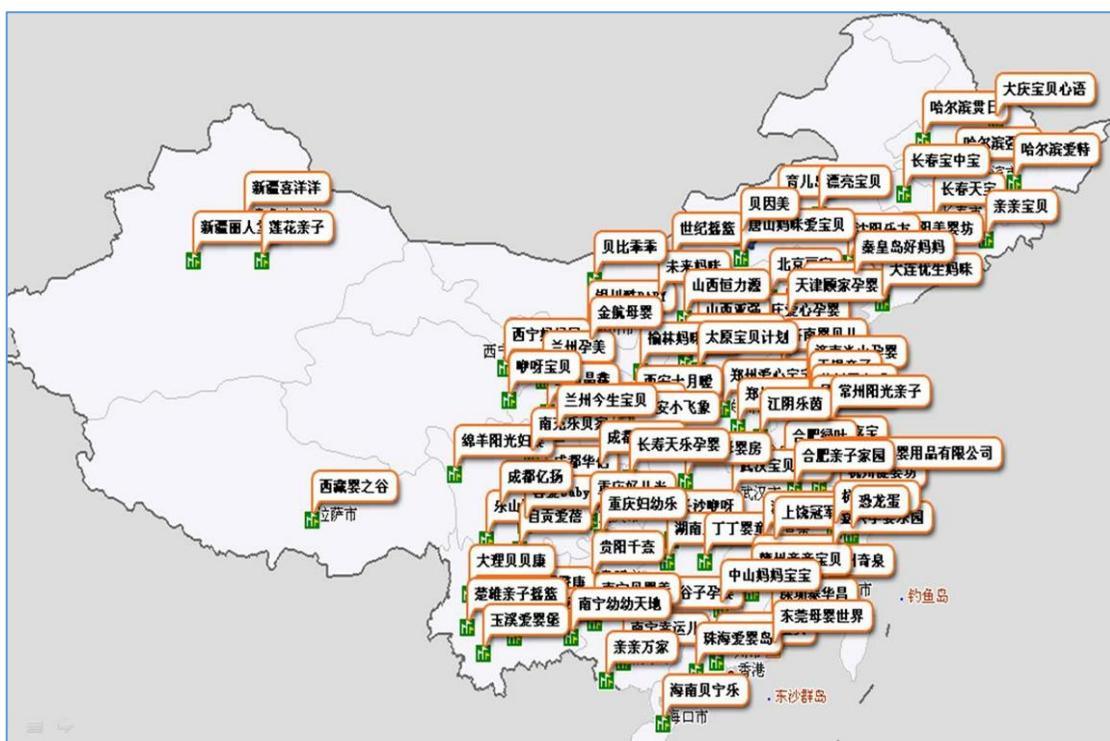
对于收购的玫瑰太太品牌，公司委托外协厂商进行生产加工，包括大连思美娅服饰有限公司、大连佳莱莉服饰有限公司、青岛元中制衣有限公司、高密思美尔服饰有限公司等，以上四家企业系日本玫瑰太太株式会社指定工厂，款式与日本同步，由日方负责整个生产环节的把控。此外，另有一些是公司自主合作的外协厂商。他们根据广生行的要求款式进行产品打样，广生行对版型和材质确认后，外协厂商再进行生产和检品，交货前由广生行前往工厂进行抽查。

公司与外协厂商双方协商定价，用于生产的原材料由外协厂商负责采购，每家厂商生产出的成品均由广生行提交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棉品安全类别的检测。2013 年、2014 年公司外协产品的采购金额分别是 199 万元、665.5 万元，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是 12.49%、9.67%。

（二）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线上线下相结合、全渠道并行的销售模式。在线下方面，覆盖了母婴专营店、百货、商超、购物中心、药房、月子会所、月嫂机构、医院等渠道。终端销售网点超过 5,000 家，分布在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主要集中在上海、浙江、江苏、北京、广东、四川、湖南、湖北、陕西和河南等地。

广生行线下渠道在全国的分布如下图：



在线上方面，覆盖了天猫、京东、1号店、亚马逊、蜜芽宝贝、唯品会、苏宁易购等各大电商平台。广生行从线下销售起家，2009年进驻淘宝商城（后更名为“天猫”），近两年开始迅速拓展线上渠道，通过电商平台取得的零售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逐年增加。公司在进行线上销售的同时，也会进行品牌维护以提高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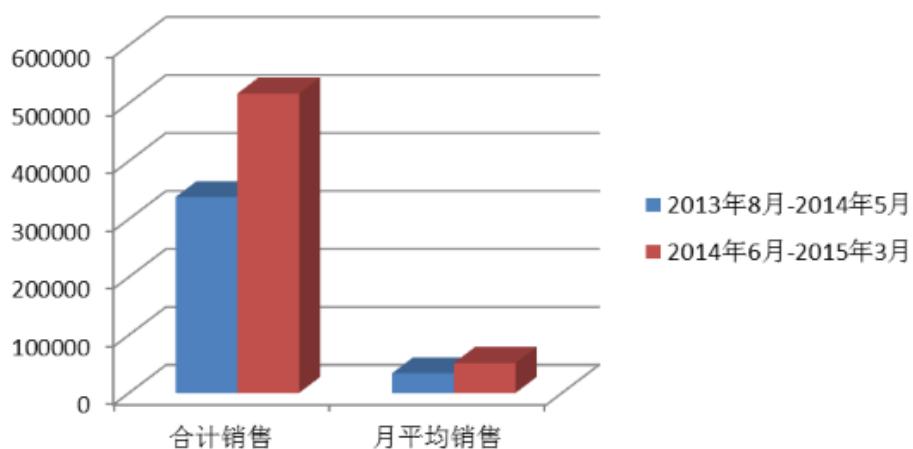
公司在线下、线上全渠道销售的同时，提升品牌服务质量，提高服务价值，并申请专利，提高壁垒，有效减少模仿抄袭冲击。

(三) 市场推广模式

公司的市场推广模式主要包括三部分：针对消费者推广、店铺推广、线上推广。以“爆品、粉丝、自媒体”的思维方式，构建市场推广的产品体系、用户体系、传播体系，借助互联网工具和强大的线下渠道资源，以及产品品质、专业服务的优势，强化与目标客群直接关联，进一步夯实高端品牌地位，扩大影响力，拉开与竞争对手差距。

针对消费者的推广方式以公司的“幸福分娩计划”为代表。幸福分娩计划，就是要努力将安全分娩、安心使用的品牌心愿落到实处，拉近与妈妈们的距离，倾听妈妈的心声，并以公益大讲堂的形式开展孕产全程护理教育。2013年7月16日，广生行发起了关爱中国妈妈的公益活动“幸福分娩计划”。作为其中的重头戏，广生行妈妈班公益大讲堂陆续在上海、广州、重庆、武汉、太原、郑州等城市举办，备受全国各地的孕产妈妈欢迎，国内各大媒体争相报道。

公益讲堂既能向消费者传授科学的孕产护理知识，也能推广广生行品牌，给实体门店带来显著的销售业绩增长。未来的公益讲堂将逐渐与医院开展合作，共同倡导科学孕产护理。以哈尔滨盛世伟芳门店为例，2014年5月10日哈尔滨盛世伟芳举行了公益讲堂，开展讲堂前该门店的十个月的销售总额为337,670.60元，月均销售33,767.06元；开展讲堂后十个月的销售总额为516,313.20元，月均销售51,631.32元。销售收入对比如下：



店铺推广依托实体门店来进行，经销商与公司相互配合，通过商品陈设、海

报、广告等树立品牌和店铺形象。具体包括在店铺里开设模拟产房，将微缩产品导入其中，让消费者直观体验；改造门店更衣室，进行品牌植入；开展一些户外活动和门店外场活动。通过各地的店铺推广，提高广生行在全国的品牌渗透率。

线上推广主要是在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以及妈妈网、宝宝树等社交平台进行，包括一些阶段性的活动推广。此外，公司正在搭建微信服务平台，建立 CRM 管理系统，未来将进一步加大线上推广力度。

（四）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通过母婴产品的线下及线上销售进行盈利。线下销售主要面向经销商，公司以品牌影响力和专业化服务来提高客户对广生行的依赖度及忠诚度，产品销量持续增加。线上零售主要面向终端消费者，其盈利来源于通过提供 B2C 线上销售来获得商品进销差额，从而获得利润。公司通过向企业客户和消费者提供专业服务和培训，进一步增强客户黏性，提升品牌价值，扩大商品销量，并以此盈利。

在巩固现有盈利模式的同时，公司正在朝着高科技方向迈进，紧密跟随国家政策，将自身领域与高科技结合，在四大高科技领域中进行开拓：

- 1) 面向电子交易或事务处理服务的各类支持平台、软件工具或套件的技术；
- 2) 支持新的交易模式的工具软件和应用软件技术；
- 3) 企业集群协同的供应链管理（SCM）软件技术；
- 4) 面向客户个性化服务的客户关系管理（CRM）软件技术等。

公司正在研发、申请多项技术专利，并规划 APP、SCM、CRM 多个系统，力求整合上下游供应链，构建基于移动互联网的销售平台和客户关系管理体系，基于此向企业端收取服务费，深度挖掘消费者端价值，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母婴用品的销售与服务，其产品以孕产护理用品为主。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属于F类批发和零售业中的“F5134 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F51 批发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F5134 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

2、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母婴用品行业主要由国家发改委执行监管职能，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产品开发和推广的政府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等。卫生部、卫计委、商务部、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质检总局和食药总局等部门也在相应环节参与监管。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是由妇幼卫生工作者及妇幼保健相关机构自愿组成并依法登记的全国性行业组织。该协会负责贯彻执行母婴保健法和妇幼卫生工作方针，遵守我国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维护行业的合法权益；围绕妇幼卫生中心工作，结合行业实际，发挥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等作用，提高妇幼保健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推动妇幼卫生事业发展，为增进妇女儿童健康和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母婴用品行业综合性强，涉及的产业面广。我国于1994年10月27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并于1995年6月1日开始实施，此外，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是针对生产及流通环节进行规范，包括《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等。

母婴用品行业是国家大力支持和鼓励发展的行业之一。2011年7月30日，国务院发布了《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11—2020年）》和《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其中明确提出“促进0-3岁儿童早期综合发展”以及“保障儿童食品、用品安全。完善婴幼儿食品、用品的国家标准、检测标准和质量认证体系，强化生产经营企业的质量意识”。其他与母婴用品行业相关的产业政策主要针对各子行业以及相关环节，包括纺织服装行业、流通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等。

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

| 全国人大常委会 | 《关于调整完善生育政策的决议（草案）》 |
|----------|--|
| 2013年12月 | 为了调整完善生育政策的决策部署，明确要求“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启动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逐步调整完善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
| 质检总局 | 《质检总局关于加强进口婴幼儿配方乳粉管理的公告》 2013年第133号 |
| 2013年9月 | 奶粉进口限制新规包括进口奶粉加印中文标签和进口奶粉注册两大规定。其中，进口奶粉加印中文标签自2014年4月1日起实施，进口奶粉注册自2014年5月1日正式实施。 |
| 国务院 | 《关于进一步加强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工作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2013〕57号 |
| 2013年6月 |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决策部署，高度重视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工作，将其作为抓好我国食品安全工作的突破口，全力以赴打一场提高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水平的攻坚战，重塑消费者对国产乳粉的信心。 |
| 国务院 | 《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11-2020年）》 |
| 2011年7月 | 加大妇幼卫生工作力度。提高妇女生殖健康服务水平。保障孕产妇安全分娩。为孕前、孕产期和哺乳期妇女等重点人群提供有针对性的营养指导和干预。 |
| 卫生部 | 《孕产期保健工作管理办法》、《孕产期保健工作规范》 |
| 2011年7月 | 强调了孕前保健的内容；明确提出了孕早期、孕中期和孕晚期等不同时期的保健重点；明确了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的要求；对母婴传播相关疾病予以关注。 |
| 国务院 |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 |
| 2011年7月 | 促进0-3岁儿童早期综合发展。保障儿童食品、用品安全。完善婴幼儿食品、用品的国家标准、检测标准和质量认证体系，强化生产经营企业的质量意识。 |
| 卫生部 | 《全国儿童保健工作规范（试行）》 |
| 2009年12月 | 儿童保健工作是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公共卫生范畴。为规范儿童保健服务，提高儿童健康水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

| | |
|-------------|---|
| | 及其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工作规范。 |
| 国务院 |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第 308 号 |
| 2001 年 6 月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制定本办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母婴保健服务活动的机构及其人员应当遵守母婴保健法和本办法。 |
| 全国人大常委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3 号） |
| 1994 年 10 月 | 为了保障母亲和婴儿健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根据宪法，制定本法。国家发展母婴保健事业，提供必要条件和物质帮助，使母亲和婴儿获得医疗保健服务。 |

（二）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1、母婴用品行业发展现状

母婴用品行业，是包括孕产妇、0-3 岁儿童衣、食、住、行、用、育、乐的庞大产业群。一般来说，母婴行业的产品范围为六大类（食品、穿戴用品、养护用品、寝居用品、出行用品、玩教用品）几十个系列数百个种类。服务范围则包括月子护理、商城、早教等专门服务。

（1）国外发展现状

国外的母婴用品行业经过数十年的重组整合，已经形成了相对清晰的格局。在法国，Prental 是最大的孕婴童专卖店，在欧洲有 500 多家连锁店，最大的面积达 3,000 平方米；意大利 Chicco 品牌畅销全球 140 多个国家，年营业额折合人民币可达 160 亿元；BABYONE 是德国最大的婴童专业连锁卖场，为 0-6 岁儿童提供一站式服务，每家店有上万种商品，其中 160 种属于自有品牌产品，自有品牌的销售可占总销售额的 20%；英国最大的孕婴童专门店 Mothercare 在全球有 400 多家连锁店；日本的西松屋拥有门店近 600 家，年营收折合人民币可达 70 亿元；日本 Akachan Honpo 有 60 多家中大型卖场，年营收也达 60 多亿人民币；全球最大的孕婴童用品零售企业 Toys "R" Us (玩具反斗城) 在全球拥有近 700 家分店，年销售额 200 多亿美元。

（2）国内发展现状

1990-2000 年是中国母婴产业起步的 10 年。九十年代初，这一行业刚刚起步，

国内很少有婴儿用品店，婴儿配方奶粉、奶瓶、推车等还是稀有产品。当时在南方的广州等城市虽已有婴童店，但规模很小，产品几乎都来自香港。接下来的十年中，不少国外的婴儿产品陆续进入中国。随着国外产品的进入，国内部分企业也开始了内销之路。产品丰富的同时，渠道也在快速发展，京沪及各省会城市开始出现了一些规模不大的宝宝店，以夫妻店形式居多，产业未形成规模。

从 2000 年开始，是国内母婴产业腾飞的十年，产品和渠道都在快速扩张。婴童店遍布全国一、二、三线城市，其中以北京、上海、广东、江浙等地较为成熟。同时，出现了大卖场、精品店、便利店、网络直销等多种营运模式。大型母婴连锁店开始发展，商品涵盖衣、食、住、行、用、育、乐，品牌众多，竞争也日益激烈。

总体来看，我国的母婴行业是朝阳产业，现在正处于快速发展初期，未来增长空间非常广阔。相应的消费者群体主要是 80 后、90 后的年轻父母，大多数家庭只生一个孩子，强调优生优育，舍得为孩子花钱。这个年龄段的新生儿父母一般受到过良好的教育，具有较好的消费理念，即使经济条件不十分充裕也会优先选择品质好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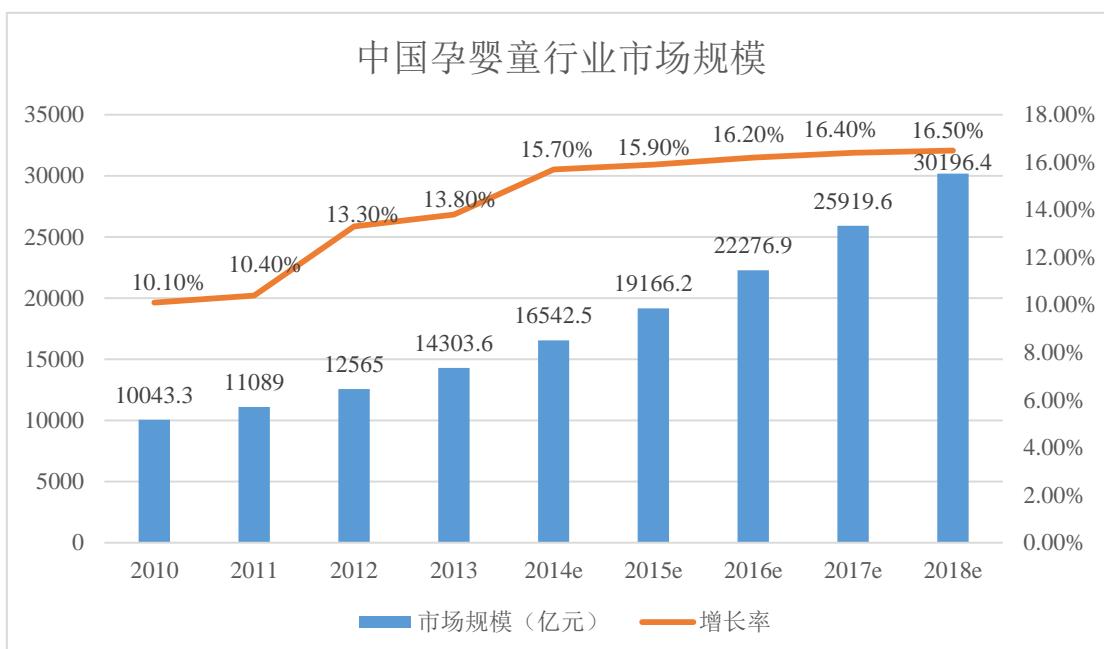
但是现阶段的母婴市场终端商家在中小城市多是形单影只的“夫妻店”，实力相对薄弱，扩展后劲不足，不具备形成专业化服务品牌的基础。比较著名的母婴用品连锁终端品牌如乐友、丽家宝贝等，通过连锁经营的模式已占有了国内大城市市场的半壁江山，但这些品牌在中小城市渗透不足，造成多数中小城市的母婴市场没有领导品牌，更谈不上核心竞争力。

在一线城市，部分母婴产品直营店经营非常出色、服务非常周到，客户源较为稳定，不过这些直营店往往带有区域色彩，店铺覆盖范围较为有限，全国性的领军品牌尚未出现。一线城市母婴产品的竞争正逐步演变为品牌竞争，在以北京为中心华北地区、以上海为中心的华东地区已经出现了区域性的强势品牌。而在二、三线城市，许多母婴产品专营店还在奋力争夺市场，在供货体系上不断优化建设、向服务商不断学习，以更好的占据本地市场。

2、母婴用品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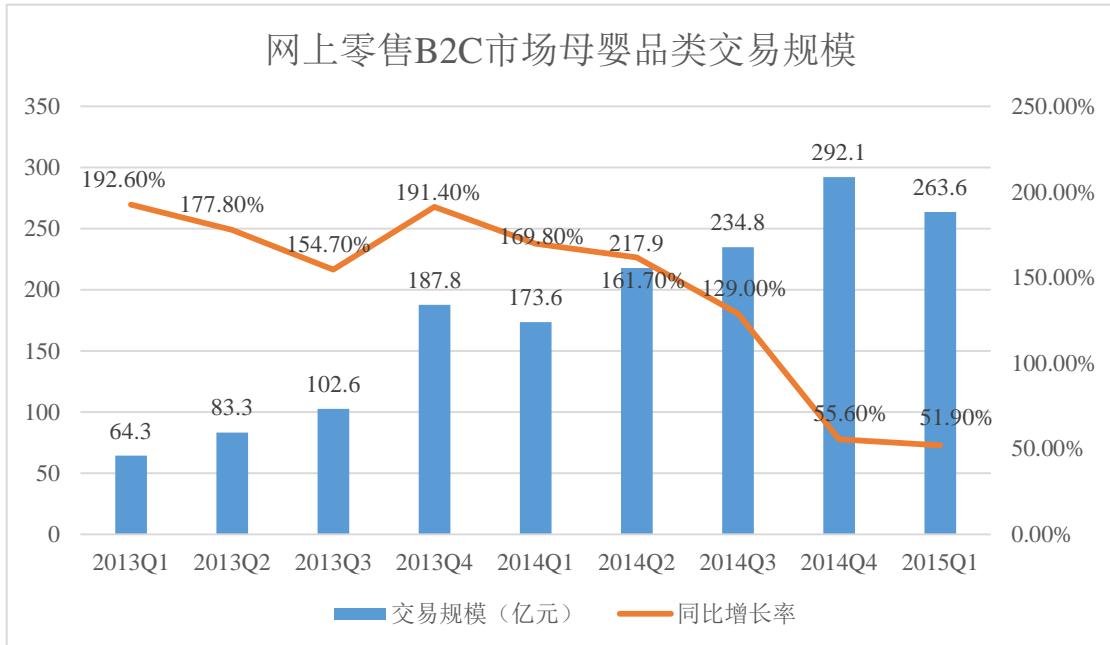
我国每年新增人口 1,600 万，在庞大的人口基数和政府“二胎”政策推动下，2015 年母婴行业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2 万亿，其中线上渠道交易规模有望达到 1,600 亿。新生代母婴群体人均年消费为 5,000-18,000 元。

根据艾瑞咨询的调研和预测数据，2013 年中国孕婴童行业市场规模为 1.43 万亿元，预计 2015 年可突破 2 万亿元。首先，随着单独二胎政策的放开，新生儿迎来一个小高峰，孕婴童行业迎来黄金时代；其次，新生代父母的消费潜力大，消费意识与消费能力升级，二者共同促使孕婴童行业在接下来的五年迎来爆发。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在母婴用品线上交易方面，根据 Analysys 易观智库发布的《中国 B2C 市场极度检测报告 2015 年第 1 季度》数据显示，2015 年第一季度我国网上零售 B2C 市场母婴品类交易规模达到 263.6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51.9%。一季度苏宁、京东等综合电商平台都对母婴品类进行了针对性的促销，母婴垂直类网站也掀起了促销大战，整个市场交易规模继续维持着较快的增长率，预计未来线上渠道渗透率将进一步加深。



(数据来源: Analysys 易观智库)

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母婴行业的孕产领域，该领域是母婴行业的先锋和标识。按照每年 1,600 万的出生人口，孕产领域的市场规模约为 200-300 亿元，而且随着市场和消费者年龄阶段的不断变化，其市场规模还在不断扩大。孕产领域生命周期可以说就是母婴行业的生命周期，没有孕产就没有新生儿，也就没有后续的婴幼儿市场。人类的发展离不开后代的延续、离不开孕产，它将成为影响整个母婴行业的最前沿的排头兵。

3、产业链的构成及上下游关系

和一般消费品行业一样，母婴产品的产业链主要包括：原料、生产、渠道、销售。

下面以护理用品市场为例。在原料环节，所采用的原材料有较高的安全和品质上的要求，因此大多数企业都是直接从国外进口原材料，并以此作为卖点。在生产环节，由于市场较为分散，一些综合性的大企业对这些细分市场不够重视或投入不足，整个行业内缺乏强势品牌，行业标准也未明确，导致内部竞争呈无序状态，市场上的产品表现出同质化的特点。在渠道环节，上游制造商的产品是同质化的，因此渠道商在议价能力上有一定优势，但由于渠道方面也呈现出规模较小、混乱的局面，使得制造商在选择渠道方面比较自由。在销售环节，终端商家

正在奋力争夺市场及消费者，与此同时线上销售迅速发展。总体来看，上、下游双方的格局呈均势，未来走向取决于哪一方能够率先形成强势品牌。

4、母婴用品行业发展趋势

(1) 行业走向专业化

我国母婴市场仍处于发展初期，未来增长空间广阔，二胎政策的放开也将进一步扩大市场容量。目前整个市场仍以中低端产品为主，产品品类和品牌细分不足，难以满足消费者的差异化需求，未来专业化、多元化和高端化是发展趋势。一方面对于儿童玩具、品牌服装等的需求将代替对于奶粉、纸尿裤等必需品的需求；另一方面消费者愿意为高原料品质和产品质量、高附加值的商品支付更多的溢价；此外，品牌供应商的大量涌入，尤其是新的细分品类和高端产品的出现，也将不断挖掘消费者的潜在需求，推动行业发展升级。

(2) 销售渠道多样化

安全性是母婴用品最主要的消费诉求。国内居民消费观念中，百货商场是产品信誉较好的销售渠道，在母婴行业发展初期，消费者多选择大型、优质的百货商场进行购物。同时，通过多年的市场积累，行业内领先品牌逐渐树立起各自形象，品牌成为了消费者心目中品质和档次的保证。为了更好地发挥优质品牌的宣传效益，品牌厂商和部分有实力的加盟商通过开设品牌专卖店进行销售。在经济较为发达的城市，母婴品牌专卖店是仅次于百货商场的另一种销售渠道，这类门店各品牌的产品繁多、价格区间大、可以有效节省消费者选购产品的时间与成本。此外，网络销售、商超大卖场乃至目录营销都陆续成为新兴的消费渠道。未来，母婴用品行业的销售渠道将进一步呈现多样化的发展趋势。

(3) 市场细分时代来临

母婴用品行业的产品品类众多，覆盖了“衣、食、住、行、用、育、乐”各个方面，任何单一品牌都无法满足消费者的全部需求。随着整个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细分的时代即将来临，巨大的市场容量和孕婴童需求的复杂性使得众多细分领域还有巨大的发掘空间。这一方面为各个母婴用品企业带来了快速发展的商机，

另一方面对企业的专业度、专注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唯有那些创新能力强、品质有保障、产品功能贴近消费者的企业才能够发展壮大，成为细分行业的龙头。届时，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品牌认知度高的母婴品牌将获益更多，品牌效应也将日益凸显。

从孕产细分领域来看，更加专业化的孕产类将会成为未来母婴行业的消费者导入系统，只有通过孕产类才可以建立起庞大的婴幼儿市场。对母婴行业而言，“得会员者得销售、得孕妇者得市场”，细分的孕产类消费可谓整个母婴消费市场的前沿。如果把母婴行业比喻为池塘，那么孕产类就是这个池塘的泉眼，源源不断为池塘提供清澈的泉水，为整个池塘的生态系统提供保障。可见细分行业是未来的趋势，同时也将直接影响到行业的生命周期。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人口红利

我国作为一个人口大国，每年约有 1,600 万新生儿出生。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到“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启动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这标志着“单独二孩”政策开始实施，且未来有望全面开放二胎政策。这一政策的开放预计将在 5 年内新增 750 万新生儿。受上述因素影响，未来数年内我国的出生率和出生人数将增加，新增的消费群体将进一步扩大国内母婴用品的市场空间。

（2）消费能力提升

随着国民经济发展，人们的物质生活水平、收入水平、消费能力都在不断提升。在我国，大多数家庭都将子女看作家庭的中心，同时受到优生优育思想的影响，父母愿意购买那些能提高婴幼儿生活质量、满足婴幼儿各种生活需求的母婴用品。尤其是 80 后、90 后的年轻父母普遍具备良好的教育背景和先进的消费理念，对母婴产品的价格敏感度相对较低，能够促使母婴用品企业生产更多的优质产品，有利于产业良性发展。

(3) 政府引导

一直以来，中国人对母婴用品、尤其是孕产护理用品的了解有限，分娩过程中存在过多人为干预、母乳喂养过程中存在很多误区、产后护理没有得到足够重视，很多人不具备科学的专业知识。不过，政府现在已经开始采取措施，通过计生办、街道办、妇幼保健院等开办妈妈课堂，以提高孕妇的自我保健意识，确保胎儿健康的生长发育。这一举措可提升消费者的观念的相关知识，进而促进母婴用品行业发展。

2、不利因素

(1) 行业标准不完善

目前我国母婴用品行业的监管体制及法律法规尚不完善，国家制定的标准较少，具体表现在：涉及婴幼儿消费品生产、流通、消费等各个环节的安全问题，相关法规仍需进一步完善；我国母婴用品行业标准低于国际水平；尚未建立健全的召回、退市制度；母婴用品第三方认证和第三方检测制度仍需进一步加强。行业标准程度低、监管体制不健全难以适应母婴用品市场的快速发展，不利于行业内企业的健康成长。

(2) 缺乏高素质人才和创新意识

中国母婴用品市场处于发展初期，而国家尚未制定行业标准，行业壁垒少、准入门槛低，导致大量企业涌入母婴用品市场，行业较为混乱，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内普遍缺乏高素质专业人才，缺少专家型的引领者，没有建立起有效的人才培养机制。此外，母婴产品品类集中，同质化严重，多数企业缺乏核心技术和创新意识，在产品上互相模仿复制，行业整体呈现一种无序竞争状态。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竞争地位

在孕产护理用品这一细分领域，广生行被誉为：“通过一个品牌开创一个行业，引领行业发展并始终扮演着行业指导者的角色。”今天，中国母婴行业产

妇护理用品的迅猛发展与普及是广生行与 Dacco 谨福品牌孜孜不倦努力的结果。广生行率先将产妇入院待产包、产妇专用卫生巾、产褥内裤、产后专用收腹带、骨盆带等用品带给缺乏产后护理经验的中国妈妈们，开启了一个产妇护理新时代，带动了相关产业领域的发展，并为中国产妇护理用品引进了国际标准与规范，引领中国产妇健康消费。

在竞争格局方面，孕产护理用品市场较为分散，包括二三线城市在内的很多地区产妇护理理念相对落后，国家尚未制定相关的行业标准，专业性难以在短期内得到普及，整个市场仍处于半空白状态。目前该行业的竞争主要体现在品类的竞争上（如收腹带），而非品牌之间的竞争。

2、主要竞争对手

（1）贝亲母婴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贝亲母婴用品（上海）有限公司为ピジョン株式会社（即“贝亲株式会社”）在中国设立的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8 日。贝亲是日本知名的母婴用品品牌，自 1957 年创立以来一直秉承爱的理念，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和种类齐全的母婴用品和服务，贝亲产品涵盖了母乳喂养、奶瓶奶嘴、宝宝肌肤护理、衣物清洗、水杯餐具等抚育宝宝的方方面面。

进入中国市场之后，工厂和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如今，贝亲在中国已拥有 3 家工厂，引进了国外先进的生产流水线，不断推出新产品，强化贝亲产品线，从而进一步提升妈妈们育儿生活的品质。贝亲的婴儿洗护用品、哺乳用品和广生行存在一定竞争。但由于婴儿洗护用品、哺乳用品并非广生行重点产品，因此不存在大的竞争。

（2）广州开丽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开丽医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由中山大学中山医学院科技开发中心投资组建，依托中山大学中山医学院的科研资源和研发力量，专注于妇产科医用卫生材料和孕产妇、婴儿卫生护理用品的研发，是一家集研发、制造和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化医疗器械公司。

该公司针对孕产妇和新生儿在实际护理中存在的需要，开发了产妇护理系列、

婴儿护理系列和产科医用系列等母婴用品。经华南地区各大医院产科和各级妇幼保健院多年来的临床使用证明，开丽系列产品也以其产品更专业、品种更全面、使用更安全而深受广大医护人员和孕产妇的信赖和认可。该公司在孕产护理用品方面个别产品与广生行产品存在竞争。

(3) 杭州施俞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施俞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从事妈妈产前产后护理用品领域，同年与川田卫生用品（浙江）有限公司联合推出“十月结晶”品牌，专注产后、初生护理用品。杭州施俞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拥有强大营销团队，创新营销模式，科学管理方式；川田卫生用品（浙江）有限公司拥有科研资源和研发力量和多年卫生用品生产经验，2012 年投入使用德清生产基地为卫生用品流水线，从事妇产科医用卫生材料和孕产妇、婴儿卫生护理用品的研发。

十月结晶是较早进入国内产后健康护理领域的品牌之一，主要通过线上进行销售，与广生行的孕产护理用品线上销售构成竞争关系。但其消费者定位和 Dacco 诞福不同，且 Dacco 诞福孕产护理用品在线下、线上均有销售，因此十月结晶对广生行构成的竞争也较为有限。

（五）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 品牌优势

广生行自成立以来，坚持走母婴护理专业化道路，以高端品牌打造广生行国际母婴品牌中心地位。公司立足于母婴用品行业，深耕于孕产护理这一细分市场，作为孕产领域的领导者之一，提供品牌销售、运作和专业服务，并且不断延续孕产领域的产业链。历经十年的品牌积淀，公司在中国地区全权运作和推广的品牌 Dacco 诞福已经成为国内孕产妇消费者心中的最受欢迎与信赖的品牌之一。在成功推广 Dacco 诞福之后，广生行又陆续引进更多国际知名的中高端母婴用品品牌，成为名符其实的国际母婴品牌中心。公司以高端品牌驱动市场，以过硬品质夯实基础，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拓展渠道，专注于孕产护理领域并以婴幼儿消费

品作为补充，在行业内和广大消费者群体中赢得了良好口碑。

（2）渠道优势

经过多年来的不断发展，目前与广生行合作的经销商在全国共计约 410 家，包括线上和线下。线下覆盖母婴店、百货、商超、购物中心、药房、月子会所、月嫂机构、医院等渠道，线上覆盖天猫、京东、1 号店、亚马逊、蜜芽宝贝、唯品会、苏宁易购等平台。终端销售网点超过 5,000 家，分布在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主要集中在上海、浙江、江苏、北京、广东、四川、湖南、湖北、陕西和河南等地。公司现已建立坚实的实体渠道，与此同时不断开拓电商渠道，高度重视优质渠道的战略布局，为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优秀的核心团队，能够准确地把握品牌并根据中国市场制定策略，具有强势的品牌运作能力，使品牌在国内市场落地生根；拥有专业的传播与设计团队，准确定位品牌，深入宣传推广，并针对产品量身定制宣传方案；拥有训练有素、技能良好的销售团队，把公司品牌的核心精神传递到市场终端指导市场发展。公司团队的核心成员均有多年的母婴行业从业经验，在具备专业能力的同时也有很强的成长性，共同推动着公司和品牌的发展。

（4）专家型营销优势

广生行坚持“以专业产品提供专业服务，为中国的妈妈提供专家型服务”。公司产品现已进驻超过 5,000 家实体门店，覆盖全国市场，长年有销售人员维护市场发展，不断提升销售业绩。为更好的提供服务、宣传品牌，公司邀请了一些医学专家常年开办“广生行妈妈班”进行母婴教育，包括日本著名母乳育儿专家桥本武夫教授、Mama's Care 助产院院长南田理惠女士、留日医学专家向文心博士等，深受全国各地孕产妇与经销商欢迎。公司充分了解孕产妇所需，同时也看到了在分娩中存在过多人为干预、母乳喂养中又有很多误区、产后护理没有得到足够重视，因此采用专家型营销方式，希望借此带给中国孕产妇一场革命性的理念革新，让中国的妈妈都能享受到高品质的产后心理、生活关爱及护理体验。

2、公司竞争劣势

(1) 服务能力有待加强

公司的产品通过经销商和电子商务平台销售，最终面向终端消费者。消费者分散在全国各地，而公司的人员数量有限，难以保证完善的售中和售后服务，导致公司的服务能力不强。而且，由于服务性不够，广生行的消费者黏性也不强，二次、三次购买率不高。

针对以上劣势，公司采取了线下、线上同步发力，双管齐下提升服务能力的措施。通过不断培训提升业务人员专业能力、服务能力，加大市场走访调研与客户跟踪，完善售前培训、售中售后服务，并通过社会招聘增强线下销售人员力量。公司紧密跟随移动互联网时代和消费者主权时代的到来，构建官方微信及商城系统、CRM系统和品牌服务热线电话。

官方微信及商城系统用于传播品牌、客户互动、在线销售和服务等，并基于此加大市场推广，扩大公司品牌在目标客群中的知名度，获取更多目标客群和社会化传播效果。

CRM系统用于综合管理企业端、消费者端客户，通过大数据分析消费者行为，并结合消费者需求和公司产品线，为消费者提供更加完善的产品推荐和个性化服务，提高客户黏性和复购率。

品牌服务热线电话将采用独立的400号码，由品牌营销服务团队负责管理并接待客户来电，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咨询服务，解答专业问题。

(2) 现阶段影响力有限

公司致力于推动中国产妇护理事业的发展，并在全国各地举办了幸福分娩公益讲堂，在传播科学护理知识的同时进行品牌推广。然而，现阶段即使在一一线城市，仍有很多人不了解如何进行产后科学护理。其根本原因在于，广生行作为一个成长中的企业，影响力十分有限，而且网络传播力度不够，没有形成集合式的联合传播效应。

为了改善这一现状，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

1) 强化线下全国巡回幸福分娩公益讲堂，在持续传播产后科学护理的同时，

以创新的方式联合各大终端门店进行品牌传播。

2) 利用官方微信及商城系统、CRM 系统，并联合互联网新媒体、新平台、电商平台开展市场教育、产品营销。

3) 发起成立中国母婴行业第一支公募基金“幸福分娩基金”，通过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向社会公募。公司希望未来能够在政府的引导下，与政府部门联合共同推进中国产妇护理事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逐步建立健全，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制度。

有限公司时期，根据《公司法》制定了规范的公司章程，建立了以股东、董事会、高级管理人为主体的法人治理基本架构。

2015年7月17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中职工监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制定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并参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本章程;
- (11)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担保事项;
- (12) 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单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0%、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投资等事项;
- (13)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关联交易事项;
- (14)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5) 对回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16)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7)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担保；
-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制订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并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审议批准一年内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投资等事项；
- (9) 审议批准交易本章程第三十七条涉及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
- (10) 审议批准单笔贷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一年内累计贷款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贷款事项。
- (11)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2)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3)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4)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5)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用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6)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7)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8) 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
- (19) 审议公司拟披露的定期报告；
- (20)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2次董事会会议。

(三) 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人，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历次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会议。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目前治理结构基本比照上市公司治理要求建立，《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股东大会职权及会议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办法等制度，使得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较好的保护，其中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相关的议事规则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能够较好地保护少数股东的权益。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本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广泛和高效地沟通，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两年及一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部门已出具无违法违规证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英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

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等。

其中，社会保险方面，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有在职员工 83 人，全部 83 名员工均与公司依法签订了《劳动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为全部员工 83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1、广生行

广生行共有 45 名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已为其中 30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另有 15 名员工为外省市非城镇户籍，公司暂为该 15 名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

2、罗思泰太

罗思泰太共有 15 名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社保缴纳情况如下：1) 公司为其中 5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2) 8 名员工为外省市非城镇户籍，公司暂为该 7 名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3) 2 名员工为退休人员，公司未为该 2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3、婴之翼

婴之翼共有 23 名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社保缴纳情况如下：1) 公司已为其中 16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2) 6 名员工为外省市非城镇户籍，公司暂为该 6 名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3) 1 名员工因土地被征收，已由户籍所在地政府为其缴纳社保。

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 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拥有独立的供销体系，并具有面向市场

的自主经营能力，具备了必要的独立性。

(一) 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母婴产品的销售与品牌服务，从事集孕妇产前产后护理用品、婴儿哺育及护理用品、孕妇内衣等于一体的母婴用品专业营销与品牌服务。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地开展业务。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所经营业务的完整资源、业务体系、业务流程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英没有控制除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改制以来没有发生过关联采购和销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采购或销售。

(二) 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与经营相关的完整的无形资产、运营渠道等业务体系。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商标及其他资产。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不过与关联方资产存在混同的情况，除此之外，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能够完全控制并支配所拥有的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均由公司拥有相关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目前租赁使用的主要办公用房，均由公司独立地与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

本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长在广生行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 机构独立

本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业务中心、财务/法务、信息部、综合管理等职能部门，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 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情况

1、广生行日化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3 日，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由陈英及其夫钟顺才共 2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嘉好路 1690 号 3 幢 416 室；经营范围：化妆品、日用百货、家居护理用品、工艺品、文化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纺织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企业形象策划，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期限：2005 年 8 月 3 日至 2015 年 8 月 2 日。陈英持有其 55.00% 股份，钟顺才持有其 45.00% 股份。

广生行日化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英与其配偶钟顺才共同出资设立，与公司系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因广生行日化经营期限已届满，且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因此广生行日化股东决定将广生行日化母婴用品销售与服务业务整合至公司。但因广生行日化持有的部分商标已转让给广生行有限，目前正在办理商标转让手续，遂暂未办理注销，其股东钟顺才与陈英承诺：在上述商标转让手续完成后将及时办理广生行日化的注销手续。因此，广生行日化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2、和和母婴

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陈英之夫钟顺才及陈英之妹陈玲共 2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住所：上海市闵行区春申路 1985 弄 69 号 1 幢 2307 室 2 区；经营范围：化妆品、日用百货、家居护理用品、工艺品、文化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纺织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企业形象策划，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自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28 年 8 月 20 日。钟顺才持有其 40.00% 股份，陈玲持有其 60.00% 股份。

为避免日后发生的同业竞争，和和母婴自 2015 年 7 月已不从事实际经营。

因其转让给广生行的商标正在办理转让手续，遂未办理注销手续，其股东承诺在上述商标转让手续完成后将及时办理和和母婴注销手续。因此，和和母婴与广生行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英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1、承诺人目前为止没有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行为。承诺人保证并承诺，承诺人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投资设立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或虽未有投资但享有控制权的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经营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对股份公司产品及拟开发的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产品，也不会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股份公司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业务、新产品、新技术，从而确保避免对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自承诺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则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受承诺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通过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1) 停止生产和经营存在竞争的业务；
- (2)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
- (3)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若承诺人或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在知悉该等商业机会后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若股份公司拟争取该等商业机会，承诺人将给予充分的协助，以确保股份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因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而受到损害。

4、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

和间接损失。

5、承诺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自承诺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在股份公司申请挂牌转让后仍然有效，直至承诺人将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承诺人同股份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六、 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关联方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对陈英的应付股利外，其余资金拆借均已清理完毕。基本上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其它资源的情况。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重大资产处置、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防止由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股份公司股东利益

的行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姓名 | 任职或亲属关系 | 直接持股 | | 间接持股 | |
|------|--------------------|------------|--------|-----------|---------|
| | | 股数 | 持股比例 | 股数 | 持股比例 |
| 陈英 | 董事长兼总经理 | 14,000,000 | 70.00% | 900,000 | 4.500% |
| 陈莉 |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陈英之堂妹 | - | - | 600,000 | 3.000% |
| 郭丹瑜 |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 - | - | - | - |
| 向超 | 董事 | - | - | 40,200 | 0.201% |
| 左苏武 | 董事 | - | - | - | - |
| 李春 | 监事会主席 | - | - | - | - |
| 涂小菲 | 监事 | - | - | - | - |
| 曾迪 | 职工监事 | - | - | - | - |
| 刘蓉 | 副总经理 | - | - | - | - |
| 严斌 | 副总经理 | - | - | 40,200 | 0.201% |
| 钟顺才 | 陈英之夫 | - | - | 1,800,000 | 9.000% |
| 陈玲 | 陈英之妹 | - | - | 2,619,600 | 13.098% |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陈英与财务负责人陈莉系堂姐妹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的重要协议或承诺

1、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及《共同保密

协议》。

2、重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英为避免同业竞争，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为促进公司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和有效的内控制度，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面理解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市场规则，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等文件。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英担任罗思泰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担任广生行日化监事，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陈莉担任罗思泰太监事。

除此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 姓名 | 本公司职务 |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 对外投资单位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 出资比例(%) |
|----|----------|----------|---------------------|---------|
| 陈英 | 董事长、总经理 | 广生行日化 | 钟顺才 | 55.00 |
| | | 福代投资 | 陈玲 | 10.00 |
| 陈莉 | 董事、财务负责人 | 起始者投资 | 陈玲 | 20.00 |
| 向超 | 董事 | 起始者投资 | 陈玲 | 1.34 |
| 陈玲 | 无 | 和和母婴 | 陈玲 | 60.00 |
| | | 起始者投资 | 陈玲 | 77.32 |
| 严斌 | 副总经理 | 起始者投资 | 陈玲 | 1.34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所禁止兼职情形，未违反有关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该等人员与其他单位之间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和/或侵犯原任职单位知

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陈英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公司及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决议设立董事会，选举陈英、陈莉、向超、左苏武、郭丹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陈英任董事长。

股份公司设立后，董事会未发生变动。

2、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决议成立监事会，选举涂小菲、李春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同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曾迪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选举李春为监事会主席。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最近两年监事的变化系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而设置，公司上述监事的变化系因公司的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而致，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陈英为总经理，选举陈莉为财务负责人，选举郭丹瑜为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设立后，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期间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系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所需，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资 产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11,731,223.51 | 24,001,554.85 | 16,240,152.61 |
| 应收账款 | 2,392,198.48 | 1,378,814.00 | 413,375.85 |
| 预付款项 | 5,907,635.67 | 2,683,681.12 | 133,996.65 |
| 其他应收款 | 770,837.29 | 1,559,605.02 | 1,134,543.31 |
| 存货 | 33,231,758.16 | 24,549,198.65 | 8,271,864.35 |
| 流动资产合计 | 54,033,653.11 | 54,172,853.64 | 26,193,932.77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固定资产 | 90,698.62 | 124,541.86 | 194,338.3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62,500.00 | 604,720.87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53,198.62 | 729,262.73 | 194,338.31 |
| 资产总计 | 54,486,851.73 | 54,902,116.37 | 26,388,271.08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 应付账款 | 8,621,205.39 | 6,672,745.87 | 7,733,814.25 |
| 预收账款 | 286,185.40 | 123,679.70 | 8,008,100.80 |
| 应付职工薪酬 | 1,480,727.31 | 1,246,955.70 | 28,248.50 |
| 应交税费 | 16,259,073.52 | 15,361,647.98 | 1,828,359.99 |
| 应付股利 | 3,288,000.00 | - | - |
| 其他应付款 | 311,582.25 | 1,677,761.89 | 629,365.33 |
| 流动负债合计 | 30,246,773.87 | 25,082,791.14 | 18,227,888.8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 负债合计 | 30,246,773.87 | 25,082,791.14 | 18,227,888.87 |
|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股本） | 20,000,000.00 | 2,000,000.00 | 2,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 | 4,452,190.00 | 4,452,190.00 |
| 盈余公积 | 2,467,204.17 | 2,016,461.97 | 211,048.02 |
| 未分配利润 | 1,772,873.69 | 21,350,673.26 | 1,497,144.19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 | 24,240,077.86 | 29,819,325.23 | 8,160,382.21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240,077.86 | 29,819,325.23 | 8,160,382.21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4,486,851.73 | 54,902,116.37 | 26,388,271.08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34,075,487.93 | 94,863,589.66 | 16,267,228.68 |
| 减：营业成本 | 19,312,146.84 | 52,703,458.63 | 9,785,950.8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88,503.10 | 392,900.27 | 58,406.27 |
| 销售费用 | 2,328,285.17 | 4,335,895.79 | 1,009,073.08 |
| 管理费用 | 2,297,040.02 | 5,358,430.17 | 1,452,534.17 |
| 财务费用 | -28,360.64 | -145,017.37 | -74,490.47 |
| 资产减值损失 | 53,336.02 | 50,812.53 | 21,756.63 |
| 营业利润 | 9,924,537.42 | 32,167,109.64 | 4,013,998.11 |
| 加：营业外收入 | 133,715.54 | 70,000.00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275,706.93 | 3,000.00 | 2,000.00 |
| 利润总额 | 7,782,546.03 | 32,234,109.64 | 4,011,998.11 |
| 减：所得税费用 | 2,269,603.40 | 8,075,166.62 | 1,011,370.17 |
| 净利润 | 5,512,942.63 | 24,158,943.02 | 3,000,627.94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512,942.63 | 24,158,943.02 | 3,000,627.94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
| 综合收益 | 5,512,942.63 | 24,158,943.02 | 3,000,627.94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 5,512,942.63 | 24,158,943.02 | 3,000,627.9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 - |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0,240,836.37 | 106,021,836.26 | 26,345,730.54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70,000.00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880.50 | 222,931.94 | 13,656.4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297,716.87 | 106,314,768.20 | 26,359,387.0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8,009,151.09 | 79,406,702.68 | 9,536,357.76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167,075.58 | 2,388,404.87 | 907,675.62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382,420.67 | 6,059,094.11 | 497,277.9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18,210.87 | 6,257,105.07 | 1,410,768.3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676,858.21 | 94,111,306.73 | 12,397,104.3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379,141.34 | 12,203,461.47 | 14,007,307.3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 | 2,322,059.23 | 23,759.81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452,190.00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552,190.00 | 2,322,059.23 | 23,759.8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52,190.00 | -2,322,059.23 | -23,759.8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8,000,000.00 |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120,000.00 |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6,424,000.00 | 2,000,000.00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000.00 | 120,000.00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459,000.00 | 2,120,000.00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61,000.00 | -2,120,000.00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2,270,331.34 | 7,761,402.24 | 13,983,547.5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001,554.85 | 16,240,152.61 | 2,256,605.08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731,223.51 | 24,001,554.85 | 16,240,152.61 |

2015 年 1-5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实收资本(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2,016,461.97 | 21,350,673.26 | - | 29,819,325.23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2,016,461.97 | 21,350,673.26 | - | 29,819,325.23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000,000.00 | -4,452,190.00 | 450,742.20 | -19,577,799.57 | - | -5,579,247.37 |
| (一)净利润 | - | - | - | 5,512,942.63 | - | 5,512,942.63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8,000,000.00 | -4,452,190.00 | - | - | - | 13,547,810.00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18,000,000.00 | - | - | - | - | 18,000,000.00 |
| 2、其他 | - | -4,452,190.00 | - | - | - | -4,452,190.00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 | - | - | 450,742.20 | -25,090,742.20 | - | -24,64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50,742.20 | -450,742.20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24,640,000.00 | - | -24,640,000.00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20,000,000.00 | - | 2,467,204.17 | 1,772,873.69 | - | 24,240,077.86 |

2014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211,048.02 | 1,497,144.19 | - | 8,160,382.21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211,048.02 | 1,497,144.19 | - | 8,160,382.2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805,413.95 | 19,853,529.07 | - | 21,658,943.02 |
| (一)净利润 | | | | 24,158,943.02 | - | 24,158,943.02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其他 | - | - | - | - | -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 | - | - | 1,805,413.95 | -4,305,413.95 | - | -2,5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805,413.95 | -1,805,413.95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2,500,000.00 | - | -2,500,000.00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2,016,461.97 | 21,350,673.26 | - | 29,819,325.23 |

2013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 | -1,292,435.73 | - | 5,159,754.27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 | -1,292,435.73 | - | 5,159,754.27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11,048.02 | 2,789,579.92 | - | 3,000,627.94 |
| (一)净利润 | - | - | - | 3,000,627.94 | - | 3,000,627.94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其他 | - | - | - | - | -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 | - | - | 211,048.02 | -211,048.02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11,048.02 | -211,048.02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2,000,000.00 | 4,452,190.00 | 211,048.02 | 1,497,144.19 | - | 8,160,382.21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资产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8,016,121.08 | 9,519,806.73 | 8,299,755.03 |
| 应收账款 | 1,245,803.54 | 7,165,662.45 | 871,171.39 |
| 预付款项 | 4,709,108.71 | 2,087,464.00 | 3,000.00 |
| 其他应收款 | - | 120,000.00 | - |
| 存货 | 29,725,959.28 | 21,076,620.32 | 5,711,664.62 |
| 流动资产合计 | 43,696,992.61 | 39,969,553.50 | 14,885,591.04 |
| 非流动资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5,904,201.17 | - | - |
| 固定资产 | 17,623.08 | 22,232.17 | 21,866.6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00,000.00 | 604,720.87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221,824.25 | 626,953.04 | 21,866.66 |
| 资产总计 | 49,918,816.86 | 40,596,506.54 | 14,907,457.70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 应付账款 | 9,255,814.60 | 6,635,222.48 | 4,751,752.84 |
| 预收账款 | 283,015.60 | 123,679.70 | 5,008,100.80 |
| 应付职工薪酬 | 1,348,994.80 | 1,221,886.00 | 18,115.90 |
| 应交税费 | 12,700,777.72 | 11,642,215.14 | 1,019,007.91 |
| 应付利息 | 2,000,000.00 | - | - |
| 其他应付款 | 111,161.30 | 1,308,883.49 | 0.10 |
| 流动负债合计 | 25,699,764.02 | 20,931,886.81 | 10,796,977.5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 负债合计 | 25,699,764.02 | 20,931,886.81 | 10,796,977.55 |
|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股本） | 20,000,000.00 | 2,000,000.00 | 2,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1,452,011.17 | - | - |
| 盈余公积 | 2,467,204.17 | 2,016,461.97 | 211,048.02 |
| 未分配利润 | 299,837.50 | 15,648,157.76 | 1,899,432.1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219,052.84 | 19,664,619.73 | 4,110,480.1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9,918,816.86 | 40,596,506.54 | 14,907,457.70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27,875,044.86 | 76,796,176.10 | 10,547,150.51 |
| 减： 营业成本 | 17,033,067.28 | 47,458,650.25 | 6,959,348.52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99,657.46 | 213,898.43 | 30,943.88 |
| 销售费用 | 335,167.28 | 997,999.76 | - |
| 管理费用 | 1,672,965.75 | 4,124,546.23 | 743,303.02 |
| 财务费用 | -2,377.70 | -29,638.76 | -5,461.37 |
| 资产减值损失 | 27,871.87 | 17,982.69 | 2,031.88 |
| 营业利润 | 8,708,692.92 | 24,012,737.50 | 2,816,984.58 |
| 加： 营业外收入 | - | 70,000.00 | - |
| 减： 营业外支出 | 2,275,706.93 | 2,000.00 | 1,000.00 |
| 利润总额 | 6,432,985.99 | 24,080,737.50 | 2,815,984.58 |
| 减： 所得税费用 | 1,925,564.05 | 6,026,597.92 | 705,504.43 |
| 净利润 | 4,507,421.94 | 18,054,139.58 | 2,110,480.15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8,955,724.03 | 78,654,631.19 | 16,475,063.58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70,000.00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42.90 | 32,638.96 | 8,038.0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960,766.93 | 78,757,270.15 | 16,483,101.6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2,811,344.82 | 65,845,952.15 | 9,109,264.9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59,810.30 | 1,110,331.70 | 254,187.3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347,649.66 | 3,655,037.34 | 321,686.16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89,457.80 | 2,724,595.03 | 475,403.3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508,262.58 | 73,335,916.21 | 10,160,541.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47,495.65 | 5,421,353.93 | 6,322,559.8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 | 2,081,302.23 | 22,804.81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452,190.00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552,190.00 | 2,081,302.23 | 22,804.8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52,190.00 | -2,081,302.23 | -22,804.8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8,000,000.00 |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120,000.00 |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524,000.00 | 2,000,000.00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20,000.00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524,000.00 | 2,120,000.00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96,000.00 | -2,120,000.00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03,685.65 | 1,220,051.70 | 6,299,755.0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519,806.73 | 8,299,755.03 | 2,000,000.0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016,121.08 | 9,519,806.73 | 8,299,755.03 |

2015 年 1-5 月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实收资本(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2,000,000.00 | - | 2,016,461.97 | 15,648,157.76 | 19,664,619.73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2,000,000.00 | - | 2,016,461.97 | 15,648,157.76 | 19,664,619.73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000,000.00 | 1,452,011.17 | 450,742.20 | -15,348,320.26 | 4,554,433.11 |
| (一)净利润 | - | - | - | 4,507,421.94 | 4,507,421.94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8,000,000.00 | 1,452,011.17 | - | - | 19,452,011.17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18,000,000.00 | - | - | - | 18,000,000.00 |
| 2、其他 | - | 1,452,011.17 | - | - | 1,452,011.17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 | - | - | 450,742.20 | -19,855,742.20 | -19,405,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50,742.20 | -450,742.20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19,405,000.00 | -19,405,000.00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20,000,000.00 | 1,452,011.17 | 2,467,204.17 | 299,837.50 | 24,219,052.84 |

2014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实收资本(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2,000,000.00 | - | 211,048.02 | 1,899,432.13 | 4,110,480.15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2,000,000.00 | - | 211,048.02 | 1,899,432.13 | 4,110,480.1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805,413.95 | 13,748,725.63 | 15,554,139.58 |
| (一)净利润 | - | - | - | 18,054,139.58 | 18,054,139.58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其他 | - | - | - | -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 | - | - | 1,805,413.95 | -4,305,413.95 | -2,5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805,413.95 | -1,805,413.95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2,500,000.00 | -2,500,000.00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2,000,000.00 | - | 2,016,461.97 | 15,648,157.76 | 19,664,619.73 |

2013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实收资本(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2,000,000.00 | - | - | - | 2,000,000.00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2,000,000.00 | - | - | - | 2,000,000.00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11,048.02 | 1,899,432.13 | 2,110,480.15 |
| (一)净利润 | - | - | - | 2,110,480.15 | 2,110,480.15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其他 | - | - | - | -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 | - | - | 211,048.02 | -211,048.02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11,048.02 | -211,048.02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2,000,000.00 | - | 211,048.02 | 1,899,432.13 | 4,110,480.15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进行编制。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有两家控股 100% 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名称 | 注册资本 | 注册地 | 出资比例 | 表决比例 |
|----------------|--------------|-----|------|------|
| 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3,452,190.00 | 上海 | 100% | 100% |
| 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上海 | 100% | 100%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023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分别单独列示。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即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iii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i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ii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i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ii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ii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 确定组合的依据：账龄组合、关联往来组合。

ii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 5.00% |
| 1—2 年 | 25.00% |
| 2—3 年 | 50.00% |
| 3 年以上 | 100.00% |

本公司与内部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账款，对于此类应收账款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

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它方式收回的，根据预计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全部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账款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ii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项

i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ii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不明显，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9、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i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ii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i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ii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i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ii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

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

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电子设备 | 3-5 | 5% | 19.00%-31.67% |
| 运输设备 | 3-5 | 5% | 19.00%-31.67% |
| 其他设备 | 5 | 0%-5% | 19.00%-20.00% |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i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ii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iii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iv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i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ii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按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i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

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ii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 i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 ii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

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i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ii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iii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i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ii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负有售后服务义务的设备计提售后服务费，售后服务费按收入金额的 2% 提取。

1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i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ii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公司实际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收入模式主要为线上母婴用品销售收入和线下母婴用品销售收入。因此线上母婴用品销售，按照发货确认收入；线下母婴用品销售，除部分按照对账确认收入的客户（如京东等），其他均按照发货确认收入。

1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

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6、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i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ii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17、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四、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按产品类别分类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母婴用品的销售收入。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2015年1-5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 母婴用品 | 34,075,487.93 | 100.00% | 94,863,589.66 | 100.00% | 16,267,228.68 | 100.00% |
| 合计 | 34,075,487.93 | 100.00% | 94,863,589.66 | 100.00% | 16,267,228.68 | 100.00% |

公司从事集孕妇产前产后护理用品、婴儿哺育及护理用品、孕妇内衣等于一体的母婴用品专业营销服务，主营业务为母婴用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大幅上涨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2 年末成立，2013 年下半年开始正式启动运营，因此 2013 年的销售金额较小。2014 年公司业务步入正轨，其销售收入同比上涨了 483.16%。2015 年 1-5 月的年化销售额较 2014 年度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的销售旺季为每年的 7、8 月份，该期间公司的产品由于参加婴童展会，会举办相应的促销活动，因此刺激消费者购买力，使得销售额会有大幅增加。预计 2015 年下半年的销售收入还会有强劲增长。

2、按销售模式分类

公司通过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进行销售。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2015年1-5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 经销收入 | 23,217,627.69 | 68.14% | 68,586,438.42 | 72.30% | 11,757,581.46 | 72.28% |
| 直销收入 | 10,857,860.24 | 31.86% | 26,277,151.24 | 27.70% | 4,509,647.22 | 27.72% |
| 合计 | 34,075,487.93 | 100.00% | 94,863,589.66 | 100.00% | 16,267,228.68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网上直销以及代理商经销两种模式对外销售产品实现收益。其中经销模式占比较大，且报告期内的比率相对稳定。经销收入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份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72.28%、72.30%、68.14%。

公司与合作商之间采用区域经销的合作模式，一般款到发货，对于个别采购金额大、信誉好的经销商给予不超过 30 天的信用期。商品价格定价方式与通过终端客户销售相同，按照市场价确定，公司每月核对各经销商采购金额，给予不同程度的价格优惠，折扣通常在 1%-9%。按照合约规定，非质量问题，公司不支持退货，因此报告期内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况。

3、按销售商品的品牌分类

公司主要代理的母婴品牌为 Dacco 诞福，随着公司设立后业务快速的开展，又先后引进了玫瑰太太、Kaneson 柳瀨等更多国际知名的中高端母婴用品品牌。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2015 年 1-5 月 |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营业收入 | 占比 |
| Dacco 诞福 | 30,444,123.99 | 89.34% | 76,790,234.40 | 80.95% | 10,547,150.48 | 64.84% |
| 玫瑰太太 | 1,289,207.56 | 3.78% | 7,677,183.88 | 8.09% | 2,522,384.45 | 15.51% |
| Kaneson 柳瀨及其他 | 2,342,156.38 | 6.88% | 10,396,171.38 | 10.96% | 3,197,693.75 | 19.66% |
| 合计 | 34,075,487.93 | 100.00% | 94,863,589.66 | 100.00% | 16,267,228.68 | 100.00% |

（二）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组成。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2015 年 1-5 月 |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 营业成本 | 占比 | 营业成本 | 占比 | 营业成本 | 占比 |
| 直接材料 | 19,312,146.84 | 100.00% | 52,703,458.63 | 100.00% | 9,785,950.89 | 100.00% |
| 合计 | 19,312,146.84 | 100.00% | 52,703,458.63 | 100.00% | 9,785,950.89 | 100.00% |

由于公司主要经营母婴产品贸易业务，而非生产产品生产型企业，业务中所包含的一部分玫瑰太太产品的加工也是通过外协厂商进行的。因此从成本结构上可以看出，公司没有对人工及制造费等的支出需求，符合公司经营特征。且报告期内的销售成本与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真正比。

(三) 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母婴用品收入 | 34,075,487.93 | 94,863,589.66 | 16,267,228.68 |
| 营业成本 | 19,312,146.84 | 52,703,458.63 | 9,785,950.89 |
| 毛 利 | 14,763,341.09 | 42,160,131.03 | 6,481,277.79 |
| 毛 利 率 | 43.33% | 44.44% | 39.84% |

公司各期的营业收入均源于母婴产品的销售，可分为经销收入和直销收入两种销售模式。销售渠道主要分为线上和线下两种。因此除期初由于公司尚未正式启动营业导致毛利率偏低之外，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波动相对较小。

公司 2014 年毛利率为 44.44%，较 2013 年有所上升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成立于 2012 年底，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正式营业，导致 2013 年销售收入偏低。此外，2013 年在业务开展的前期，促销类产品相对较多，因此使得毛利率有所下降。2014 年由于业务正常开展，并且逐步将广生行日化的业务转移至本公司，由此使得公司 2014 年的收入大幅增长。而 2015 年年化收益相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是由于公司的销售旺季一般在每年 7、8 月份婴展会。

(四) 影响利润主要成本费用情况分析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 金额(元) | 占收入比例(%) | 金额(元) | 占收入比例(%) | 金额(元) | 占收入比例(%) |
| 营业收入 | 34,075,487.93 | 100.00 | 94,863,589.66 | 100.00 | 16,267,228.68 | 100.00 |
| 营业成本 | 19,312,146.84 | 56.67 | 52,703,458.63 | 55.56 | 9,785,950.89 | 60.16 |
| 销售费用 | 2,328,285.17 | 6.83 | 4,335,895.79 | 4.57 | 1,009,073.08 | 6.20 |
| 管理费用 | 2,297,040.02 | 6.74 | 5,358,430.17 | 5.65 | 1,452,534.17 | 8.93 |
| 财务费用 | -28,360.64 | -0.08 | -145,017.37 | -0.15 | -74,490.47 | -0.46 |
| 营业利润 | 9,924,537.42 | 29.13 | 32,167,109.64 | 33.91 | 4,013,998.11 | 24.68 |
| 利润总额 | 7,782,546.03 | 22.84 | 32,234,109.64 | 33.98 | 4,011,998.11 | 24.66 |
| 净 利 润 | 5,512,942.63 | 16.18 | 24,158,943.02 | 25.47 | 3,000,627.94 | 18.45 |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过程中，公司收入的消耗主要来自于营业成本。而销售及管理费用等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逐期上涨，但每期的收入

占比波动均不大。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由于收入规模扩大后毛利的增加而大幅增加。

1、销售费用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服务费 | 1,225,517.25 | 2,322,137.47 | 381,937.39 |
| 广告、展会费 | 421,478.87 | 1,178,628.01 | 200,932.64 |
| 工资及统筹 | 299,004.57 | 491,382.65 | 246,929.14 |
| 运费及其他 | 219,331.88 | 99,107.93 | 34,550.21 |
| 租赁费 | 161,675.10 | 209,024.32 | 85,851.00 |
| 差旅费 | 1,277.50 | 23,093.60 | 53,672.70 |
| 商检费 | - | 12,521.81 | 5,200.00 |
| 合 计 | 2,328,285.17 | 4,335,895.79 | 1,009,073.08 |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服务费、广告及展会费、工资和运费等。其中，服务费主要为电商平台收取的费用，该费用依收入的多少按比例计算，故报告期内随着收入增减而有所增减。为了产品和品牌的推广，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广告费也有较大增长，这一波动是符合企业行业特点的。随着推广力度加大，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也产生了较大规模的增长。

2、管理费用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工资及统筹 | 1,098,955.78 | 3,124,221.56 | 688,667.84 |
| 物耗、水电、租赁费 | 326,158.78 | 786,676.07 | 323,263.95 |
| 咨询、服务费 | 290,974.72 | 1,007.00 | 30,173.00 |
| 办公、会务费 | 182,902.62 | 460,439.97 | 76,339.53 |
| 差旅费 | 169,527.60 | 342,783.40 | 41,984.60 |
| 运杂费 | 138,813.49 | 405,893.97 | 5,856.00 |
| 折旧费 | 33,843.24 | 78,764.68 | 114,155.07 |
| 业务招待费 | 22,512.00 | 35,711.72 | 14,429.12 |
| 修理费及其他 | 33,351.79 | 122,931.80 | 157,665.06 |
| 合 计 | 2,297,040.02 | 5,358,430.17 | 1,452,534.17 |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办公杂物费、咨询服务费等。管理费用中主要构成部分为人员薪酬，公司自 2013 年才开始正式运营，业务开展自 2013 年

中期开始，因此人员薪酬在 2014 年有较大增长。其他管理费用由其所含费用项目的性质所决定，因此在报告期内的变化较小，受营业收入变化的影响不大。

（五）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政府补贴收入 | - | 70,000.00 | - |
| 核销其他应付款 | 133,715.54 | - | - |
| 非经常性收入小计 | 133,715.54 | 70,000.00 | - |
| 减： 捐款支出 | 2,100,000.00 | 3,000.00 | 2,000.00 |
| 存货盘亏支出 | 175,706.93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 2,275,706.93 | 3,000.00 | 2,000.00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2,141,991.39 | 67,000.00 | -2,000.00 |
| 企业所得税率 | 25% | 25% | 25% |
| 减： 企业所得税的影响数 | -535,497.85 | 16,750.00 | -500.00 |
|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净额 | -1,606,493.54 | 50,250.00 | -1,500.00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 | -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1,606,493.54 | 50,250.00 | -1,5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贴收入、核销其他应付款、捐款支出和存货盘亏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政府补贴收入 70,000 元为税收返还，其中 10,000 元为教育费返还，60,000 元为增值税返还。

公司报告期内核销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由公司与庄司芳树其他应付款的对账差额，转入营业外收入形成。

公司报告期内的捐款支出分别为：2013 年度向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闵行区分会捐款 2,000 元，2014 年度向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闵行区分会捐款 3,000 元，2015 年 1-5 月向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捐款 2,100,000 元。

(六) 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与其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均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率。

2、其它税费

| 税种 | 计税依据 | 适用税率 |
|--------------|-------------|-------|
| 增值税 |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 17% |
|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 1）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5%、7% |
| 教育费附加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2%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 |
| 河道管理费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1% |

注 1：公司之子公司，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及 2014 年 1 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缴纳城建税，按照 7% 的税率缴纳。2014 年 2 月起，子公司罗思泰太搬至上海市闵行区，按照 5% 的税率缴纳城建税。

五、 财务状况

(一) 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 项 目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现金 | 14,461.32 | 7,435.44 | 6,708.48 |
| 银行存款 | 10,134,364.57 | 17,925,007.18 | 15,092,547.96 |
| 其他货币资金 | 1,582,397.62 | 6,069,112.23 | 1,140,896.17 |
| 合 计 | 11,731,223.51 | 24,001,554.85 | 16,240,152.61 |

2、应收账款

(1) 账面价值、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无单项重大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 账龄 | 账面价值 | 占比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2,518,103.66 | 100.00% | 125,905.18 | 2,392,198.48 |
| 1 年以上 | - | - | - | - |
| 合 计 | 2,518,103.66 | 100.00% | 125,905.18 | 2,392,198.48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账龄 | 账面价值 | 占比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1,451,383.16 | 100.00% | 72,569.16 | 1,378,814.00 |
| 1 年以上 | - | - | - | - |
| 合 计 | 1,451,383.16 | 100.00% | 72,569.16 | 1,378,814.00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账龄 | 账面价值 | 占比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435,132.48 | 100.00% | 21,756.63 | 413,375.85 |
| 1 年以上 | - | - | - | - |
| 合 计 | 435,132.48 | 100.00% | 21,756.63 | 413,375.85 |

公司一般实行现款现货制，故前期应收账款余额处于较低水平。2014 年度收入激增，期末账面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由于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暂估货款以及婴之翼电商平台而有大幅增长。2015 年 5 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是由于在该时点有一批货物已出库且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但尚未开票，因此做暂估收入。该部分金额导致 2015 年 5 月末的余额大幅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占比 |
|------------------------|--------|-------------------|-------|---------------|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205,664.10 | 1 年以内 | 8.17% |
| 上海外高桥进口商品直销中心有限公司（DIG） | 非关联方 | 200,000.00 | 1 年以内 | 7.94% |
| 孩子王儿童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75,490.95 | 1 年以内 | 6.97% |
| 淘宝产妇护理店铺 | 非关联方 | 175,452.54 | 1 年以内 | 6.97% |
| 南京爱婴岛儿童百货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73,331.71 | 1 年以内 | 2.91% |
| 合 计 | -- | 829,939.30 | -- | 32.96%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占比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404,984.62 | 1年以内 | 27.90% |
| 南京爱婴岛儿童百货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25,608.03 | 1年以内 | 8.65% |
| 北京丽家丽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02,642.78 | 1年以内 | 7.08% |
| 乐友（中国）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01,930.09 | 1年以内 | 7.03% |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82,622.57 | 1年以内 | 5.69% |
| 合 计 | -- | 817,788.09 | -- | 56.35%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占比 |
|----------------|--------|-------------------|------|----------------|
| 电商平台零售 | 非关联方 | 394,494.97 | 1年以内 | 90.66% |
| 成都亿扬婴童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 非关联方 | 30,112.50 | 1年以内 | 6.92% |
| 个人 | 非关联方 | 10,525.00 | 1年以内 | 2.42% |
| 上海贝杰妇婴用品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0.01 | 1年以内 | 0.00% |
| 合 计 | -- | 435,132.48 | -- | 100.00% |

(3) 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包含对关联公司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的往来款，为子公司婴之翼与广生行日化之间的贸易往来。该部分款项已于报告期内结清。

3、预付账款

(1) 账面价值及账龄情况

单位：元

| 账龄分析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1 年以内 | 3,775,301.67 | 63.91% | 2,683,681.12 | 100.00% | 133,996.65 | 100.00% |
| 1-2 年 | 2,132,334.00 | 36.09% | - | - | - | - |
| 2 年以上 | - | - | - | - | - | - |
| 合 计 | 5,907,635.67 | 100.00% | 2,683,681.12 | 100.00% | 133,996.65 | 100.00% |

(2)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性质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2,589,485.06 | 1 年以内 | 与应付暂估冲抵后的进项税及暂估货款 |
| 上海泾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2,172,334.00 | 1-2 年 | 购房款 |
|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200,000.00 | 1 年以内 | 中介服务费 |
| 上海涛闻进出口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63,000.0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北京鼎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45,200.00 | 1 年以内 | 中介服务费 |
| 合 计 | -- | 5,270,019.06 | --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性质 |
|------------------|--------|---------------------|-------|-------|
| 上海泾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2,072,334.00 | 1 年以内 | 购房款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226,222.35 | 1 年以内 | 暂估货款 |
|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20,000.00 | 1 年以内 | 技术服务费 |
| 上海诺卡服饰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4,860.54 | 1 年以内 | 货款 |
| 上海墨丘利贸易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1,543.94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合 计 | -- | 2,524,960.83 | --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性质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91,087.31 | 1 年以内 | 暂估货款 |
| 上海丽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1,678.0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上海涛闻进出口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6,208.4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上海金声制衣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429.39 | 1 年以内 | 货款 |
|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000.00 | 1 年以内 | 平台费用 |
| 合 计 | -- | 119,403.10 | -- | -- |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逐期递增，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5 月末的余额分别为 13.40 万元、268.37 万元、590.76 万元。2014 年末同比 2013 年末余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4 年预付了 207 万元购房款，该房屋已于报告期后交房，但目前尚未取得房产证。2015 年 5 月末较 2014 年末余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广生行日化计划注销公司，因此清库并将其剩余存货全部卖给了本公司的所属子公司婴之翼。虽在报告期内已结清款项并交货，但由于日化尚未开票，故预付与应付暂估冲抵后的余额导致了预付挂账一部分待抵扣进项税，金额约为

183 万元。

(3) 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关联方款项列示如下：

| 关联方 | 性质 | 2015/05/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暂估货款 | 691,550.78 | 226,222.35 | 91,087.31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与应付暂估冲抵后的进项税 | 1,893,323.58 | - | - |
| 合计 | -- | 2,584,874.36 | 226,222.35 | 91,087.31 |

报告期内内预付账款各期期末余额均包含对关联公司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的往来款，该往来款主要为子公司婴之翼与广生行日化直接的暂估货款，除此之外，在 2015 年有一笔预付账款与应付暂估未冲平的进项税，金额约为 189.33 万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款项金额均已结清。

4、其他应收款

(1) 账面价值、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以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 款项性质 | 账面价值 | 占比 (%) | 账龄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 | 577,741.29 | 74.95% | 1 年以内 | - | 577,741.29 |
| 保证金、押金 | 193,096.00 | 25.05% | < 1 年： 66,854.00 1-2 年： 115,000.00 2-3 年： 11,242.00 | - | 193,096.00 |
| 合计 | 770,837.29 | 100.00% | -- | - | 770,837.29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款项性质 | 账面价值 | 占比 (%) | 账龄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 | 1,276,509.02 | 81.85% | 1 年以内 | - | 1,276,509.02 |
| 关联方往来款 | 120,000.00 | 7.69% | 1 年以内 | - | 120,000.00 |
| 保证金、押金 | 163,096.00 | 10.46% | < 1 年： 91,854.00 1-2 年： 71,242.00 | - | 283,096.00 |
| 合计 | 1,559,605.02 | 100.00% | -- | - | 1,559,605.02 |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 款项性质 | 账面价值 | 占比(%) | 账龄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 关联方往来款 | 942,330.22 | 83.06% | 1年以内 | - | 942,330.22 |
| 待抵扣进项税 | 120,971.09 | 10.66% | 1年以内 | - | 120,971.09 |
| 保证金、押金 | 71,242.00 | 6.28% | 1年以内 | - | 71,242.00 |
| 合计 | 1,134,543.31 | 100.00% | -- | - | 1,134,543.31 |

报告期内2013年底、2014年底和2015年5月底，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均有待抵扣进项税和押金保证金的余额，虽在报告期末此类余额账龄较长，但由于预计其可回收，因此没有计提相应坏账。

(2)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2015年5月31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性质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闵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 待抵扣进项税 | 非关联方 | 577,741.29 | 1年以内 |
| 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50,000.00 | 1-2年 |
|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50,000.00 | 1-2年 |
| 上海紫顺储运有限公司 | 保证金、押金 | 非关联方 | 37,096.00 | <1年: 25854 2-3年: 11242 |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20,000.00 | 1年以内 |
| 合计 | -- | -- | 734,837.29 | -- |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性质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闵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 待抵扣进项税 | 非关联方 | 1,276,509.02 | 1年以内 |
| 陈英 | 往来款 | 关联方 | 120,000.00 | 1年以内 |
| 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50,000.00 | 1年以内 |
|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50,000.00 | 1年以内 |
| 上海紫顺储运有限公司 | 保证金、押金 | 非关联方 | 37,096.00 | <1年: 25854 1-2年: 11242 |
| 合计 | -- | -- | 1,533,605.02 | -- |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性质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陈莉 | 代收货款 | 关联方 | 942,330.22 | 1年以内 |

| 单位名称 | 性质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闵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 待抵扣进项税 | 非关联方 | 120,971.09 | 1 年以内 |
| 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50,000.00 | 1 年以内 |
| 上海紫顺储运有限公司 | 押金 | 非关联方 | 11,242.00 | 1 年以内 |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10,000.00 | 1 年以内 |
| 合 计 | -- | -- | 1,134,543.31 | -- |

(3) 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列示如下：

| 关联方 | 性质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陈莉 | 代收货款 | - | - | 942,330.22 |
| 陈英 | 往来款 | - | 120,000.00 | - |
| 合 计 | -- | - | 120,000.00 | 942,330.22 |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余额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上有针对公司财务负责人陈莉的往来款 94.23 万元，金额实质为陈莉个人卡代收的公司货款。该卡已在 2014 年注销，并已结清了相关余额。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上有针对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英的往来款 12 万元，金额实质为资金拆借。由于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且公司早期还未形成系统的、有效的内控及监管制度，因此存在一些瑕疵。然而在公司经历了股改过程之后，针对内控及监管进行了整改，此笔款项已于报告日之前收回。

综上所述，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款项均已清理完毕。

5、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主要包含了运输设备、电子设备以及其他设备，变动表如下：

单位：元

| 项 目 | 2014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年5月31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37,262.80 | - | - | 337,262.80 |
| 其中： 其他设备 | 63,777.76 | - | - | 63,777.76 |
| 运输设备 | 241,712.00 | - | - | 241,712.00 |

| 项 目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
| 电子设备 | 31,773.04 | - | - | 31,773.04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212,720.94 | 33,843.24 | - | 246,564.18 |
| 其中：其他设备 | 45,311.99 | 5,314.75 | - | 50,626.74 |
| 运输设备 | 157,868.08 | 23,919.40 | - | 181,787.48 |
| 电子设备 | 9,540.87 | 4,609.09 | - | 14,149.96 |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其中：其他设备 | - | - | - | - |
| 运输设备 | - | - | - | - |
| 电子设备 | - | - | -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 124,541.86 | - | - | 90,698.62 |
| 其中：其他设备 | 18,465.77 | - | - | 13,151.02 |
| 运输设备 | 83,843.92 | - | - | 59,924.52 |
| 电子设备 | 22,232.17 | - | - | 17,623.08 |

| 项 目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28,294.57 | 8,968.23 | - | 337,262.80 |
| 其中：其他设备 | 63,777.76 | - | - | 63,777.76 |
| 运输设备 | 241,712.00 | - | - | 241,712.00 |
| 电子设备 | 22,804.81 | 8,968.23 | - | 31,773.04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33,956.26 | 78,764.68 | - | 212,720.94 |
| 其中：其他设备 | 32,556.59 | 12,755.40 | - | 45,311.99 |
| 运输设备 | 100,461.52 | 57,406.56 | - | 157,868.08 |
| 电子设备 | 938.15 | 8,602.72 | - | 9,540.87 |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其中：其他设备 | - | - | - | - |
| 运输设备 | - | - | - | - |
| 电子设备 | - | - | -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 194,338.31 | - | - | 124,541.86 |
| 其中：其他设备 | 31,221.17 | - | - | 18,465.77 |
| 运输设备 | 141,250.48 | - | - | 83,843.92 |
| 电子设备 | 21,866.66 | - | - | 22,232.17 |

6、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对持股 100%的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和上

海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均以成本法进行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变动如下：

单位：元

| 项 目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
| 罗思泰太 | - | 4,396,098.32 | - | 4,396,098.32 |
| 婴 之 翼 | - | 1,508,102.85 | - | 1,508,102.85 |
| 合 计 | - | 5,904,201.17 | - | 5,904,201.17 |
| 项 目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罗思泰太 | - | - | - | - |
| 婴 之 翼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子公司盈利状况良好，未计提减值准备。

7、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未计提跌价准备。

2015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 目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 库存商品 | 33,231,758.16 | - | 33,231,758.16 |
| 合 计 | 33,231,758.16 | - | 33,231,758.16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 目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 库存商品 | 24,549,198.65 | - | 24,549,198.65 |
| 合 计 | 24,549,198.65 | - | 24,549,198.65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 目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 库存商品 | 8,271,864.35 | - | 8,271,864.35 |
| 合 计 | 8,271,864.35 | - | 8,271,864.35 |

2014 年底存货余额较 2013 年底增加较多，主要是随着 2014 年度销售增加因此库存商品备货增加。

8、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外，报告期内其它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 项 目 | 2014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2015年5月31日 |
|------|-------------|-----------|------|----|------------|
| | | | 转回 | 转销 | |
| 坏账准备 | 72,569.16 | 53,336.02 | - | - | 125,905.18 |
| 合 计 | 72,569.16 | 53,336.02 | - | - | 125,905.18 |

单位：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转回 | 转销 | |
| 坏账准备 | 21,756.63 | 50,812.53 | - | - | 72,569.16 |
| 合 计 | 21,756.63 | 50,812.53 | - | - | 72,569.16 |

(二) 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账面价值及账龄情况

单位：元

| 项 目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 8,621,205.39 | 6,672,745.87 | 7,733,814.25 |
| 1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 8,621,205.39 | 6,672,745.87 | 7,733,814.25 |

(2)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2015年5月31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8,509,968.28 | 1年以内 |
| 上海龙婴本铺服装设计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77,061.80 | 1年以内 |
| 高密思美尔服饰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2,457.07 | 1年以内 |
| 上海灿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8,988.03 | 1年以内 |
| 青岛元中制衣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6,388.33 | 1年以内 |
| 合 计 | -- | 8,614,863.51 | -- |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4,832,541.11 | 1年以内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1,638,567.88 | 1年以内 |
| 上海鸿亮服饰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15,354.94 | 1年以内 |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大连佳莱莉服饰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9,077.70 | 1年以内 |
| 青岛元中制衣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29,296.41 | 1年以内 |
| 合计 | -- | 6,654,838.04 | -- |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5,300,046.44 | 1年以内 |
| 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2,167,003.08 | 1年以内 |
| 高密思美尔服饰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48,397.69 | 1年以内 |
| 青岛元中制衣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9,865.69 | 1年以内 |
| 浙江东方之星饰品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2,876.35 | 1年以内 |
| 合计 | -- | 7,708,189.25 | -- |

（3）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内，应付关联方账款主要为公司与广生行日化之间的应付往来货款。

2、预收账款

（1）账面价值及账龄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 278,564.60 | 116,058.91 | 8,008,100.80 |
| 1—2年 | 7,620.80 | 7,620.80 | - |
| 2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 286,185.40 | 123,679.70 | 8,008,100.80 |

（2）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2015年5月31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武汉兴明华商贸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200,000.00 | 1年以内 |
| 母婴用品经营店 | 预收货款 | 45,809.60 | 1年以内 |
| 渝中区婴韵母婴用品经营部 | 预收货款 | 25,638.60 | 1年以内 |
| 育婴堂（福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7,620.80 | 1-2年 |
| 上海朗涛贸易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2,938.00 | 1年以内 |
| 合计 | -- | 282,007.00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爱婴本铺 | 预收货款 | 38,807.76 | 1 年以内 |
| 重庆闻誉乐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25,638.60 | 1 年以内 |
| 上海昕优商贸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19,551.90 | 1 年以内 |
| 上海嘉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15,631.20 | 1 年以内 |
| 上海问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10,806.25 | 1 年以内 |
| 合 计 | -- | 110,435.71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8,000,000.00 | 1 年以内 |
| 育婴堂（福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7,620.80 | 1 年以内 |
| 鄂尔多斯市未来妈咪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 预收货款 | 480.00 | 1 年以内 |
| 合 计 | -- | 8,008,100.80 | -- |

(3) 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内，2013 年末预收账款的余额中，预收关联方账款系公司与广生行日化之间的预收往来货款，并且已于 2014 年内结清。

3、其他应付款

(1) 账面价值及账龄情况

| 项 目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1 年以内 | 130,862.30 | 1,352,842.49 | 278,029.16 |
| 1—2 年 | - | - | - |
| 2—3 年 | - | 91,393.59 | - |
| 3 年以上 | 180,719.95 | 233,525.81 | 351,336.17 |
| 合 计 | 311,582.25 | 1,677,761.89 | 629,365.33 |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包含了预提返利、押金保证金、计提公积金以及购车款。

(2) 报告期各期末情况

2015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株式会社玫瑰太太 | 非关联方 | 往来尾款 | 180,719.95 | 3 年以上 |
| 计提公积金 | 非关联方 | 公积金 | 6,862.30 | 1 年以内 |
| 北京汤团宝贝商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押金 | 5,000.00 | 1-2 年 |
| 北京辣妈帮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押金 | 5,000.00 | 1 年以内 |
| 北京麦乐购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5,000.00 | 1 年以内 |
| 合 计 | -- | -- | 202,673.95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预提成本-返利 | 非关联方 | 返利 | 1,218,883.49 | 1 年以内 |
| 株式会社玫瑰太太 | 非关联方 | 往来尾款 | 233,525.81 | 3 年以上 |
| 庄司芳树 | 非关联方 | 往来尾款 | 91,393.59 | 2-3 年 |
| 陈英 | 关联方 | 借款 | 35,000.00 | 1-2 年 |
| 北京汤团宝贝商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押金 | 5,000.00 | 1 年以内 |
| 合 计 | -- | -- | 1,583,802.89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账面余额 | 账龄 |
|-------------|--------|------|-------------------|-------|
| 株式会社玫瑰太太 | 非关联方 | 往来尾款 | 259,942.58 | 3 年以上 |
| 应付丰田车款（含税） | 非关联方 | 购车款 | 240,757.00 | 1 年以内 |
| 庄司芳树 | 非关联方 | 往来尾款 | 91,393.59 | 1-2 年 |
| 陈英 | 关联方 | 借款 | 35,000.00 | 1 年以内 |
| 深圳小牛牛保证金保证金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2,000.00 | 1 年以内 |
| 合 计 | -- | -- | 629,093.17 | -- |

(3) 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内，包含了陈英暂借公司的 3.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款项已结清。

4、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明细

| 项目 | 2014/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05/31 |
|-----------------|--------------|--------------|--------------|--------------|
| 短期薪酬 | 1,220,256.16 | 1,211,539.45 | 1,019,998.64 | 1,411,796.97 |
|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26,699.54 | 186,096.90 | 143,866.10 | 68,930.34 |

| 项 目 | 2014/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05/31 |
|-----|--------------|--------------|--------------|--------------|
| 合 计 | 1,246,955.70 | 1,397,636.35 | 1,163,864.74 | 1,480,727.31 |

| 项 目 | 2013/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12/31 |
|-----------------|------------|--------------|--------------|--------------|
| 短期薪酬 | 10,092.20 | 3,371,912.01 | 2,161,748.05 | 1,220,256.16 |
|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18,156.30 | 243,297.80 | 234,754.56 | 26,699.54 |
| 合 计 | 28,248.50 | 3,615,209.81 | 2,396,502.61 | 1,246,955.70 |

| 项 目 | 2013/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12/31 |
|-----------------|------------|------------|------------|------------|
| 短期薪酬 | 760.20 | 833,044.48 | 823,712.48 | 10,092.20 |
|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2,572.70 | 102,552.50 | 86,968.90 | 18,156.30 |
| 合 计 | 3,332.90 | 935,596.98 | 910,681.38 | 28,248.50 |

(2) 短期薪酬

| 项 目 | 2014/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05/31 |
|-----------------|--------------|--------------|--------------|--------------|
|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200,000.00 | 970,670.35 | 806,810.24 | 1,363,860.11 |
| (2) 职工福利费 | - | 100,065.00 | 100,065.00 | - |
| (3) 社会保险费 | 11,910.16 | 83,136.50 | 64,209.80 | 30,836.86 |
| (4) 住房公积金 | 8,346.00 | 40,597.00 | 31,843.00 | 17,100.00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17,070.60 | 17,070.60 | - |
| (6) 其他 | - | - | - | - |
| 合 计 | 1,220,256.16 | 1,211,539.45 | 1,019,998.64 | 1,411,796.97 |

| 项 目 | 2013/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12/31 |
|-----------------|------------|--------------|--------------|--------------|
|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 3,008,547.73 | 1,808,547.73 | 1,200,000.00 |
| (2) 职工福利费 | - | 146,496.60 | 146,496.60 | - |
| (3) 社会保险费 | 8,718.20 | 109,525.50 | 106,333.54 | 11,910.16 |
| (4) 住房公积金 | 1,374.00 | 77,657.00 | 70,685.00 | 8,346.00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28,713.18 | 28,713.18 | - |
| (6) 其他 | - | 972.00 | 972.00 | - |
| 合 计 | 10,092.20 | 3,371,912.01 | 2,161,748.05 | 1,220,256.16 |

| 项 目 | 2012/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12/31 |
|-----------------|------------|------------|------------|------------|
|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 684,797.49 | 684,797.49 | - |

| | | | | |
|-----------|--------|------------|------------|-----------|
| (2) 职工福利费 | - | 77,834.89 | 77,834.89 | - |
| (3) 社会保险费 | 760.20 | 42,412.10 | 34,454.10 | 8,718.20 |
| (4) 住房公积金 | - | 25,600.00 | 24,226.00 | 1,374.00 |
| (5) 工会经费 | - | - | - | - |
| (6) 其他 | - | 2,400.00 | 2,400.00 | - |
| 合 计 | 760.20 | 833,044.48 | 823,712.48 | 10,092.20 |

(3) 报告期间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缴费金额 |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
|--------|------------------|-----------------------|
| 基本养老保险 | 138,533.60 | 66,302.74 |
| 失业保险 | 5,332.50 | 2,627.60 |
| 合 计 | 143,866.10 | 68,930.34 |

| 项 目 | 2014 年度缴费金额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
|--------|-------------|------------------------|
| 基本养老保险 | 225,632.76 | 25,658.54 |
| 失业保险 | 9,121.80 | 1,041.00 |
| 合 计 | 234,754.56 | 26,699.54 |

| 项 目 | 2013 年度缴费金额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
|--------|-------------|------------------------|
| 基本养老保险 | 84,606.90 | 17,257.90 |
| 失业保险 | 2,362.00 | 898.40 |
| 合 计 | 86,968.90 | 18,156.30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 项 目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增值税 | 6,890,286.90 | 8,053,847.17 | 921,828.59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1,723.52 | 41,176.88 | 10,416.28 |
|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 11,723.51 | 41,176.88 | 9,738.11 |
| 企业所得税 | 3,907,048.77 | 6,706,054.72 | 881,370.17 |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5,435,946.11 | 511,156.95 | 3,059.21 |
| 其他-堤围费 | 2,344.71 | 8,235.38 | 1,947.63 |
| 合 计 | 16,259,073.52 | 15,361,647.98 | 1,828,359.99 |

(三)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 项 目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实收资本(股本) | 20,000,000.00 | 2,000,000.00 | 2,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 | 4,452,190.00 | 4,452,190.00 |
| 法定盈余公积 | 2,467,204.17 | 2,016,461.97 | 211,048.02 |
| 未分配利润 | 1,772,873.69 | 21,350,673.26 | 1,497,144.19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 24,240,077.86 | 29,819,325.23 | 8,160,382.21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 24,240,077.86 | 29,819,325.23 | 8,160,382.21 |

六、 主要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项 目 | 2015/05/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资产总计(万元) | 4,991.88 | 4,059.65 | 1,490.75 |
|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2,424.01 | 2,981.93 | 816.04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2,424.01 | 2,981.93 | 816.04 |
| 每股净资产(元) | 1.21 | 14.91 | 4.08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1.21 | 14.91 | 4.08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1.48% | 51.56% | 72.43% |
| 流动比率(倍) | 1.79 | 2.16 | 1.44 |
| 速动比率(倍) | 0.49 | 1.07 | 0.98 |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营业收入(万元) | 3,407.55 | 9,486.36 | 1,626.72 |
| 净利润(万元) | 551.29 | 2,415.89 | 300.06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551.29 | 2,415.89 | 300.0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711.94 | 2,410.87 | 300.21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711.94 | 2,410.87 | 300.21 |
| 毛利率(%) | 43.33 | 44.44 | 39.84 |
| 净资产收益率(%) | 14.70 | 119.36 | 45.0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8.98 | 119.11 | 45.0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12.08 | 1.5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12.08 | 1.50 |

| | | | |
|----------------------|---------|----------|----------|
|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17.17 | 100.57 | 74.77 |
| 存货周转率(次) | 0.67 | 3.21 | 1.8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 -937.91 | 1,220.35 | 1,400.73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47 | 6.10 | 7.00 |

注：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外，上述财务指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它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数
- 7、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 8、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数
- 10、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净资产+净利润/2±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新增次月至报告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减少次月至报告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其他净资产变动×变动次月至报告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

(一) 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虽略有波动，但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各期的营业收入均源于母婴产品的销售，可分为经销收入和直销收入两种销售模式。销售渠道主要分为线上和线下两种。

公司于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份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626.72万元、9,486.36万元、3,407.55万元，各期年化营业收入大体上主要呈现上升趋势。2014年毛利率为44.44%，较2013年有所上升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成立于2012年底，于2013年下半年开始正式营业，由此导致公司2013年销售收入偏低的情况。此外，2013年在业务开展的前期，促销类产品相对较多，因此使得毛利率有所下降。2014年由于业务正常开展，并且逐步将广生行日化的业务转

移至本公司，由此使得公司 2014 年的收入大幅增长。而 2015 年年化收益相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是由于公司的销售旺季一般在每年 7、8 月份婴展会。

公司在报告期内各期净利润波动较大，主要受到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影响。2015 年 1-5 月金额较大，约有 210 万元。

（二）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中应收账款占用营运资金的管理方面，公司一般实行现款现货制，故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处于较低水平。后应销售增长，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暂估货款以及婴之翼电商平台随之均有大幅增长，而使得应收账款逐期余额增加，由此引起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较 2014 年大幅增加的现象。2014 年应收账款与 2013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差异也较明显，但由于 2014 年公司业务规模大幅扩张，因此互相作用的影响相抵，使得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变化不明显。

营运能力中存货占用营运资金的管理方面，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相应储备的成品库存也增加，此外还由于公司消化了一批广生行日化的存货因此使得存货有额外的增长，由此导致了 2015 年 1-5 月存货周转天数的大幅增加。

由于上述原因导致了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率的异常波动，并不能反映公司真实的营运能力。而从实际情况来看，公司的信用期政策在报告期内并没有发生改变，也无异常情况发生，回款速度较快，具有较好的营运能力。

总体来看，公司营运能力在同行业竞争对手中处于平均水平。

（三）偿债能力分析

母公司的总资产在报告期内逐期增加，这主要是由于公司所有者持续的资金投入使净资产增加所致。由于公司于 2015 年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约 590 万元，且着销售额大量提升，采购额也随之增长。因此各期存货及预付账款均有增加，从而增强了资产的流动性，因此母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在报告期内有较明显的增长。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净资产规模逐年加大，主要由于 2015 年 1-5 月新增的

1,800 万元股本，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的金额为 145.20 万元，由此导致每股净资产呈现每年增长的趋势，也因此使得母公司在报告期内负债水平相对稳定的情况下，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

总体上来讲，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性佳。公司没有长期贷款、账面资金充裕，完全能够满足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发展的需要，这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提供了资本支持与保障。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获取经营性现金流量的能力与其盈利能力一致，在报告期内有所增强。近年来行业发展迅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公司 2014 年的收入激增产生了大量的现金流入。

投资性现金流量方面，公司报告期内每期均会采购固定资产，但主要在 2015 年支付了取得两家子公司的现约 445 万元，因此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激增。

筹资活动带来的现金流量方面，公司于报告期内曾进行增资，吸收资金 1,800 万元，有力地支持了公司业务扩张所带来的大量资金需求。于此同时，公司进行了股利分配，2015 年支付了 1,642.40 万元。增减相抵后任然在 2015 年 1-5 月实现了筹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入 166 万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关联方名称（姓名） | 与本公司关系 |
|---------------------|---------------|
| 陈英 |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
| 上海起始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东 |
| 上海福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股东 |

2、子公司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3、其它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姓名） | 与本公司关系 |
|--------------|---------|
| 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其他关联方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 |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情况表

| 关联方 | 性质 | 2015年1-5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采购货物 | 8,040,373.70 | 3,730,997.64 | 3,989,377.95 |
| 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采购货物 | 199,241.07 | 655,497.86 | 23.83 |

公司自 2013 年下半年正式启动运营后便计划将广生行日化及和和母婴的业务逐步整合至本公司名下。因此自业务开展伊始，公司便从上述两家关联方公司采购并对外销售。

其主要原因是在于广生行有限与关联方和和母婴及广生行日化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但因二者皆有意将各自公司名下的注册商标转让给广生行有限，且商标转让手续暂未办理完毕，因此二者暂未完成办理注销手续，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业务重组已基本完成。

（2）销售商品情况表

| 关联方 | 性质 | 2015年1-5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上海广生行日化有限公司 | 销售货物 | 7,950,468.88 | 14,003,232.04 | - |
| 上海和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 销售货物 | 38,529.72 | 17,094.02 | - |

自广生行成立以来，公司便计划着逐步将广生行日化及和和母婴的业务逐步整合至本公司名下，因广生行日化、和和母婴目前实际上并不从事经营，因此自

2014 年起，上述两家关联方虽仍有未履行完毕的销售合同，但由于已逐步停止自主采购，因此为了完成销售合同，转而向广生行采购商品。由此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对两家关联方既有销售又有采购的情况发生。公司拟将二者注销，目前注销手续已在办理中。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股东资金拆借

| 关联方 | 性质 | 2015年1-5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陈英 | 收回拆出资金 | 120,000.00 | - | - |
| 陈英 | 资金拆出 | - | 120,000.00 | - |
| 陈英 | 偿还拆入资金 | 35,000.00 | - | - |

报告期内发生上述资金拆借性质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款项均已清理完毕。

3、关联方交易余额

| 项 目 | 关联方 | 2015/05/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预付账款 | 广生行日化 | 2,589,485.06 | 226,222.35 | 91,087.31 |
| 应收账款 | 广生行日化 | - | 404,984.62 | - |
| 其他应收款 | 陈英 | - | 120,000.00 | - |
| 其他应收款 | 陈莉 | - | - | 942,330.22 |
| 应付账款 | 广生行日化 | - | 1,638,567.88 | 5,300,046.44 |
| 预收账款 | 广生行日化 | - | - | 8,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 陈英 | - | 35,000.00 | 35,000.00 |
| 应付股利 | 陈英 | 3,288,000.00 | - | - |

上述资金往来中与广生行日化之间主要是由于业务重组导致。而与陈英之间的关联方往来，除应付股利外，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且周期较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款项余额除对陈英的应付股利外，其余均已清理完毕。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与关联方之间未经正式决策进行资金拆借的情况，并且未与关联方约定还款期限和利息，存在关联方交易管理不规范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并执行关联方回避表决程序。

八、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 2015 年 7 月 15 日与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签订了幸福分娩基金的合作协议。并在期后捐赠了 200 万元人民币作为幸福分娩基金成立的启动资金。该基金旨在关注女性健康怀孕、安全分娩、科学的产后护理以及母乳育儿等母婴福利。

九、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7 月 10 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366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470.20 万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单位：万元

| 项 目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值率 |
|--------|----------|----------|--------|
| 资产总计 | 4,991.88 | 6,040.17 | 21.00% |
| 负债总计 | 2,569.98 | 2,569.98 | 0.00% |
| 股东权益价值 | 2,421.91 | 3,470.20 | 43.28% |

十、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应当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对公司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在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是否进行股利分配。进行股利分配时，按各方所持股份比例进行分配。

第一百五十八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 关联方 | 性质 | 2015/05/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公司股东 | 股利分配金额 | 24,640,000.00 | 2,500,000.00 | - |
| 公司股东 | 实际支付金额 | 21,352,000.00 | 2,500,000.00 | - |
| 陈英 | 应付股利 | 3,288,000.00 | - | -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罗思泰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罗思泰太是由株式会社玫瑰太太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出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 3,000 万日元人民币。2012 年 3 月 6 日，株式会社玫瑰太太将罗思泰太 95% 的股权转让给陈英，另外 5% 的股权转让给陈莉，企业类型变更为国内投资企业。2015 年 5 月 5 日，罗思泰太股东会决议将所有股权转让给广生行有限。目前，罗思泰太注册资本为 345.2190 万人民币。

至此，广生行有限持有罗思泰太 100% 的股权，罗思泰太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项 目 | 2015 年 5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6,499,277.35 | 7,298,265.53 | 7,002,442.98 |
| 总负债 | 2,082,154.01 | 2,004,882.19 | 4,245,113.64 |
| 所有者权益 | 4,417,123.34 | 5,293,383.34 | 2,757,329.34 |
| 项 目 | 2015 年 1-5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营业收入 | 1,316,329.31 | 9,386,594.59 | 2,522,667.52 |
| 营业成本 | 739,315.12 | 5,039,480.51 | 1,211,573.75 |
| 净利润 | 218,740.00 | 2,536,054.00 | 483,272.83 |

2、上海婴之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婴之翼由陈馨于 2011 年 7 月 4 日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 万元，后于 2011 年 9 月 9 日新增注册资本 90 万元，至此婴之翼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经营范围是“电子商务，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化妆品、服装、工艺品、纺织品、玩具、家居用品、办公用品、环保设备、电子产品、包装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一类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 5 月 11 日，陈馨将自己所持有的婴之翼 100% 的股权以作价 100 万

元全部转让给广生行有限。

至此，婴之翼变更为广生行的全资子公司。其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项 目 | 2015年5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5,232,234.21 | 15,502,131.60 | 5,425,858.81 |
| 总负债 | 3,724,131.36 | 10,640,809.44 | 4,133,286.09 |
| 所有者权益 | 1,508,102.85 | 4,861,322.16 | 1,292,572.72 |
| 项 目 | 2015年1-5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营业收入 | 10,684,885.07 | 26,267,744.22 | 4,509,647.19 |
| 营业成本 | 7,340,535.75 | 17,792,253.12 | 2,927,265.16 |
| 净利润 | 786,780.69 | 3,568,749.44 | 406,874.96 |

十二、风险因素

(一) 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母婴用品行业的竞争主要体现在品牌影响力、营销渠道、产品设计等方面，其中，品牌影响力是业内每个企业综合实力的反映。公司的主打品牌“Dacco 诞福（曾用名：三洋）”、“玫瑰太太”虽然在国内已成为具有较高影响力和知名度的孕产妇护理品牌之一，但目前该行业的品牌集中度较低，不同品牌之间存在竞争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扩大品牌影响力、不断推出满足消费者需求的新产品、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将对公司的品牌提升和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二) 产品被模仿抄袭的风险

2006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广生行日化将日本三洋（现更名为：Dacco 诞福）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引进到国内，其产品以先进的理念开启了中国产妇护理专业化时代，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目前，广生行日化即将注销，由广生行母婴延续其业务。近几年市场上出现了越来越多的模仿者甚至抄袭者，活跃于各大电商平台销售假冒伪劣产品，以低廉的价格或夸张的宣传吸引消费者，不少消费者由于缺乏鉴别能力就会购买这些仿制品。目前，公司已经与天猫法务部联合

开始打击假货，采取进一步措施，并对假货的店铺进行处罚。广生行通过品牌延伸，不断扩充产妇全程护理套装内涵及产品线，尽管部分产品有被模仿抄袭的风险，但整个品牌和全产品线专业度、技术含量和进入门槛均较高，难以被全盘模仿抄袭。

（三）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过大的风险

作为日本知名孕产妇护理品牌“Dacco 谐福（曾用名：三洋）”在中国国内的独家合作方，公司最主要的供应商为大崎（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崎商贸”），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的采购金额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是63.52%、83.66%、68.85%，采购集中度非常高。大崎商贸为日本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在中国境内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大崎医疗株式会社成立于1936年，主要从事医疗材料、看护制品、妇产科制品的制造与销售，是日本产科用品行业的龙头企业，主要为大型综合医院、官方公立医院提供产品，实力雄厚、备受好评与信赖，是日本产妇护理的先驱者。大崎商贸成立于2011年4月6日，经营范围是：第一类和第二类医疗器械（不涉及许可证）、化妆品、日用杂货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上述商品的进出口，提供相关的咨询和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广生行是大崎商贸的唯一客户。

虽然公司与大崎医疗株式会社及大崎商贸签订了为期十八年的中国地区（台湾除外）独家合作协议并已达成长期合作意向，现在双方又重新补签了为期二十五年的独家合作协议，并将获得“谐福”商标所有权，进一步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广生行作为Dacco 谐福在中国地区的长期品牌运营商，双方在一定程度上相互依存，可以保证公司商品采购的持续性且货源供应稳定，但客观上还是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过度依赖。若出现大崎商贸改变经营策略、遇到突发事件、或公司订单量骤然增加等情况，可能会发生产品供应不及时或供应不足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双方也在针对未来的发展战略积极寻求更加稳定的合作，

未来这些问题将会逐渐得到妥善的解决。另一方面，获得“诞福”商标所有权后，公司将计划扩充新的产品——鉴于“诞福”“玫瑰太太”商标是广生行所有，今后公司会围绕产前产后等一站式购物需求计划开发不同阶段的产品，与更多优质供应商合作，进一步降低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过大的风险。

(四)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简单，治理机制尚不规范，曾存在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履行不完整等情形；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完整的治理结构，形成了各项治理制度及内控体系，公司治理体系得到显著提升，但由于股份公司“三会一层”架构建立时间较短，各项规章制度仍需在公司运行中得到检验，故短期内公司存在因治理不善带来的风险。

(五)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00%；因公司股东福代投资持有公司 15.00% 股份，陈英持有福代投资 30.00% 股份，因此陈英间接持有公司 4.5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50% 股份。且陈英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日常经营、人事、财务管理等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本公司建立的“三会议事规则”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行为进行约束，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不利影响，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 租赁办公室搬迁的风险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罗思泰太、婴之翼承租的位于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65 号的办公用房所占用的土地均为划拨用地，出租方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存在未经批准将划拨土地上建筑物出租的情况。

依据《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的规定，出租方存在被“市、

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没收非法收入，并根据情节处以罚款”的法律风险。虽然该风险由出租方上海众欣发展有限公司承担，但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临出租方因上述原因主动要求解除租赁合同而需要搬迁的风险。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英承诺，公司已在寻找新的办公场地，若出租方因被处以行政罚款或上交出租所得而要求主动解除租赁合同，导致公司无法按照相应租赁合同继续租赁房产，将由实际控制人补偿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遭受的相应经济损失。

公司所租赁的上述办公用房虽存在上述风险，但因公司已经针对该不利影响所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准备了相应的应对措施，因此公司即使因前述原因需要搬迁，此瑕疵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 经营目标

1、公司使命及愿景

孕产行业的大力发是“中国孕产妇现状和国家全民素质提高”势在必行的要求。作为国内母婴行业最具专业精神的公司之一，广生行深知母婴用品的重要性，在中国市场缺乏行业产品标准的既丰富又混乱的市场环境里，广生行希望在经营公司的同时，把国际标准引进国内，提升中国母婴整体健康水平。

母亲为世界创造新生命，更为婴儿的诞生倾其所有，关怀母亲就是关怀世界的未来。当母亲为人类孕育着希望与美好，广生行努力为伟大的母亲做得更多！以高品质护理产品全力援助母婴健康是公司的理想，也是公司一贯践行的准则。

在市场环境日益复杂、观念时时刻刻发生变化的时代，广生行坚持企业的发展进步，追求企业和员工的利益，始终肩负社会责任感，相信做企业必须尊重商业规律，而良好的社会责任感则能够促进企业健康长久的发展生存。广生行人永不满足现状，不断开拓创新，逐渐走出了一条适合自己的发展之路，并正在书写更为辉煌的明天。

2、未来五年发展策略

在未来的五年中，公司将采取“三步走”策略。

第一年进行第一步，核心任务是深化品牌价值，树立品牌形象、扩大品牌阵地、深化品牌传播、完善客户服务，第一步乃基础。

前两年进行第二步，核心任务是线上线下整合，建立全渠道会员体系、实现O2O全渠道协同、实施实体复兴计划、拓展公司产品线，第二步乃关键。

第三年至第五年进行第三步，核心任务是渠道及供应链再开拓，医务渠道开发、成熟渠道并购、国内投资建厂，第三步乃升华。

3、未来五年销售目标

公司在未来五年的销售目标如下：

单位：亿元

| 年份 | 总销售额 | 环比增长 | 自有品牌销售额 | 环比增长 | 零售品牌销售额 | 环比增长 |
|-------|------|------|---------|--------|---------|------|
| 2015e | 1.05 | 11% | 0.95 | -- | 0.1 | -- |
| 2016e | 1.57 | 50% | 1.37 | 44.21% | 0.2 | 100% |
| 2017e | 2.36 | 50% | 2.01 | 46.72% | 0.35 | 75% |
| 2018e | 3.54 | 50% | 2.94 | 46.72% | 0.6 | 71% |
| 2019e | 5.67 | 60% | 4.67 | 58.84% | 1.0 | 67% |
| 2020e | 9.07 | 60% | 7.57 | 62.10% | 1.5 | 50% |

其中，自有品牌指Dacco诞福和玫瑰太太，零售品牌指Kaneson柳瀨等品牌。

根据此销售计划，零售品牌将在2016年快速增长；自有品牌需经历产品线投入、新品铺市、市场积累等阶段，预计在2019年、2020年实现快速增长。

至2018年底，自有品牌销售额和零售品牌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83%、17%，并将基本维持这一比例。

公司计划引进更多的零售品牌，备选新品包括纸尿裤、婴儿洗衣液、0-3岁宝宝服装、孕产妇保健品、孕产妇护肤品、妊娠纹修复产品、孕期智能硬件等。

（二）经营计划

1、品牌及市场推广计划

广生行作为国内孕产特护始创品牌之一，以旗下 Dacco 谎福产妇全程护理产品、玫瑰太太孕产内衣为主打，以其他母婴零售品牌为补充，以中高端母婴消费人群为目标客户群体，努力塑造广生行国际母婴品牌中心。发挥优质产品、历史积淀、文化情怀、专业路线四大核心优势，通过多样化的市场推广突出广生行及旗下品牌的高端形象，同时扎实做好客户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并借助粉丝互动和口碑传播加以拓展。公司将开始进行官方微信及 APP 建设，基于移动互联网整合营销模式。

2、产品开发及扩充计划

在今后的发展中，公司将专注于中高端领域，坚持产品溢价，不走“大而全”路线。在产品研发方面紧密围绕孕产类，继续深入孕产类的研发，从改善孕产现状、创造孕产妇新生活、提升孕产妇幸福指数的角度加大研发深度和广度，继续做大做强孕产类目。同时把相关联的新生儿作为研发方向之一，使之能够形成孕产类的延续，不断延续孕产类的产业链，完成高端孕产类全产业链的覆盖，扩大公司整个市场份额。

现阶段，公司旗下 Dacco 谎福、玫瑰太太和 Kaneson 柳瀨的产品涵盖了待产、塑身、哺乳、清洁、服装、纸尿裤；零售品牌美德乐、帕玛氏、OKBABY、哈罗闪、费雪、Peg Perego 等产品涵盖了孕产保养、洗护、玩具、喂哺、餐椅、推车、安全座椅。公司计划未来针对 Dacco 谎福，实现国内生产、研发，控制供应链资源。针对玫瑰太太，加大品牌的研究、推广和销售力度，提升销售业绩。积极开发、引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新品牌、新品类，尤其是欧美及澳洲品牌，充实产品体系，进一步扩充现有产品线，奶粉、纸尿裤、辅食、餐具、推车、安全座椅为主要的计划新增产品。另外，引进先进的孕期智能硬件，其设备功能包括孕期健康提醒、胎心监控、数据记录分析等，如出现异常变动可提醒孕产妇第一时间采取措施。

3、销售渠道整合及拓展计划

首先，医务渠道方面：

开发医务系统网络。大力弘扬幸福分娩，倡导科学的产后护理，借力幸福分娩公益基金的运作，大力开展与医院和专业人员的合作，用战略公益推动国策，主导建立行业标准。未来 2-3 年，通过相关政府机构和社会团体的支持与全国优质妇幼医院合作进行推广和销售。

其次，实体渠道方面：

第一，进一步建设覆盖全国的分销批发网络。根据区域地域范围、人口数量和经济发展水平，积极与母婴实体渠道代理商形成战略联盟模式，以医务推广及幸福分娩课堂的影响力带动当地整体销售水平。

第二，开发药店系统网络，在全国增设药店连锁系统销售渠道，预计达到 300 家以上。

第三，自有产品开发、丰富产品结构。根据实体渠道需求，增加自有产品的种类，通过丰富产品结构来提升批销整体销售。

第四，采取电商思维模式夯实实体终端。借鉴电商的短、频、快模式，做到月月有主题活动、月月有促销，在推广品牌的同时大力夯实母婴实体渠道；吸纳终端门店成为合作联盟体，与实体终端门店形成点对点服务模式，让产品快速消化到消费者手中。

另外，互联网渠道方面：

第一，建设公司 SCRM 平台，实现社会化客户关系管理，利用微信平台实现直接消费者会员招募，会员互动和会员的长期管理。增加消费者对于品牌的体验度和认知度。

第二，建设公司针对经销商门店的智能店铺管理系统，升级 to B 端经销商的管理，互动和智能服务，提升客户的体验度和合作粘度。进一步联合全国经销商店铺实现 O2O 模式，为各地消费者提供产品销售、教育、售后服务，以及全国性的网点体验。

第三，全渠道电商建设。覆盖天猫/淘宝、京东、苏宁、一号店、唯品会、

苏宁、微信商城、手机 APP 等大中型电商平台或渠道。

第四，深化与线上大型母婴销售平台的批销合作。通过近年来对京东直营销售模式的经验积累，成立专门服务网络批销的第三方平台销售部，采取电商思维模式与一号店、亚马逊、苏宁红孩子等建立合作关系，并有差异化的通过包销、特供等方式按照各平台人群定位，进行产品差异化销售，完成对他们的无缝对接。

第五，社会化电商建设。启动微商模式，发动客户为公司产品代言宣传，在微博和微信上销售公司产品，由公司代发货并在销售完成后支付佣金，鼓励孕产妇圈内形成口碑传播和销售引导。

第六，加速跨境电商建设，协助打击网络假货。顺应跨境电商发展趋势，主动试水跨境电商，夺取跨境市场份额。协助打击以跨境、代购为名的网络假货，维护品牌价值和销售业绩。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陈英


陈莉


郭丹瑜


向超


左苏武

全体监事：


李春


涂小菲


曾迪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英


陈莉


郭丹瑜


刘蓉


严斌



上海广生行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9月25日

二、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薛文理
薛文理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范晶晶
范晶晶

吴政洁
吴政洁

法定代表人签字:

祝献忠
祝献忠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9月25日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颜学海

经办律师签名：



欧阳群



梁洪亮

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5年 9月 25日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陈永宏

陈永宏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传邦


徐新毅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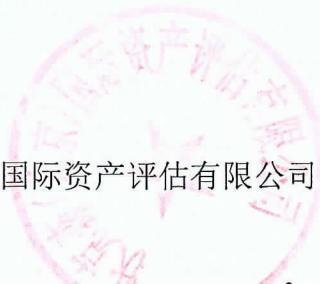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徐伟建

注册评估师签名：

刘坤 李立平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2015年9月25日

附 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